

現代文學叢刊

好家人

李劫人著

中華書局印行

1940

第 1 期

1940



(13298)

民國三十六年二月發行
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初版

現代文學
學刊
好 人 家 (全一冊)

◎ 定價 國 幣 三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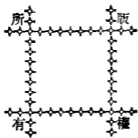
(郵運運費另加)

著 者 李 劫 人

發 行 人 顧 樹 森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 刷 者 上海澳門路四六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 行 處 各 埠 中 華 書 局



周序

時代，尤其是積變的時代，一經過去了必定要留下許多渣滓。這些渣滓，有的漂浮在社會的上層，一眼便可以看出；有的墜到社會的下層，如果不細心經意的去發現，便永遠不會爲人所查覺；有的還會隨着時代的巨浪漂流下來。固執的存在着而被上一層美好的外衣。尤其在不爲時代主流所沖刷的都市裏面，它更像岸旁的迴旋微瀾，更足使這等漂浮或沈默的渣滓暫時在那裏寧靜的聚集停留着。這一些時代的留痕，無論在人生的鑒賞或慨然有澄清之志的人，都可說是絕好的資料。在那上面，如果單是鑒賞的話，可以使人換替的感覺到清新、沈鬱、斌媚、醜怪，因爲都是真的，所以總可令人感覺有一種美；尤其是鑒賞者如果因而偶然引起了自我分析的雅意時，會噤然失笑或忍俊不禁。沒有那個逃得脫時代的點染，只是有是是否老漂停在迴旋微瀾上之分。即使是悠閒的旁觀者在客觀的觀照之下，也會有着干的警省；至於志存澄清的人如果不只是爲現實所束縛，而欲知其糾結的底裏，也可在這忠實的時代留痕的記錄中，發現若干珍貴的線索！

時代的記錄，貴在存真，而人仍却每每着意的亂真。歷史官書是大規模的諛墓式的傑作，在那裏面，祇令人看見着意粉飾的人生，而無形中倒果爲因又增加了人生粉飾的藝術。真的，我們祇在

雖在一較高的水準之下去檢尋作品，可令人滿意的實在不多。本書（好人家小說集）著者這十篇小說，却令我們能在讀過以後，發生各種的反響。既然使我們對於大部分已被時代沖刷過去，而小部勇還抵死的固執的停留着的平凡而又不平凡的生活姿態，得一清晰逼近的難得的印象，又使我們對於羅陳於眼前的現實社會中的形形色色的現象，更能了解其來源與脈絡。而且，在這個時代的急遽變動的偉大程途中，更供給我們以不少寶貴的啓示。是的，『若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但誰又肯盤動而熱忱的去勤求其情而揭發其隱呢？這決不是作者閒情偶寄的消遣人生；亦決非只矚自我的表現，這是誠懇忠懇的最實際的人生介紹文。

至於作者的作風技術的明快、勇敢、精勁、周密，則是讀者所容易感到的，我在這裏只須再將本書各篇的時代關係略為介紹一下。這十篇所寫的是包括五十年間的鄱陽湖上與成都城內的一些動輒故事，直到抗戰前一年為止。而寫作時代則係自民國十三年至民國二十五年，都是已經在各雜誌上發表過的。其中最大部分都是在作者長篇小說：死水微瀾，暴風雨前及大波等各書以前，而事實上只係其短篇作品的一部分。其中除湖中舊話外，都是寫在封建勢力搖撼之下，追逐低級享受的人們的一些突起優感的小故事。透過這些故事，也可使讀者隱然感到更有廣大的羣衆曾經是如何的從運用傳統的明哲保身的方法，闌靜的渡過這些時代的波瀾。可是，無疑的，這些深刻的印痕並未曾被拭去，相反的，還清晰的保留在若干人的下意識中！這一切，在讀者細心的讀了過後，一經反覆，或者都具同感。

自序

我並不要自抬身價的故意謙遜說，這本短篇小說集，都是前若干年未成熟的作品，自己現在好假俱進步了，本不願再拿這些幼稚東西來污讀者之目，來踐踏讀者寶貴時間，而是託不過朋友的勸導（這里自然要憐朋友的口氣說出一篇大道理來的），因才「禍福災梨」，藉以請教於高明云爾。不，我並不要這樣說！我要說的是當我每回提筆寫作這些東西時，並不會苟且，而確乎用過力來。用了力而寫作得不好，而祇能寫成這些樣的東西，那是我的天分，我藝術的修養，止於此境，再謙遜也無濟於事，也未見得便能增加讀者的好感。

我還要說，自從民國元年以來，我所寫作的短篇小說以及短篇而不太像小說的，本不止此集中所收的十篇；此十篇也絕不是「拔其尤」，而其餘的便更爲不堪。在我想來，其餘的若干篇中，或雖還有較可者。不過到現在，因爲出門幾次，搬家幾次，歷來所積存的報紙雜誌，以及若干有用的書籍，大部化爲烏有；而自己所寫作的，只有若干題目尙遺存在自家的腦裏，和幾位老友的口口。譬如民國元年在成都農鐘報登過的園遊會，周太玄君尙記得，民國四年在成都娛樂錄登過的三篇兒童影，宋師度君還說得出個梗概，民國五年至六年在成都華報登過的二十幾篇盜志，則已故的曾孝巖君和近來尙常過往的李培甫君都曾時時道及，兼代爲惋惜過不曾將其集成一個冊子。又例如自民

圖十三年至十六年所寫作的一些，已故的葉菲洛君便提過一篇，說他之認識我，是因了那驚棒的故事。總之一句話，上來所舉的幾例，絕非有意自炫。三十幾年內只寫作了不上六十篇短篇東西，不算是多產作家，而提名的幾位老朋友，並非當代紗帽名公，自然也無「互相標榜衆口喧天」之嫌。我的意思，只在說明此集內所收的十篇，不過在民國三十三年暑期中，兒女輩偶然從殘存的書報雜誌中翻檢出來，我也不嫌「家有敝帚享以千金」的偶然將它們集櫛；自家看了一遍，感得了興趣，又偶然發了幾天奮，把好人家、大防、『只有這一條路』三篇修改了一番，並立了意要將它們印成一個集子，如斯而已，實說不出甚麼道理。

再說，我在民國二十四年暑期。將頭一部長篇小說死水微瀾寫成時，自己累極了，分判不出好壞，便請周太玄君代看一遍，斟酌下，可不可以賣錢吃飯。承他的好意鼓勵，我才敢於賣與中華書局。但他許我作一篇序，却未曾交卷。這次，第一部短篇小說集，是我立意要將其印行之後，才又請周君先看的。勞煩他在百忙之中，公然爲我作了篇小序，還無中生有，公然說出了那們一篇大道；這也像民國二十六年郭沫若君之批評死水微瀾、暴風雨前，大波等稿一樣；因爲都是中學同學，又不曾傷過感情，又都到了中年，都有了一點世故，提起筆來，誰肯紅口白牙的得罪人？自然樂得多說幾句恭維話。不過接近標榜，受之有愧，無法捱拒，只好一總在此稱謝了，稱謝了！

茲再說一說此集子名字之擬定。按照一般辦法，我打算提出對門來作集名的。周太玄君認『市民的自衛似乎較好。後來因爲編輯這十篇，是依着原稿寫作的先後而排列，好人家一篇寫於民國十

三年十月，居了第一，謝楊青君遂建議，不如就取名爲好人家，倒還平正通達。是的，這名字確乎止於平正通達。因此，想及劉大杰君一番話。那是民國二十五年暑假後，劉君由上海回到四川大學來時，承他代我向新月書店李小峯老板手中索取到一部中篇翻譯小說蕭都亞納的版稅一百元。他轉述李老板之言：蕭都亞納實是賣不得，故六年半間的版稅，只有這一點！（此書係民國十六年由舒新城君介紹到新月出版，民國十八年暑期中本人到上海時，舒新城君代爲索到版稅五十元。計九年之中，前後共僅收版稅一百五十元，而到底印行了多少，則不知也。）劉君因概乎而言曰：「蕭都亞納之銷不得，大約不是書的內容不好，而是書名太不響亮！」照劉君之意，如其將書名改一改，或爲非洲其麼錄其麼傳，則版稅之收入定不止此。嗟乎！版稅之多寡，繫乎書之銷得銷不得，而書之銷得銷不得，則專繫乎書名之響亮不響亮，此豈天下之至理乎哉！若夫書名之響亮，光以林譯者爲例，其非洲烟水愁城錄，鬼山狼僂傳，三千年豔屍記，樓湖仙影，紅礁畫藥錄，乃至香釣情韻，以言響亮，似乎不能再響亮了，以言雅致，亦不能再雅致矣，然而流佈之廣，行世之久，能如塊磚餘生述乎？能如旅行述異乎？能如茶花女遺事乎？故我覺得光在書名上用工夫，或力求新奇，或盡雅致，或力求響亮，好像都不是頂好的辦法。我於此集子，寧探平正通達之好人家爲名，而絕不打算題爲般尼西林集，彼一時集，或斷紅殘綠集者此也。若其此集子印了出來，真個銷不得，一如以往所譯作的各書，我還是不願將此責任歸諸書名，只好自家正告自家曰：「戒之哉，宜勉力！」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六月十五日李劫人於菱窠

好人家 目錄

周序	
自序	
好人家	一
大防	一七
「只有這一條路！」	三七
湖中舊畫	五二
編輯室的風波	六九
兵大伯陳振武的月譜	七七
市民的自衛	一三四
對門	一三六
程太太的奇遇	一四八
胡團長本領真大	一六三—一七六

好人家

我不知道爲甚麼與人一談起這個好人家，總是觸感興會。朋友們往往聚在一處，紅葡萄酒擺在跟前，黃淡芭菰掛在嘴上，悠悠游哉，大家都不要再用懸經，而叫我隨便說一件故鄉的故事，以爲消遣之具時，自然而然而，及時被我想起的，必是這好人家。不過有時才一開口：「我們那里有個好人家……」，朋友們就開的大笑：「又來了，你的那個好人家……也好，再講一回，可是不許太過火！」

「太過火？」他們以爲我過於「藝增」了罷？甚至有些時，不待我講完，就有人插口：「算了罷，世界上哪有這樣人家？」

啊！沒有嗎？他們要不是蔑視現實的理想者，便是遺忘了故國情形。他們不曉得在我們四川，像這樣人家，正是社會的柱石。妻沒有它們，就沒有這多年的內亂，而一般社會也不致永遠停頓在十八世紀，而大多數的民衆也不致憔悴呻吟得如此其利害，頂少數的聰明才智進步有爲之士，亦何致橫尸原野，爲一般暴君和一般糊塗蟲稱快哩！

這個好人家，是我家的老親。他們的姓氏名號，我當然曉得；但是月前回到成都，尙無緣無故

多謝過他一頓空前未有的便飯，我們的親誼如此其篤，似乎不便把真名實姓給他們表彰出來。我爲敘述便利起見，姑且把百家姓上第一個字借與他們，那位當父親的，排行老么，便名之爲趙么糧戶，以次該提名的，斟酌提幾個名字。

趙么糧戶原籍廣東嘉應州，清初入川的祖宗，就定居在成都府新都縣，於今二百多年了，自然算是新都縣人。但他們還是和其他的嘉應州移民一樣，不但大門以內，說的是「不忘本」的客家話，即在老同鄉跟前，也不能隨便談四川方言；而一切習俗禮節，據說猶然從廣東傳來，並沒有更改過。

趙么糧戶有好幾個哥哥，雖然都分了家，都各有若干畝的腴田肥地，都各有好些商店同住宅，却因爲趙么糧戶是後媽的親生子，照例是父母的寵兒，大家產誠然公平分派了，而父母名下的養贖田和兩所典質店，則於父母死後，無條件的通歸了他。

爲了這筆額外的收入，才惹起了弟兄間的不平。老大哥早死了，老二哥便代表衆人，出頭說話。替議老么沒道理，父母的遺產，應該拿出來三七二十一的公平分配，爲甚麼一聲不響，就吞沒了。老二哥的話一說出，立刻就得了衆心，在守孝期間，已經請憑親戚族里理落過幾次，因爲兩方面都有十分道理；老二哥憑的習俗，老么則憑的遺命。親戚族里間的老人們——行輩老的老人們，又都是難得出過里闖，沒有功名，無權無勇，而又富有作人經驗的老人們，既難於偏袒某一方，也斷不出一個公道來。一直到終制下葬，三天的復山大禮，那一天，化靈之後，供飯才吃到中途，他

們又烏烟瘴氣大鬧起來。老四哥脾氣燥些，越說越起火，先是拍桌打掌，末了，雙手一舉，一張大八仙桌子，連同滿桌的碗盞，嘩刺刺直翻下了階箒。老大哥的第三個兒子沒有念過書，更跳有八尺高，罵他么叔是雞糞。他么叔氣白了臉說：「反了！反了！」也不管人單勢孤，要撲過去抓打小老三，恰被倒在地上的大板凳磕傷了孤拐，便蹲下去大喊：「打死人！」

我記得很清楚，那一天，這場喜劇中，我也是看客之一。不過才五歲多，並不懂得甚麼為人的道理，只曉得跟着大人們坐席吃甜燒白。他們唱文戲時，我只顧吃，同我比賽的，是比我年紀大兩歲的大老表。到演武戲時，我們便一溜。

後來，當然打了官司。起初是你一狀我一狀，砌詞栽誣，恨不得把知縣大老爺絆動到只應自己一面的話，將對方糊塗市衆之後，再去卡房。但是像這樣打家產的案子，知縣大老爺比甚麼人還明白，也是全衙門審辦差人頂喜歡的。待到兩方的費用得差不多時，才批候送案，才掛牌待審，審的那天，從早候到二更，到末了，不過一齊跪在石板地上，被一陣聽不清楚的官腔，亡八羔子的罵一頓，掌諭下來，再憑親戚族里理處。理處不行，又當然你一狀我一狀打將起來。兩方面都有錢，都不肯輸一口氣，都想把對手打服。本地訟師各自包在家裏還不算，連外州府縣略有聲名的訟師，也你做我聘的請了些去，一如守孝那幾年之聘請地師一樣。

記得我十歲上，又不知因了何故，跟着大人到他府上去作了幾天客。親眼看見他三個別院，住滿了一些斯文人，個個是鳩形鵠面的，頭髮不剃，辮子不梳，成日靚着兩隻雙梁鞋，躺在床上燒鴉

的，不可亂稱呼。官宦人家住的，稱公館，有大有小；沒有功名的尋常百姓住宅，稱門道，亦有大（有小）。

後來，我更曉得他的兩個兒子，即是叫做精兒、鑽兒，即是我應該呼之爲三老表、五老表的都在一個洋人開辦的私塾裏念英文，——開通得太駭人了！

還不止此哩，我又曉得他的么娘子（那時還不能隨便稱太太哩！）死了好幾年了。守寡時，曾和一個三十多歲，頗爲風騷的寡婦，——是他佃客的嫂嫂——偷偷摸摸的勾搭上了。他一心安排要討來做姨娘，帶管家務。却給兩個兒子把那位出了嫁又出了名的潑辣姐姐接回來，和老頭子短兵相接，大鬧了幾場。老頭子強不過，只好投降，把那業已接進門的風騷寡婦送回去。然而大姐尙恐老頭子不安分，不待商量，立逼着將精兒媳婦的一個十七歲的肥頭大耳又粗又蠢的丫頭，打扮出來，給衆人磕了頭，叫老頭子拿去收房。說是暫時作爲身邊人，好服伺他，好給他燒烟理床，待將來有了功勞，——意思就是說待生了子女，再改名稱。所以收了房後，一家人還是春梅來，春梅去的呼喚。這事過去不久，趙么糧戶就移了家。

他雖是在米囤中餵養大，而自少就吃了一副大鴉片烟癮，但是到了中年，本能上有了需要，既嘗味過了那風騷寡婦，所以春梅實在代替不了，而成都不比新都，對於性的安慰，不但有的是半開門私窩子之類，而且茶坊酒店間，還有的是相公婁子。（婁係古字，音嫗，以男作女也。即外省所稱兔崽子，而成都人恰用了這個有考據的字。）恰好他又得了一位一切在行的好友，陪着他東邊走

走，西邊走走，如意倒如意了，只是有一天，正在小金花的床上，「短笛無腔信口吹」時，悄悄的突然搶進幾個人來，滿臉猶笑道：「趙么糧戶的鴉片烟抽得安逸嗎？……今天可也拿住了你！」原來是幾個專門查拿烟賄的警察總局的便衣密查。

他這回的虧，吃得真不小！第一，登時就被抓到警察總局的察驗處關了七天。這七天裏，茶飯雖可由家裏送去，但每天的十顆烟泡，却得在負看管之責的太爺手裏去買，連別的使費，一總算起來，差不多米粒大一顆烟泡，至少也值十大塊龍洋。他後來向人說：「好像在吃自己的肉！」其次，就是被總辦周大人提去親審。他本是安分良民，雖曾打過官司，跪過堂，但是你們曉得的，家產案子，無論如何不會挨打受刑，而知縣又那能及周大人的風厲刻薄？又一時傳說，周大人頂恨的是糧民，對糧戶們更其挖苦，只要一句話回得不好，他有本事打了你，還要把頭髮給你剃去，只留下關門上一塔做記號，賜以嘉名曰鞋底板，收你在工廠裏去做苦工。據趙么糧戶自己說，那天還好，提審的不止他一人，而且排在後頭一點，僅僅挨了一頓臭罵，但是放了回來，已不帶剝了一層皮。虧吃得太大，一連滋補了三個月，才把怔忡病養好了。鴉片烟哩，並沒有戒，只是看小金花惹給的一身惡瘡，倒大發特發起來。

他曾經讀過聖賢之書，自稱儒門弟子，所以不相信西醫。說那是邪道，說只要吃過洋人的藥，就會迷失本性，看見祖宗牌子便要砍了當柴燒。他引證說，從前有位鄉鄰，尙是赴過小考，調過堂號的童生，就因為害甚什病，吃過教堂裏洋人給的半瓶藥水，病固然好了，但立刻就拿了教，投了

洋人，把祖宗牌子砍掉，當了他那一姓門中的罪人。所以他才「抱定宗旨」，始終拒絕找西醫，而找了好幾個有名望的中醫，連唱小丑而兼醫生的蔣八娃也找過；雖然犧牲了一條腿，弄成一個跛子，到底作了趙姓門中的孝子賢孫！——但是，却又把兩個兒子送到洋人私塾念英文，足見他並非感情而是很理智的！

到了辛亥年——即中華民國成立的前一年，按規矩說，應是清宣統三年，時髦點，則應寫為一千九百一十年。——成都的保路同志會開得大烏地暗的時候，大隱的趙么糧戶公然受了影響，留心到時事；偶爾也買一兩張西報，啟智益報，商務日報來看，偶爾也發表一些政論。不過他的見解，總與人不同。人人罵的賣國賊是盛宣懷是李復勳，而他則偏以為是周浩然，——那時已陞官做到三司的地位——人人說盛李等人賣的路是川漢鐵路，而他則咬定說，殆不止此，「光是條把鐵路，有啥要緊？不見得人人都走鐵路！可惡的就是除鐵路外，連四川全省的大路小路，全都賣給了洋人。洋人出了錢，他就可以三里五里設座卡子，你要走路嗎？抽你的釐金……！並且這主意全是那個留過洋的周浩然打的。如其不是他，為啥子盛宣懷只曉得賣四川的路，不賣別省的路呢？……照我的主意，並用不着這樣的爭法，只須把那姓周的拉來砍了，便啥事都歸一了！」不過他的高見只能在他府上大門以內發表，所以尚無礙於國家大事。

軍政府成立，趙爾豐的腦袋搬家了，中間還發生了一次也是成都最後一次建城以來所未有的兵變。趙么糧戶的大門，幾乎關不牢。驚懼之餘，到底把辮子剪了，力表同情於軍政府；這因為軍

政府到底還壓人錢，公然定了周浩然的罪名，雖沒有「明正典刑」，却將其駭跑了。但是袍皮鬧（即袍哥）橫行起來，世道畢竟不同了，趙么糧終得要想辦法。

我記得在民元之初，當道的人一時為權宜計，不得不借重同志會以制巡防兵，不惜把自己攪在渾水裏，於是袍哥因得揭去祕密集社的黑幕，而充分的光明化起來（俗話叫作鬧過了火）！城內各街爲了要維持秩序，公然把一夥向不齒於人口的坐堂大爺搬出來，成立一些公口，——只管是一間小舖面或破神廟，當中也不過演戲似的放一張白木方案，繫一條紅桌圍；兩旁武器架上，仍按十餘年前卡子房的辦法，插上些生了鏽的關刀矛子羊角叉；以及兩面「公口軍地禁止喧嘩」的虎頭牌。可是一條乃至三四條街的居民的一切自由和治安却都繫於這里！——袍哥氣勢炙手可熱的時候，一天，我不知爲了一件甚麼事情，走到一條熱鬧的街上，忽見迎面又吆吹喝喝走來一大夥人。還不是那些二十來歲的小夥子？還不是那樣的打扮：青紗頭巾，鬢邊斜插一朵紙花，密排扣子的各色綢緊身，拴一條四寸來寬的腰帶，一大把鬚子拖在褲襠下面，脚下則大半是漂白琢襪之外，套一雙有五色絨球的麻耳草鞋？還不是各人腰帶上都掛一把殺猪刀，有的肩頭上則扛一桿四瓣火的後膛鎗？還不是另有一個稍長大漢，挾着一只大的皮護書，露出一大疊梅紅名片紙的頭子，滿頭是汗的在隊伍前頭飛跑？還不是每到一處公口，便飛出一張片子，一面大喊着：「某公口的某山某水某堂葉龍頭大爺栽培的某街某大爺拜會了？」這是一天要看多少回的把戲，並不是奇！不過這一回，我要特別提說的，乃是儀仗隊之後，那頂紫有紅彩的藍呢大轎內，巍然坐着的，正是舍親趙么糧戶！

妙妙！

我不待問詢，就直覺的料到趙么穉戶着栽培後，名倒出了，然而定有許多文章在後頭哩。可不是嗎？他誠然風光了三天，拜了三天公口，——也不過只南門一隻角，但因為他是一步登天的白棚大爺，何況又是糧戶，照規矩，他就得「叫化子穿草蓆——滿階！」所以從被栽培的前幾天起，這一個公口上的幾十個弟兄夥——就是排儀仗的那些——便全在他府上打攪起來。飯哩，自然不光是飯，須得有雞有肉，而且還要喝酒。恩拜兄很仁義，差不多天天要來看他。單是便飯，就不尋常，雖然他哥子很通方，總是說：「不必過於費事，我既然時常來」。但是據本堂管事說，則不能菲薄。恩拜兄是大癩，自然應該供應。就是管事以及么滿十排的弟兄夥，又何嘗不一天不要燒幾十口呢？鴉片烟之外，無所事事，得推推牌九，打打紙牌。賭博了，自然有輸家，輸家不得不借錢，開口十元，並不大，你不好只借八元；不過人人借，天天借。人聚多了，自然有口角，有時當真打起架來，傢俱陳設，自然得被損壞一些，譬如條几上的雍正磁博古花瓶，好幾隻都變了出氣的東西。一言蔽之，趙么穉戶的府上，是朝朝寒食，夜夜元宵，其熱鬧得無秩序，也和前後兩個軍政府一樣！幸而袍哥極講義氣，只管穿堂入室，沒有人我界限，但對於春梅和兩個年輕媳婦，尙能維持禮教，不敢隨隨便便的動手動腳。

這情形一直演到軍事巡警總監陸軍中將楊維的力量充實了，一張告示貼出，不准辦公口！再一張告示貼出，不准奇裝異服，佩刀戴花！並因嚴禁庇護烟賭，不惜把栽培自己的兩位龍頭大爺——

一個開烟館，一個擺賭場的，立地正法，「以昭炯戒」之後，趙么糧戶的府上，才恢復了原狀。愚弄兒們才各自收刀檢卦，躲回去咬自家的豆芽，不再打攪他了！

趙么糧戶之和中華民國不對，與夫厭惡一切世事，依然藏聲閉氣，回復他城市大隱生活者，我敢說，全是爲了這一回事。

趙么糧戶之表示他大隱態度的第一步，便是令靈兒廢讀。

精兒哩，早就廢了讀的。因爲他有絕頂的聰明，能夠寫「啓者無別」的來往信，而不旋翻新出版的寫信不求人；能夠拿起算盤滴滴達達打。除，據說比甚麼錢鋪裏的先生都強；能夠做便宜，能夠說下流話；只不宜學英文，讀了幾年洋人私塾，讚美歌唱得出口，而英語初階的第三冊，却死也記不熟；好在並不用它，是忘乾淨了好些。精兒能幹，所以他父親才說：「光是念書可惜了！又不希罕你去考洋狀元；回來給我管管家，我老了，（其實還不到五十歲，不過面貌和身體確乎已到了暮年，大概平生操心太過了罷！）該交跟你們，待我好好的享幾年清福算了」。精兒管了家務之後，猶如蛟龍得水。成績太多了，數不清，只略舉幾大端：第一年把各處個戶的積欠就清了一個頭緒；並將新都縣城的老屋整個出租給福晉堂；第二年田屋收入增多了二千七百餘兩紋銀；其次，便商之於父親，說近年來預征借墊的次數太多，差不多一年上到十多年的糧稅，即使個戶永不積欠，也只能划到四厘利息，太微了！買房子哩，倒穩當，利息却不大，頂多划到八厘，而現在城裏的灘派也重，比方今年就是四回，名堂多得很，大概都是拿房屋來做標準的。做生意的利息確可以，比

方公泰只做了一批鐘錶生意，就賺了十多萬，但是不內行，沒有得力的腳爪，也不行。想來，還是拿錢下鄉去放月息，月月收，月月轉，只要利心不重，五分息是保得定的，只要手面寬點，不怕收不回老本。……光是這種打算，趙么糧戶已經只好點頭，而不能不向人力誇他精兒了得！何況他尤能打官司，告佃戶，告債務者，縣裏司法是認熟了，公安局長更不用說；而且還交上了團總，交上了駐軍。這更合了他父親「不輸氣」的口味，時時鼓勵他說：「面子上的錢該使的。不過總得時時想到使出去一文，至少得拿二文回來。如其到處伸得起腰桿，不受瘡氣，這可就值上四文了！我是不打小九九算盤的，一年拼個萬把兩銀子花罷，不在乎，只要爭得回氣來！」

趙么糧兒能者多勞，在外面跑的時候多，家裏的小事管不了，這時時罵他兄弟：「讀他媽的嗚子鬼書！借了躲懶能咧！……」趙么糧戶因才叫靈兒也用不着再讀了，「從前讀書爲的求功名。目下哩，只好說爲的找飯吃。我家不是少飯吃的，書讀多了，不但無益，說不還會惹些怪事。回來幫幫你哥哥，外事幫不了，管管家裏的小事，也是好的！」這於靈兒倒是正中下懷，因爲他一切不如他哥，乃至念英文也不例外。

趙么糧戶移住成都年有年。以前雖沒有甚麼朋友交往，但常常尙到親戚家中走走。自然按照老規矩，無故是不謙客的，可是拉到茶鋪喝碗香茶，茶錢總是他開。及至吃了周大人的大虧後，胆子小了，意態也蕭索了，不但茶坊酒店絕了迹，就是常來往的親戚，也疏到只是拜年拜節，賀生賀壽，出頭應酬一下。又自大隱以來，就這些應酬，也交代給與兒子去露面。漸漸的，精兒事情太忙，繼

成們的家事又多半和他們的走到反比例的途上，這使精兒聽了也頭疼，自然而然就「避之一避大吉」。靈兒簡直是上不得臺臺的，只管業已當了兩個兒子的父親，但是走到人前，老是面紅筋漲，連一句好也不能清清楚楚的說出口。因此，他幾年來的家庭中的日常生活情形，好像遮上了一片幕。經我多方打聽，才弄明白了只是這麼樣：清晨，不依季節，不論鐘點，除了老頭子和春梅外，一家大小完全依照鄉居的良好習慣，同烏鴉一齊起床。起床後，並不忙着梳頭洗臉，掃地搨灰，而第一忙的便是弄早飯。女的全下廚房，男的則上街買菜，和打扮幾個小孩子。菜飯上了桌，大嫂便一把毛竹筷子嘩一聲撒在桌面上，這等於打鳥——吼！於是大人小孩一窩蜂搶去，抓住菜飯就向嘴裏掏。前幾分鐘，只聽得見飯筷嘴巴響，過此，必有兩個小孩爲了爭菜而相打，而相罵，而噉嚙大哭；四個大人——有時是三個，也必因小孩而叱吼，而責難，而口角。這一來，春梅醒了，蓬頭鬢面，跣足連天的跑出，發氣。飯後，精兒上街，兩個媳婦同着老媽洗衣服，做活路。春梅則專門顧顧老頭子。靈兒則帶着孩子們，呆坐在堂屋裏古式椅子上養氣，有時寂寞不過，也知道張開口長舒一個呵欠。

他府上最多的是鴉片烟。趙么糧戶是老癮，三十多年的老癮；春梅由於服伺老頭子，晝夜燒烟，也吃了一副大癮；有時精兒勞累了一整天回來，疲乏不堪，老頭子說鴉片煙是提神的仙丹，奉父命抽幾口。雖說前後足有八年光景，吃鴉片煙是犯禁的，大面可以殺頭，趙么糧戶也曾吃過癮。可是他能神而明之的知道得很清楚：「鴉片煙禁不了！」他並不害怕禁，「只要我的大門關得

繁，不同人家來往，不惹事生非，讓他們在門外去禁罷！他害怕的只是把生坭吃完了，不好買。但他心計很深，在宣統二年鴉片煙尙不大貴時，他便攬了一筆銀子，買了好幾百碗生坭，藏在極穩妥之處，預計可以吃幾代人。（但是只限定一代一枝煙槍）。其次，他府上多的是廢埃，無論那件傢俱上，挨一把，五個指頭全會黑，據說並不因為懶，而是由於迷信「打掃乾淨了，不主財」。其次，多的是雞糞，多到不能下腳，多到堂屋古式椅子上也是一堆一堆的。銀子也多，可是不像塵埃雞糞，不大看得見。田自然多，然而不能擺在家裏。至於書籍，不客氣的說，確乎太不多了，把省裏所收存的全積起來，怕還不及精兒管家以後，所置備的帳簿高。報紙哩，從民國建元起，是不准進門的。一家人頂好消遣的時候，在吃了午飯以後，老頭子和春梅吃了特備的早膳，有時精兒也回來了，一家人男女老少（這一點是他變了老規矩而維新的地方，兒媳不必迴避公公，弟媳也不必迴避哥哥）。全聚在老頭子房裏，——房間很大，安了兩張頭舖床，若干的老式傢俱，兩個媳婦大抵坐在靠窗子的高椅上做活路，春梅在黃坭小爐子上燒開水，靈兒老是抄着手呆坐在春凳上，孩子們則聽便，老頭子躺在舖上打烟泡，聽精兒站在當地，口講指畫的談官司，談利息，談田上和放債的情形，其後，就該老頭子述舊了。

趙么糧戶雖已年過半百，因為命運好，除了成都新都四十華里的平陽大道外，平生不識跋涉之苦；既沒有交遊，復不願讀報。他所能述的舊事，顛來倒去，自然只有那些；甚至連若干年前，他家畜了一頭烏裏蓋雪的好貓兒，被門前一個窮人偷了，他那還未出閣的姑奶奶，一連幾夜夢

見孺兒來告狀的事，也不止談了百多回。然而這是他家廿四小時過於安靜，過於單調生活內的黃金時刻，也是全家人枯燥的感情得以交流的時刻，所以老頭子的話，只管重複了又重複，而在人耳裏，終比光聽耗子叫要好得多，到底是人在說話啊！有時兩個媳婦想聽點新鮮事情，比方城裏的炮火幾時又要響起來了之類。然而問之於當家的精大哥，精大哥則非衙門佃戶欠債者不談，再問，只有一句：「哪有閒心去聽那些不相干的屁事！」問之聰明內閉的靈二哥，更其「問道於盲」了，面紅筋漲之時，也只有一句：「少和我開玩笑！」

黃金時刻一過，又是吃晚飯的一場大混戰。向後，不待點燈，兩個媳婦便各自帶領小孩去睡了。靈兒睡得也早，並且是從不起夜的。確乎是精兒忙得多，除檢點火燭門戶外，還要寫賬打算盤；大約挨近二更，也便完了。再下去，便是老頭子和春梅的世界，一盞幽明燧燈，總要點到三四更。

趙么糧戶雖無應酬，但是說良心話，我偏偏打攪過他不少。固然我們是多年的老親，有往來的，但是光這一點，尚不行哩。而頂要緊的，是我家只管沒有田產房屋，只管經了若干年沒有人辦過錢，而僅賴四百兩銀子的分二利息，一家人極其勤儉的過了下去，可是從不曾向親戚中間求過幫助，更不會向有錢的人們借過不還的錢，這一點，使他父子們放了心。還有一個重要的因子，就是我在外面做事，跑過幾處衙門，相當認識了一些有勢力的人。他家萬事不求人，只在不得已時需一二人代為撐撐場面，也是說不定的事。我哩，正可以充當這一角。因此之故，除了每年照例吃

他一盞頂沒趣味的饒光春酌外，當我第二次出遠門時，精老表還公然從百忙裏抽空跑來送行，臨走時，還用紅紙封了兩枚袁頭，恭而敬之遞到我手上作爲乾折的程儀。到末了一次，大約在前六年，我將有更遠的遠行時，他們覺到仍是兩枚袁頭，似乎不好出手，而加多些，好像我又斷不敢領謝，因才借了他的一位老人的百年冥壽，下全紅帖子來請我去吃了一盞上好的席，作爲祖錢。

我記得，那一天，同席的有幾位面子上的人，也有兩三位多年不見的發了跡的老親戚。我的年紀與行輩最小，坐在末席上。但是趙么糧戶（他家規矩很嚴，父子是不同席的。所以精兒弟兄只能站在席旁，上菜斟酒，實行「有事則弟子服其勞」的古訓。）一直向我說話的時間多，而且舉盞勸飲時，也每每先從我起頭。那天的我，很像辛亥年吃他豐饒盛饌的恩拜兄一樣！

我遠走了後，從沒有聽過他家的消息。我想，幾年來國家大事，日有萬變，尤其我們成都的局面！……

現在回來了，果然人事已非，城郭也不像從前的樣兒。以前鋸齒似的，整整齊齊的雉堞，早不見了！以前砌得很平坦，可以作爲絕好的散步道的城面磚，也揭去了！至於雄偉的敵樓，更其年久失修，仍然挺立在高處，真比破落的古廟還難看，然而城裏則正在大興土木，修馬路，「啊！都變了！」

就在上月的一天，我到某處去會個朋友，無意間走到一條街上，很熟；又走到一家門道跟前，更熟。哦！原來是趙么糧戶的住宅，就是我常常向朋友們談及的好人家。恰好我攜了一點異鄉的東

西，於是我就進去了。……

現在我歸結一句話，大概又是許多朋友不大相信的，但是事實的確如此，我有甚麼辦法呢？纔是個好人家，簡直與儒家的「道」一樣，「天不變」，「道」亦是不變的。然而亦有小小不同之處：煙槍多了一枝，蠟老表也繼他哥哥吃了一副大癮，而兩位少娘也學會了燒兩口來消遣；煙癮已是大開，每條街上都有彰明較著的「售店」（即煙館之官稱），趙么權戶自然更可以放膽推行他全家黑化的政策！其次，是孩子們都長大了，只有頭三個進了小學。再次，是春梅死了，老頭子無意於再納寵或續絃了。再次，是精兒因為預徵借墊，越來越兇，他更專門走到放高利貸的路上去了。僅僅這些不同，但可以說是進步的。此外，全和以前一樣！一樣！尤其一樣而非二樣的，便是老頭子的逃匿，與夫不准孩子們到大門外去走動，說：『免得聽些怪話進來胡說八道！』

（民國三十三年十月於成都指揮街）

民國三十三年十月二十日鈔改於成都外東慶室

大防

我們故鄉——成都，一直到這時（中華民國十三年），男女之間的「大防」，尙非常堅固呵。人慾的海波有時也曾洶湧漫過那道高隄；新的潮流也曾一起一伏，向那廣大的基座上作過有力的衝擊，但是它仍前強的界在青年男女中間，好像不毀的萬里長城。它何以有此耐力？自然，它的鋼骨是歷史和習慣鍛煉成的，所敷的瀝青則得力於三種原料：一是不方便的交通，二是講面子的紳耆，尤其得力的是「只准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的有氣力的軍爺們。

這三種當瀝青的東西，依我的愚見，或許也和澄木罽鷓川芎榨菜般，是我們四塞之邦的土產罷？我爲發揚鄉光起見，且談一件故事（我應該說擺一個龍門陣）！權當一碗麻婆豆腐，好嗎？

且說，有位大……大……很大的軍爺，他成功以來，身上就秉賦了「新」「舊」兩種極其不同的人格。有人說，大似一只渾圓的皮球，「舊」的是其內胎，「新」的恰是綁在表面，叫人看了頗能稱好的包皮。不過這是或人之言，大爲膚淺，研究有素者則曰：「一切皆是批評家的無聊之談，實則這所謂大……大……很大的軍爺也者，只不過「渾然一物」耳，極言之，像一枚蛋而已矣，實實說不上甚麼兩重人格！」

幸而他本身無此研究，因才能夠長日生活在矛盾當中，而「無視」「無覺」。他之所以造就至此，大不容易：第一，他固然也進化到把前兩隻腳變而為手，固然也進化到有一個大腦壳，壳內也有了髓，髓上也佈了經，但是經的作用恐怕不很發達罷，——啊，我說錯了，不是不很發達，實實因為使用不同，致令它中了毒，化了膿，膿往下流，流到心包絡上變為厚厚的一層脂膜（這是我的生物學，與尋常的不同），使得偌大一個壳空出了三分之二，而空間偏又蓄積了些頑強的拒力（這也是我的物理學，不同凡響的），所以，有益的常識，有益的反省，多被拒掉了，此為造就他「無視」「無覺」的主因。

其次哩，因為在他勢力所及的範圍以內，他是無大不大的一個大……大……很大的軍爺，他沒有比他高的師，也沒有同他拉平的友，豈特無師無友，而且還沒有僚屬。在他左右侍奉的，大抵一般「仰承色笑」的奴才，奴才本領在乎沒有自己，在乎把主子的周遭造成一種真空，讓他一切能以自由膨脹。既然一切自由了，那嗎，腦壳越空，眼孔越大，真空圈外的反動，即令沒有被奴才們全遮住，他也滿不在乎了。膨脹之極，自然就只感到「言出法隨」「朕即國家」的快樂，此為造就他「無視」「無覺」的副因。

已是「渾然一物」，而生活於真空圈內，而「無視」「無覺」了，那，他就不應該還有煩惱！是的，按理說，是不應該，然而此人也，却公然有了煩惱，豈不可怪！

原來他們的煩惱才是這樣生出的！

如是我聞：一天早晨，他剛從他頂寵愛的第八那位太太房裏出來……這位太太是他講新文化的神聖自由戀愛時討來的，樣子並說不上，然而却是個女學生。因為這一縣的惟一的女子中學第三班快要畢業了，校長是個能幹的新人物，打算借機會把學校的聲光宣揚一下，在教務會議席上，提出邀請駐防的最高官長來參加典禮，並希望他來一篇動人的演說，好拿去登在某一家新文化雜誌上。被長說：『和公師座不是平常的軍官武人，他是提倡新文化的，又是提倡男女平等的，他的聲名業已不僅僅揚溢於四川，並且不僅僅揚溢於中國，果其蒙他垂青了，我們的學校怕不附驥着光華遠播於四海嗎？』當然全體贊成，而他也果然屆時惠臨。此際若說他挾有甚麼目的，真是冤枉，在他不過不善謙遜，而且喜歡來這麼一套，以表示他是個「萬事通」的通品而已。偉大的嘉賓致了訓詞之後——當然不免打胡亂說一番，和我剛才的生物學物理學一樣。——照例有一個口齒清楚，可以出得衆的女學生，代表全班畢業同學登壇致謝；他那時正坐在高台的頭把交椅上，對於這位代表觀察得可謂無微不至，因而他的本能遂指揮着他，說這位代表有學問，比他現有的那七個婆娘都強，正好配他的文化（這的確是他，的名詞）。於是就本著他一貫的作戰方法，直截了當的叫校長把那位代表的家屬找來，當面誇獎：『好一位人物！如果把她胡亂嫁跟一個平凡的人，那，太可惜了！你得注意，那，太可惜了！……』

這樣一贊美，校長便神會了，趕快和一般有身份，有地位，全受過良好教育，而又富有社會經驗的賓主們，一例的搖頭擺尾，噙着大嘴來逢迎這一番有意義的話。而那位當家親屬的父親更其若有

所極的運連符應着：『和公教調得是！』同時他蓄之已久的想頭，似乎已得了一個着落，若干年來抑鬱寡歡的境遇，該可以來一個不變了罷！是的，一點也沒有違背他的心願，在不多幾天裏，他果然很熱鬧的，於四面八方『恭喜賀喜』的聲中，變為和公師座轄門內的外老太爺，同時也榮任了兩個縣的收局局長，三個要口上的護商事務所所長，完全合乎世俗通例。

那時，確也有幾位無學無勇的新文化先鋒，大大不以這位新文化師座的辦法為然，為了不便於批評他，只好車過話頭，專門來討論那位女的。一種主張，她是受過廿世紀之初「人」的教育，優秀者，她必不甘於這樣的賤踏了自己；相信她到不堪時，一定有一番轟轟烈烈的震驚社會的舉動，至低限度，效法挪拉的一走了事，總可以的。別一種則以為受過教育的優秀份子，與其跳出社會去作自愛運動，倒不如身入地獄去說法，縱然不能從裏面殺出來，總多少會發生一點影響；因此却主張她姑且忍辱，而徐徐去發展她的作為。但是，無論如何，兩派人都具有一種同一的感慨：『這是狠耐描寫的悲劇啊！』

果然是悲劇麼？那才大大的不然哩！新文化還新文化，新教育還新教育，「人」還「人」，享受還享受，虛榮還虛榮，直至師座榮陞大……大……很大的甚麼座，而帶起八個婆娘，威風凜凜打入威鄰，平平安安定居下來，那般作新文化運動的朋友才俯首帖耳，取消主張，宣佈又得了一次教訓。

如是我聞：一天早晨，他剛從他頂寵愛的第八那位太太房裏出來，還未走到自己的辦公室，便回頭向一羣跟隨在身後的勤務兵中間的一個說：『副官處去看，昨夜我下條子去傳的那位小姐來了』

沒有，……領她到這兒來見我』。

一夥勤務兵都像平常一樣，倒理不理的應着，同時若干雙狡猾的眼睛裏，都放射出一派諷刺的笑意。在他身邊，這模樣，只有勤務兵們才敢。

他畢竟是軍人，中年了，腰板猶然挺得筆伸。幾年來大講新文化，更猛力的迎接西洋化，尤其心儀西洋人有精神，講衛生，過科學生活。他曾恢復過早操，並採用了睡午覺的新法；一心想拿自己做標準，恨不得使他範圍內的人民，在幾天內，全跟着他新文化——西洋化起來。但是，如何措手呢？一般出過洋留過學的秘書參事們便激烈主張，貼一告示出去，限期改變服裝，無論男女老少，無論農工商學，一律改着西裝，如不遵行，便是腐敗份子、「與衆棄之」（那時還沒有打倒的口號），和處治那般敢於出頭反對修馬路的老傢伙一樣！這本來簡單，用不着多考慮，何況自他本人起，凡在他左右的，不管文的武的，不就早已整個改裝了嗎？市上已不像往年了，西裝呢絨有的是，西裝裁縫也有的是。然而偏偏有人主張慎重，聽起來也對：『我們還不是易服色的時候！我們的巡帥恰是一個國粹派，我們還不能完全不理睬他；』然則不辦嗎？不，那如何使得，『只是提倡穿短衣裳就是了，用不着一律像秘書們穿那樣嶄新的不分季節的洋裝；比如學生裝的制服（他不便說中山裝，因為還不是三民主義的四川哩）！不就可以嗎？』好，就定學生裝為制服。不過他本身並不要穿這樣的制服。這天上午，在他辦公室不甚考究的一些洋式傢俱中間散着步時，自然是一身裝得很好的西裝，而一條花領結打得尤其漂亮，一點也不像中年人。

他來回的走，頗顯有點不耐煩的神氣。末後止步在一幅西洋畫的拓本前，不知不由把插在褲袋裏的右手取出，伸去放在半背的第一和第二鈕縫間，做了個拿破崙姿態，兩眼正杏忙的瞅着那畫，房門外恰響了一聲：『報告！』

勤務兵一讓開，啊！怎麼是兩個！……兩個！……女人！

身材都不算高大，也不怎麼矮小，也不怎麼瘦弱。打扮得很素淨：藍洋布上衣，短短的袖口，露出四條微黃的手臂；青綢短裙，可以看見膝蓋以下的兩對渾圓的不很粗壯的小腿，麻紗襪子全是青色，高跟皮鞋也是青的。乍看去，很像一對學生姊妹。……深的一鞠躬。於是拿破崙姿態不能保持了，尊嚴的臉上也不由擺出了微笑；而且頗有禮貌的點了點頭，伸開右手向兩張軟椅上一讓：『請坐！』自己則坐在較暗這面一張圈椅上，看得更清楚了，斷乎不是學生姊妹，雖然都挽着鬚子，都在前額上打着長長的劉海，可不是大有分別？一個微微抹了點脂粉，年紀比較大些，顯盼之間，並不似那一個略含羞澀，也不如那一個嫵媚。

『唔！』他明白了：『這個是嫂嫂，那個才是本人。』

本來，昨天下午，他們的第八位太太就向他講濟了的，兩位先後同學，很有學問，前幾天曾會着，談得多麼投合，有一件要緊事，求他援手。他高高興興的答應了：『可是可以，不過得當面求我。』到夜裏，再經第八那位太太提說起來，才下了條子到副官處，傳的本是一個，而兩個都來了，倒出乎意外。

談話的開始很是枯澀，嫂嫂引起了頭，那本人才漸漸鎮靜了，態度也自然起來，談到「家父」怎樣的遭受冤枉，簡直是聲淚俱下，如其不受感動，除非是頑固派。

那本人名字叫淑貞，談話時老是自己稱着名字，稱他哩，則為先生。簡直不像是在一個最高軍政機關，向一位手操千百萬人生死大權的大……大……很大的人物在控訴，而頗像是在講堂裏，同一位和藹可親的老教習在談家常似的，這更合上了他自以為是「平民化」的口味。於是更加和藹起來，不惜大喊勸務兵倒茶，以便淑貞小姐好暢所欲言。

她的家父，也即是她嫂嫂的公公，原是小川南某一縣的一個大糧戶。（糧戶者，納糧繳款之戶也。糧額越多，則其從田地上所收穫的利益越夥，異乎二敵之故，故題目之曰大。即新名詞所稱為大地主者，是也。）好幾年來，就變成被人所共的共產黨；先被土匪共產了幾次，又被團防共產了幾次，又又被軍隊共產了幾次，又又被官府，被豪紳，被……總而言之，他已逐漸感覺到自祖若宗手上苦掙傳下來的遺產有限，如其再共幾次，雖不致弄到精光，而不出氣力不流汗的茶飯穿着，總不能像現在這樣，光是張張口，伸伸手，來得撒脫。因而思之思之，才不聲不響，採取了時下一般人的辦法；把整塊的田產，分零賣出一半，惹人注目的高房大屋，出租給洋人；一面到處告窮，逼人借錢，一面就緝載細軟，悄悄逃離本土，躲到成都來，「萬人如海一身藏！」並且抽上一口鴉片烟，以為消遣之具。

不過富翁到底是富的，富翁頭上的金銀氣，據說和佛光一樣。他所佃住的那條窮街，不止三個月，便人人皆知，某門道內的那一戶，是下川南避難來的肥豬啦！於是，不管上頭有無甚麼捐款派下來，而每半月，街正首人乃至左隣右舍，總要擺拜拜會；出了錢不算，還要多多少少挨些欺罵。他恨極了，每到烟癮過足，就要發牢騷罵人罵世：「媽嘍！哈子世道！……亡了國，讓洋鬼子來當了家倒好！……大家不是說上海像個洞天福地？媽嘍！上海就得虧人家洋鬼子管得好！……你們問問上海作不作興把人繩去非刑拷打的出樂捐！（樂意捐輸的簡名，幸勿誤會為音樂之樂。）作不作興十天半月的派一回款！……就說羊毛出在羊身上，人家洋鬼子總不像我們道里殺了羊子割皮呀！」

接來，有一個同鄉人爲了見好，代他打了一個好主意，說是這麼樣，才可以保得後來的清平；並且是已有前例的，不算新奇。他在烟榻上沉沉的想了好幾天，同家裏人一商討，大家都說對；尤其贊成的，就是他的小姐和他兒子的老婆，她們兩個算是頂有新知識的。他因決了意，打起精神，大捧的錢攤出來，交與他那好心腸的同鄉去使用，去聯絡。恰恰機會來了，正碰着一夥被打出去，一夥沒奔過來，幾陣混水中間，居然被他捐了個不由軍功出身的團長。

團長，本來不必有一團足數的兵。頂多有兩班烏鴉隊伍，有兩桿在團部門口執衛的打不響的步槍，就可以了。既不必一定要到總部軍需處去按月領餉，只要你有本錢，就報捐旅長，也未始不可。然而招牌既打了出來，生意哩，自然而然的就有得做。那位好心腸的同鄉，又是一位能幹內行，

於是就給他計劃一些方法，又本着他本人平生所受的經驗，他的生意倒還順手，豈特老本已經撈回了一些，如其不出事情，還可看上幾十分的利息哩。

他何以不能一帆風順，而弄到出了事情？說起來很複雜，其實也簡單，第一，他有二大缺點：聲光不大，手段不辣。第二，他犯了循環律：不能猛管的做到竊國，自然就該是一頭只顧在前面捕蟬的螳螂。所以，才在清平無事的一夜，團部忽然被解散了，幾桿打不響的濫槍被提去了，好心腸的同鄉聞風逃走了，實只把他，團長，像綁票一樣，抓了去押在一個甚麼也不十分正式的司令部。他家裏對於這種綁票式的拘押，倒是早有經驗，並不怎麼着慌。急其所急的，就是使小費，買通衛兵，先把被蓋飲食鴉片烟弄進去，光這一次，據說已花了一千多元。幾天之後，等風頭過了，再到處託人打探消息，運動出險。然而這一回不比往常，傳來的話是：『冒入軍籍，結納匪類，搶劫拉碴，作惡多端。經本司令調查有據，報呈總部，派隊捕拿，嚴行辦理』。怎樣辦法呢？『槍斃本身，查抄家產，以伸冤抑，而儆效尤』。

誰相信？連他的老婆，連他的兒子，連他管家務的幾個管事，都清清楚楚的知道，在才抓去時不加嚴辦，那就算鬆了，這些諛嚇話，不過照規矩有的。到底該花多少錢呢？回答是：十二萬袁大頭！如其不然，就送總部法辦！並且限期很短，並且幾天之後，看管得更厲害，差不多送一回飯，也得花百多塊小費，送鴉片烟另議。看來，比真正的棒老二（綁票匪徒也）拉肥豬還札實得多。第一，捧老二可以供你的火食鴉片烟，不要你零星花費；第二，你可以軟求，也可以硬拼，並且有法

韓保護，你可以要求官府，要求團防幫忙，你吃了虧，你還有控訴的地方，而司令哩，你却把他真奈何！他可以殺人，又可以抄家，命也要，錢也要，他只有一個管頭，但是你敢拿公事去告他嗎？且不說自己確乎不大安分，要找把柄，確乎是有的；尚可說，你的公事未必能夠送到辦公室，而司令却有本領先斬後奏，奏了還是要抄家，或許還要順帶着多辦幾個出頭的有關係的人哩！那嗎，怎樣辦？搓商又搓商，十二萬袁大頭，頂多可以少納一萬，況且還有其他的花費，其他的人情，都不是千數可了，傾家啊，破產啊，然而未必湊得夠數，怎樣辦呢？

老太婆大少爺管事們通通想不出辦法。沒有親戚，也沒有朋友，只有幾個同鄉人，都不大像魯仲理之為人。於是大小姐挺身而起說：「我有辦法！」

大小姐，即淑貞，也即是第八那位太太所代表的畢業同學中的一員。那一天，代表致謝，本應抄派她的，她學科分數每回都要多一些，口齒也來得，據同學們的公道批評，模樣兒也在前五名裏面數，就因為仗恃了這些，校長同監學總嫌她脾氣高傲，不是馴良的那一類。恰恰老頭子正在受欺負的時候，沒人看得起，所以才把代表一職，派到那一位所謂優秀的頭上。起初倒沒有多大的反感，只是不自在罷了。到那位代表因此而榮華富貴，而顯親揚名，而恩被兄弟，而光大門楣，這却把她氣炸了肺，痛哭了好幾。方稍稍舒了一口。但是，一直幾年，只要有人提到那一位，她猶不免氣呼呼的叫道：「你們恭維她，羨慕她嗎？我才不哩！說學問，歷來的國文沒得過七十分，英文哩，只會一句古貌林，講到說話，就打比那天的幾句道謝話，還是監學先生給打的稿子，前三

天三夜就背熟了。爲啥子那天會派她？不過會巴結，會獻殷勤！……本來要派我的，只是這些人不屑於，不愛出風頭，也不會巴結人！……你們恭維她，羨慕她嗎？那也不過因爲當了人家的第八個小老婆……小老婆呀！是啥子好名色！再說得意透了頂，這些人却瞧不起！不高尚！沒人格的東西！如其這些人稍爲卑鄙一點兒的話……好在聽見她這番話的，不過一些永遠不會出頭的同學，和一些成見極深的頑固派，她並未寫出來登過報，所以她所批評的那位對象，倒一直不曉得有這一回事。

她家移住到成都，她也一直不屑於去會一會那位得意的老同學。倒是有一天，在甚麼一個講演會上，兩個人碰見了，那一位很是熱情的周旋了她一回，極力邀請到她公館去敘敘舊。她很詫異那個人人格的傢伙何以並不把她當作仇人？並誤會了她之周旋她，是有意奚落，有意綑大方，『好個不要臉的！』因而，也才極力贊成她家父去充當團長，認爲只要弄得好，三年兩載，不也可以爬到師座以上的地位，那時，她要出關，至少也可充任甚麼督辦甚麼會辦的正命太太，比當姨太太老婆，強多了，這口氣才算有爭得回來的時候。她嫂嫂是高小畢過業的，自認比她丈夫高明得多，對於小姑的打算，常是十二分的同情。

到這時，一家人全沒有辦法，尤其她，淑貞小姐，更是喪氣極了。她細細想來，老頭子一半半是她慫恿落水的，她這時怎好再驕傲，再不向仇人低頭，別人以後談起她，倒不說她是在爭氣，反而會議論她是個味盡天良的不孝的女兒。於是，挺身而出，認爲只有去投降仇人，確乎是一條可走

的陽關大道。第一個贊成她，是嫂嫂。兩人先商量了一番，又得了母親與哥哥的同意，才由淑貞低首下心。備辦了一份重禮，到她仇人公館來求救。

她於最初幾分鐘內，應有的膽怯，和她那少女的羞澀後，已漸漸鎮靜了。及至抿了一口茶，她那支配自己的力量也恢復了；她越發看清楚對面那張和藹的面孔，她越有把握來貫徹她的目的。

她侃侃然的說道：「你先生從前在我們學堂講演過的話，我們至今都記得。你先生教我們要迎合新潮流，要發揮新文化，我們都容納的了。你先生如其不信，只看我，淑貞，今天來，可攝過一點兒脂肪粉沒有？淑貞可以說受了你先生的影響是很大的，聽得國民頂要緊的修養，就是健康。健康也就是美。這是你先生說過的。何況我們是國民之母，母親不健康，下一代的國民，不是更令人悲觀嗎？……」

他更高興了，前面一排牙齒整個露了出來道：「不錯，我說過的。」

「因此，我們舍間都受了影響，家父是第一個……他先前因為氣痛病，經醫生勸告，不免吃上幾口鴉片烟。但是聽淑貞一說，健康要緊，鴉片烟那能治病，他登時就戒了；還同朋友們組織了一個早起會，天亮就起床，下床先講衛生，半點鐘的八段錦，四個雞蛋……」

他又着手點了點頭道：「好的。」

「家父一經振作，便想到自己歲數並不大，不過才四十七歲，從前也曾習過武，讀過兵書，爲

甚麼不給社會貢獻了呢？因此，才破了產來練兵……」

他眉頭一皺道：「這就胡鬧！他爲甚麼不直接來我這兒投效？」

「是的，錯就錯在這里。但是，負過的是淑貞。」

「是你？」

「是我！家父的事，多半要和淑貞商量了才做。淑貞見識不夠，滿想勸家父練出一枝好兵，再來投效你先生，做一個統一的先鋒。然後跟隨你先生把現在這個腐敗社會，大大改革一番，也不枉聽了你先生的教訓。」

「你有這樣大的志向嗎？」

她把雙眉一顰，微微歎了一聲道：「現在啥也說不上了！只求你先生念及淑貞是一片好心，把家父救了，再來報答你先生的恩德！」

接着，她嫂嫂也補充了一番，不過沒有她說得自然，而且有幾個名詞和文法都用錯了。

他包着牙齒嚴肅的說道：「我老實告訴你們，陳司令還沒有公事報上來，就是放人，我也得先派人調查清楚了再定奪。」

「啊！先生，……先生，……我曉得你是向來講究科學的新人物，怎麼還在公事上打磨旋！公事是那些濫官場的把戲，講科學的，只論是非，如其你先生信得過淑貞的話，家父並沒有罪，那你先生只要下個條子，陳司令敢不受人！如其再派人調查，再辦公事，就心陳司令來一個措手不羈。」

把家父黑辦了呢？」

「他敢！」

「欲加之罪，何患無辭，如其人家故意捏造一些罪名呢？……啊！先生！……」

及至他一個人在辦公室中，又做起拿破崙姿態，徘徊起來時，心裏很是不安定，耳朵邊猶然嗚響着：「啊！先生，你是講新文化，講科學精神的！……痛快點罷！要不，你就欲欲截截的拒絕我，我死心瞑目！既是答應了，還講甚麼公事！……你先生的話，不就是法律嗎？要怎麼便怎麼，不是你先生向來所標榜的嗎？誰敢不佩服你？誰敢議論你？何況是救人全家性命的好事啊！……」

使他下了決心的，尚非上面那一派哀鳴，而只是「陳司令沒有命令，敢於捉槍拿人，他眼中早沒有你先生。事後又不報告，只是勒索銀錢，其心更不可問。如其你先生命令他放人，他再不奉行的話，那他還能算是你先生的屬下嗎？從今以後，一切權柄，都在陳司令手上，大家眼裏，只有陳司令了！我們遭了害的，只好去向陳司令求情！……」

他才毅然決然坐在辦公桌前，用自來水筆在一張洋紙條上，寫了幾個字，又蓋上一顆私章。叫副官持此立刻帶一排人到陳司令處去捉人，提到後看副官長訊釋，連保都不必取。

這一來，兩得其便：莫上的權威鞏固了，不必賣的擔面賣給了。至低限度，討情的人應該來道

個謝。假使說話作數，那她還應該商量如何來「報答恩德」。按照書上說報恩有兩法：一是報於來生，這近乎迷信，太不科學，可以置而不論；一則報以本身，男的用性命，女的用軀體；那嗎，淑貞的報恩，難道只是拉拉手，哈哈腰，口頭再說一番好聽的話，就算了嗎？那未免太菲薄，太不近乎情理了！若是以那天說話情形而論，把她討過來，似乎是不成問題的！

「這女子還不錯！」他在治公之餘，這樣尋思；「身體健康無病，又沒有一般新式女子奇裝打扮的怪癖，又有學問。據她同學說，文理很好，字也寫得剛勁，討進門來，倒是很好一位家庭教師，用不着再在外面去找。將來生的子女，一定更優秀，比目前這些都好……」

他已感覺滿意了，復又尋思：「像那天那一番說話的口才態度，好像還有些真貨本領，其本領，一定還在家庭教師之上。我內裏只管說是有八個，其實哩，只能算一個，何以呢？光是生兒育女，多多爲我傳些優秀的種子罷咧！說到治家，都不行，希望在事業上能夠給我幫點忙的，那……」

他默然了。據他自己表白，他之所以前後連討八個老婆者（他是尊重女權的，所以他承認在老婆之中有大小分別，不管先來後到，一齊拉平。那嗎，在名稱上呢？他想了個不着形迹的辦法，就是用地娘家的姓來稱某太太，而廢去那些不好聽的數目字），意欲披沙揀金，或許討得着一個真正的人才。要是得遇了真正人才，他是不僅以家庭教師待遇之，他可以改變態度，也要期望她在政事上作一位心腹，一位股肱，幫着他來指揮那般奴才。至少，當一位真正的入幕之賓，總不費三心

二意的罷！

以此，他於淑貞，更寄了莫大希望，希望她早了踐言。然而事乃有大謬不然者，既過了半月，方據派去的人回來報告，那一家早已逃走得無影無蹤。

這一下，他大怒了。以他堂堂一位大……大……如此其大的人物，竟被一個女子玩弄得像耍猴戲似的，豈不丟人！但是，據第八那位太太解釋來，却又不是淑貞的過失。淑貞曾向她暗示過，就要她當丫頭也心甘情願，何況拉平做太太。聽說只有那老頭子是個食古不化的東西，或許又因了吃過軍爺的虧，一說到軍爺，便心驚膽戰，不敢親近。這一定是那老頭子在作怪，到不是淑貞忘恩負義。——不管怎樣說法，他行年四十有五，關於女人，他第一次失敗了，而且如此的厲害！

於是乎他煩惱了！

他這煩惱，也由於所欲不遂。事情說來並不算大，可是在他心坎上，其成分並不下於幾年間所懷想的南征北剿東蕩西平，而又為種種條件限制着，急切不能着手的那種說來算是大事的成份。而且大事尚在進行，前途希望無窮，排日準備，頗為順手，煩惱有時誠然不免，但總覺得沒有這次失望後，像膠粘着在精神上，越想擺而說之，越粘牢得可怕。

他自己想不出那古怪女子何以要以煩惱給之的淵源，他只好浩歎：女子確是一個謎！更想起了孔夫子的話：『惟女子與小人為難養也。』既是謎，既為難養，則男人們何苦以有用的心思腦力去解她，去馴服她？讓她去好了！給她個不理！豈不免卻許多人的許多無謂煩惱？

本着自己的十足道理，再一轉灣，因就轉到了男女之間實在不應該太自由，而委實應該規規矩矩。頂好是不許兩方接近……道未必做得到，何況新政辦了一二十年，老腐敗的「男女不雜坐，不同櫛加，不同巾櫛，不親授。……外言不入於閫，內言不出於閫。……姊妹女子不己嫁而返，兄弟弗與同席而坐，弗與同器而食。……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非受幣，不交不親。……」等等，一定是過了時，行不通的。然而不許彰明較著的胡鬧（即所謂蕩檢逾閑也），却是理所當然。「新道德建設論」據說便是這樣產生，而經在東西洋留過學的秘書們參事們從而發揮、潤色、構成的。

新道德的學理說明有幾十萬言，是一本傑作，並且有好幾國的外文課本。這太嚴肅了，用不着說它。新道德的實施第一個節目，却非常簡單，除了不准不找事情做而閒坐茶舖，除了不准包白帕子（即白布頭巾），除了在酷暑天氣不准打光蓋蓋（應該是光禿禿，禿字轉為董字音，即打赤膊也）外，對女的則規定出門必帶帽子，最好是荷葉邊的白布軟帽（很像西洋女人的睡帽），自然其餘條款尚多，而對男的，頂嚴厲的便是嚴禁辮神了。

辮神，也是四川特制的名詞，創製於滿清末年的重慶，而這個辮字，則是民國元年成都報徒新造的，並不見於字音，與辮字同音，而意義不但包括流氓痞子，且着重在調戲婦女這一舉動上面。向來官中人注重維持風化，以及保障道德，對於辮神，恨之入骨，認為天下興亡，國家治亂，其繫一之樞紐，便在館否把辮神肅清，也和差不多同時而把這全責歸之於婦女的衣袖之長短，和裙子之

高低一樣。不過到新道德建設論實施後，其辦法更爲嚴厲起來，除了把纏神按在街面上，以軍棍痛打光屁股外，還特別在通街大衢上豎立一些石條，把纏神縛在上面示衆，以昭炯戒，此石條便名之曰纏神椿。其中有一次，是他親自處理的，據說更加利害。

事情之發生，大約就在淑貞失蹤後三個月內。一天，有一個甚麼高級學堂，舉辦一個甚麼講演會，請他去致訓，題目是新道德之養成。頂精采的是在現成稿子之外的一段臨時發揮的話，舉了西洋人若干行爲以示新道德的標準後，便慨然歎息：「一句話歸總，要舉成新道德，先就得把精神振作起來。如何振作精神？先就得愛乾淨。西洋人不說了，光說日本人，日本人一天洗三個澡，所以他們只要把兩手在褲袋裏這麼一插，站在你們跟前，你們能不自慚形穢嗎？你們，哼！……你們還是受了教育的，你們自己看，你們中間有幾個人的衣裳是穿整齊了的？拖一片掛一片，肩頭上的灰塵那們厚！……不愛乾淨至此，配講新道德？配稱新國民？配和洋人們站在一塊辦外交？……」

訓了一頓之後，心裏很是痛快，連休息室也不再進去，一下講台，揮着手杖就打伸腿子走了。心裏痛快，精神也更有了，一直大踏步走出學堂，一直大踏步走到街上。街上迎面而來的行人，即使不認識他，而看見他身後幾十個武裝勤務兵，一頂漂亮的三人藤椅，氣焰薰天的漫街走來，也就知道這是一位甚麼人了。當然遠遠的避開，而包白帕子的也就自己知趣，連忙取下揣在懷裏。背着他走的，以迎面而來的人爲鑑，也等於藤椅後面生了眼睛。然而有兩個人，公然在他前頭街心走着，並沒有意思避道。

一個是女人，翦了的頭髮，白鶴尾巴似的光光的梳在後腦下，衣領很淺，看得見一段黃而粗糙的項頸；一身都還時髦，只腳上是一雙不是正派女人所應該穿的平底花鞋。一個是青年男子，一件博大無倫的長袍子，業已可厭了，還格外挽了兩隻龍帽頭的白袖口；身裁比女人高大些，耳朵後面的皮色也比較白嫩些。跟在女人肩頭後面不遠，好像一路噁哩咕嚕說了些甚麼，女人又好像不大理會。男子搶前了一步，一伸左手剛好把女人的微棕色的右腕捉住，她恰微笑着把身子向右一側，忽然又正經的大喊道：「驛神！……驛神！……」

「假糊塗子……」那片頭油抹得極光的後腦壳上，業已很沉重的挨了一手杖。連下半句「諸我不曉得嗎」尚未來得及變為破口大罵，而拿破崙髮式的前腦壳上，又挨了一下。看清楚打他的是甚麼人，天然的就護着頭，朝石板上跪了下去。同時敲打在肩上背上的手杖，則一杖比一杖重，一杖比一杖快，伴着而來的，更是像牛吼一樣的詛語：「驛神！……流痞！……壞種子！……破壞社會的惡徒！……女界的螫賊！……」

女人也駭着了，脂粉太濃，雖看不出臉色是青嗎是白，但站在勤務兵叢中，她全身的確在打抖。

大概手打得軟了，才喘息着扶在手杖上，掉頭問女人：「你是做甚麼的？」

「我是好人，……我回娘家去的。……我叫王素卿。……我男人是……」實在抖得說不下去了。

「這個壞人你當真不認得嗎？」

「不認得！……他跟我半條街，我正眼都沒看過他，盡是他一個人在講話，天曉得我沒有搭過半句白呀！」

「唔！……不干你的事，你好好的回去罷！……這種神我非槍斃他不可！」

據說這精神被抓到軍法處，後來到底槍斃了沒有，則無下文。因為不久，他就開始了他的南征北剿東蕩西平的大工作，更有別的煩惱襲入了他的心靈，不但替代了淑貞給與他的煩惱，而且新道德的建設，也隨着他的新文化暫時銷沉。在成都最爲遺愛的，就只留在男女間的這道「大防！」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於成都狀元街 民國三十三年十月十八日改於成都外東巖黨）

「只有這一條路！」

張桂葆所肄業的那個中學校放了暑假了。他在自己家裏，已清閒而又舒適的住了五天。

這天，到吃早飯時，他最後才出來。雖是洗了臉，嗽了口，到底看得出精神頹靡，是個夜來睡得不好的樣子。

天氣到了伏中，早飯倒還吃得下。他父親張肯堂扒了幾口飯，連看他兩眼，忽問道：「到底打嗝子主意呢？……看你想了一夜，該想妥了？……依我說，還是昨天那一番話對些。……」

桂葆並不看他父親一眼，仍頑強的低着頭道：「還是在中學校讀書嗎？我不！……」

當母親的生恐兩父子又說岔了，趕快說：「這才是哩！你們總在吃飯時候講這些，吃完了飯，消消停停的細講，好不好？……桂葆不許開口！娘老子的話，難道會害你？……翅膀還沒硬哩！就這樣強法！……」

他們那位二十歲尚在待字的女兒笑了起來：「媽也是呀！又該你來嘮叨了！……小三子，來餐飯！」

張肯堂是個由士而幕，由幕而官，由官而商，由商而隱的高士。在前半截，頂羨慕的是左文襄，是張鳴岐，羨慕他二公不由科舉出身，而居然一帆風順，飛黃騰達。及入民國，改了行，在幾家公司裏投了點股，充了幾個名譽職，所羨慕的便是南通張季直。民國四年，裕商公一倒閉，自來水公司一不振，商業場電燈公司一收拾，於是他的甚麼夢都醒了；反身自省，覺得平生運氣太差，不宜妄求，因才毅然決然「息影蓬廬」。「閉門却掃」起來，請人刊了一方水晶圖章：「還讀我書齋主人」，用以明志。居常揚言：「諸葛公抱膝長吟，是在未定心以前，說不上真隱；他哩，張肯堂，別的誠然不能與諸葛公相比，但是「腔子裏這顆心自己却還把握得住，」因此，他那間臥室裏，又才請人寫了一張橫披曰：「澹泊寧靜之室。」

張肯堂自以為半生蹭蹬，因就抱他的絕大希望，寄託在兩個兒子身上。大兒子頂好，高等學堂的預科剛畢業，就弄了一名官費生，跑往日本，住的是早稻田大學。民國三年回到北京，恰逢袁世凱考官，或許因他的新哲學都來得，公然考得了一個甚麼名位，以縣知事用，分發湖北候缺。喜信報來，幾乎使張肯堂笑了一個通夜，向他太太說了多少回：「這等於前清科舉時代的榜下知縣。底子很硬錚，差不多也可算在老虎班子裏頭。只要老大運氣好，一轉身是道尹，再轉身就可爬到巡按使地位。哈，哈！巡按使！你可曉得巡按使麼？就是前清的巡撫呀！」

雖曉得老大的命運比他還不如；快要得缺了，也快要娶老婆了，偏偏一場漏底傷寒，嗚呼哀哉。張肯堂同他太太也幾乎氣死，所以未死者，因為還有老二桂蓀。從此，桂蓀就成爲他父親希望

中的惟一的一顆明星。

桂孫在高小畢了業，就被送到一個還講究讀中國古書的中學校去。按照計劃，在畢業以後，即弄一名官費出洋留學。然而真真料不到這個剛剛十八歲的青年，受了大環境的陶鑄，到今年暑假放學回來，大膽的向他父親提說，他不願意再繼續讀普通中學了，因為學校辦得沒有精神，注重的只是零零碎碎的經史百家雜鈔，和沈悶的諸子平議說文解字等。「讀學了業，僅曉得一點中國老東西，有啥用處，永遠不會發達的！」別的學科哩，比方數學英文，淺薄極了！教習們都是三等以下貨色，為別個學校所不要的。物理化學，也只是敷衍場面，儀器藥品都不齊全，「只是按本宣科，從不作與實驗。……」

他老子摸著八字鬚道：「你打算怎樣呢？照你的意思。」

「我決意同他一道去考軍官學校。」

張肯堂做夢也未想到老二會向這條路上走。當下呆了一會，方說：「這才是瞎說哩！別的不講，你只去把族譜翻一翻。從遷到江西那支祖宗起，五百年以來的先人，誰不是讀了書後，功名發達的，就做官；不發達的，就躬耕墾畝？至不濟，改行學幕，改行經商，到底是書香人家的正經途徑！從前洪楊之亂，幾十年間軍功頂帶遍天下，然而我們先人裏面，獨無一人去拿人血來染過頂子。天民公還有遺訓說，投身行伍者，皆為我家不肯子孫，生不許入祠堂，死不得葬祖塋，這是他老人家從江南逃到四川的傷心話！所以你祖公公也才據着說，後世子孫就落得到討口叫化，也不准

去幹那賈人頭的勾當。祖公公也是身經過索短搭搭藍大順之亂的，所以……」

他兒子笑了一笑道：「爹又在『述古』了！爹可曉得以前是以前的時代，以前就因為過於重文輕武，國家才弄到積弱不振。……」

「這是多少年前做『富國強兵』論的調子，你却在我門前來弄大斧，……哈！哈！……」

桂葆紅着臉不做聲。

「再好生想想，不要得罪了祖宗。」

桂葆把頭一昂道：「祖宗不足法，」這不是爹常愛引用的話嗎？」

張肯堂閉着嘴唔了幾聲，才罵了一句道：「好東西！打起我的翻天印來了！」

這是他父子在前四天第一次的衝突。

到前兩天吃飯時，張肯堂又閒閒說到這件事上，他兜了一個大圈子之後，才結論道：「你以為我是不通世情的老頑固嗎？其實說真話，我讀盛世危言清議報時，今日若干了不得的新人物，還正在讀人之初性本善哩！……說到你的前程，難道我還沒有給你安排好？我並不希望你怎樣的做到顯親揚名，也不希望你怎樣的富貴利達，使我和你媽享福。我只是希望你照你哥那樣，留學回來，做一兩任官，把家聲繼續下去。……至於向軍界找出路，我們也不必再提先人遺言，只像眼前這般殺盜頭兒的行徑，且不說還要在他們手下去找兇，就是爬到他們那種地位，也不過多造些孽，多挨些罵，就照眼前的新潮流說來，無非做一個像你們常說的社會罪人罷咧！……」

他媽也插口說：「真是虧你想到這上頭！……你沒聽說過武學堂多苦呀！一天操到黑，吃也吃不好，睡也睡不好。……出來了帶兵打仗，性命就交給別人了！」

桂孫並不理睬他媽，仍向他父親說道：「爹望我的，不過出洋留學找出路，出路在做官。爹以爲大哥走的是條大路，要我學他，但是現在行市不同了，大哥那條路，現在已不大走得通。出洋留學回來的，一天比一天多，碩士啦，博士啦，頂亨通的當到祕書，就大極了。爹所想的，全是十九世紀的辦法。……」

「你敢挖苦我不維新嗎？……」

他們又衝突了一次，還是沒有結果。

到昨天吃飯時，張肯堂雖然還是那一番話，要他老二繼續把中學讀畢了業再說。不過對於改行學武一層，已不作原則上的批評，而只是從消極一方面立言：「古人說『孝子不立於巖牆之下』，爲甚麼呢？怕的是變生不測，以遺父母之憂。我曉得你們現在的想法不同了，忠啦孝啦，不值一個狗屁，我只管橫得了心不期望你當一個孝子，但是看看你的媽。……如其你哥不死，那我倒不一定阻擋你！……你再仔細想想看。」

張肯堂到底不了解他老二的心志啊！假使他能設法把桂孫在自己腦裏用玄想和感情所製成的電影看一看，他一定不會這樣的枉費唇舌。桂孫腦裏的電影製片公司，大概成立在一年以前，一切材料，都是國產，尤其是土產。他逐漸攝製，逐漸修飾，到最近兩個月，算是大體粗具，及至放暑假

前，看見軍官學校招考廣告，又和一些有志投考的同學們每日高談闊論之餘，於是他的電影工作方完成了。並且得虧電影的製造，今年大考的成績因才有那樣的壞，壞到六十分及格的分數都差一點沒掙到。但是他毫不在乎，每夜必將他這精工製成的電影開映一次，一以自娛，一以自勵：昨天夜裏，因他父親叫再仔細想想，他的電影才映得越有勁。

第一本：他和八十幾個志同道合的同學，一齊去投考軍官學校的熱鬧畫片。投考的很多，總有幾千人，一多半都像學生。只有他們八十多人考得頂好。一來，他們學校注重的是國文和習字，說到做策論，他們就占了上風。二來，他們學校的學生對於投考軍事學校，是有很好的歷史的，前些年有二百人去投考講武堂，取錄的達到一百八十多人，他們學校的聲名，因而大著；從此，凡用他們這學校名義送往各軍事學校去應考的，差不多落第的就很少。於是乎他們八十多人都考上了，都名列前茅，而且後來也都是高材生，無論是術科，是學科。

他們在軍官學校的畫片，以一天舉例罷，操場講堂，講堂操場，……每一門，他都學得不錯，並得力於他的身體超羣，別人受不了的操練，他全行。

而且十二個月的光陰並不算久呀！七天尚有一個星期日，還有各種的紀念例假，核實計算，真正學習的時間，頂多一個月罷了。苦嗎？並不！十打個月，算得啥！和普通中學比起來，其餘四年時間，真過得太冤枉，而且那一大堆毫無用處的學科，管你喜歡不喜歡，總要逼着你死讀死記。並且不准你活潑一下，連踢踢足球都說你不安分，老是拿記過來譴嚇人。於是畫片上就特寫出一個

死氣沉沉的普通中學校，和一個自命維新的守舊派的尖酸刻薄的校長。

第二本：十二個月修學期滿，他們畢業了。——按照以前所住的普通中學計算，他才在三年級上，距離找出路還遠得很！——誰考第一名？就是他！這又得力於他國文好，身體好。畢業那天，所有高級軍官，和最高的那位都來了。一個一個的致訓詞，起來致答詞的，誰呢？自然也是他！因為他是榜首，他的話一定說得頂精彩，頂得力。怎樣說的呢？……字幕非常校糊，有重新攝製的必要。……總之，頂精彩，高級軍官們和最高的那位都很注意，都很贊許。

因此之故，他的出身才比全體同學都高。有得差遣的，有得見習排長的，有得排長的，有得……獨他一個，被調到總部當參謀。不管階級是少校是上尉，總之是很有變化的參謀。每天到總部辦公，也不過批擬一些公文，這又佔了他國文程度好的便益。他身邊也有兩名勤務兵，上上下下的跟着，也有一頂時興的拱竿藤轎，三名很精壯的大班，三炮台的紙烟，可以隨心所欲的抽。

第三本：差不多全部是戰事畫片。因為到了這時，那種帶週期性的戰爭，是應該發生的了。為的甚麼？還不是為了搶防地。他們這面的理由很大：要統一！他們這面的兵力也強些，正由於他出了大力。……但是應有的文章中間，必然有一團人不甚穩當，因為團長有了異志，風聲傳出，總部趕快商量辦法，又因為他建了議，遂得破格派他當了團長，去接管那一團。……他接事之後，當然要從新整頓編制，拿他的精神貫注到隊伍上去。於是，這本來不大大的一團，就成了勁兵。上峯很為高興，命令他加入正面作戰。這一仗，激烈極了，大約比前兩年重慶浮圖關，簡陽龍泉

山，內江梓木鎮的戰事，還激烈。五天五夜，他一直任前綫上，也帶了點微傷，但是不要緊，只作為光榮的記號而已。結果，他自然打勝了，於是追奔逐北，一連就奪取了六七縣防地，都是出產豐富的的好地方，仗打完了，他又繳獲了幾千枝好步槍，幾十挺好機關槍，幾十門好迫擊炮，子彈軍需無數，因有這樣的實力，他便自然而然而陞任到混成旅旅長。

第四本：又是很混亂的幾個打仗的畫片。不過結構都不及前一本來得條理明晰，大約先是甲聯合乙打丙，次則乙聯合丙打甲，末了，必是甲打弱了，或打跑了，而又從甲那里分出兩派新生的甲二甲三；同時，乙那里也分出一個次強的丁來。他自家不知歸類於甲二嗎，甲三？總之，結果他的人槍增到三萬以上，防區擴到十五六縣，名義是新編師師長，而實際則編了一個師，三個混成旅。他不是首長，但也算首長之一。他早可以用各種名義向地方要錢，而這時他更可以隨他的愛憎，委派縣知事，委派征收局長，委派護商事務所長，委派禁烟查緝處長。並且可以派出多少代表到外面去代他奔走，代他鼓吹，代他登各種廣告。並且可以隨便用人。……用人就不容易，又要和自己有密切關係，又要能夠効忠於自己，又要聽吩咐，又要能守秘密，……哪些人呢？胡老表，王老表，小學同學的羅正鈞，李秉之，文肖愚。……「哈哈！說不定一夥人還在中學校沒有畢業哩！」

他這時最好是剛滿二十三歲。為甚麼呢？大哥恰是這年紀出的洋。「爹常愛誇耀大哥有出息，二十三歲就出了洋。到那時，叫他看，都是二十三歲的人，哪個出息頂大？大哥雖說出了洋，考了官，但是芝麻大個縣知事的資格，算啥？把老頭子請到司令部來看，二指寬的條子，寫一張就一

「督辦知事，然而我恰好也二十三歲。從考軍官學校算來，不過五年，要是依了老頭子的話，怕不還是一個前途渺茫的學生嗎？唉！老頭子可以休矣！」末一句的字幕是很大的。

得意忘形之餘，桂孫更一點睡意也沒有了。麻布帳子外蚊聲嗡嗡，已當夜深，該是它們開會的時候。

接着第五本電影開演了。他已做到甚麼督辦，雖是自己封的官，到底打了通電，也就作歡。……督辦公署在成都，電影開始，正是督辦正式進城的畫片。那場面夠得甚麼熱鬧：從牛市口一直到東門大橋，整五里地上，全是士農工商的歡迎隊伍，每一個隊伍，有一桿大旗，題着各式各樣的歡迎詞，多到難於細數，但有幾桿旗是特寫了出來的。總商會的是「撫我元元」；紳耆們——即是五老七賢的，是「後來其蘇」；各部隊代表的是「華龍之首」；教育會的是「作育蒸民」。還有一桿旗，是以前中學校先後同學的，該怎樣題呢？這須好生斟酌一下了，暫時讓它打個白板。一普蔽之，歡迎的人太多了，只能檢重要的敷衍一下。媽和姐姐也來了，這可不同尋常，於是吩咐副官分頭代為應酬那些隊伍，自己便偕同家裏人和一般至親，從軍樂隊中，國旗影裏，一直步行回到一所頂闊的公館。

督辦是自己最終目的。但是目的達到後，若不給人民做些事情，似乎不大對罷？事情必要做的，譬如在城牆上修城壕電車，譬如把城裏未修建的街道通通改為馬路，譬如增開十幾個大公園。此外，辦工廠，辦大學。……總之，甚麼事都做都期必在最短期間內做成做好。那時，成都定是

中國西部惟一的一個繁華城市，絕不亞於東部的上海，北部的北京！」

於是電影上就映出了一個新成都。簡直和他平日所見的上海北京的照片一樣，有些地方，還參加了一些西洋景物，却是從真正的外國電影上採取的。

至此，可謂功成名就，再要緊的，就是他個人的婚姻故事，第六本電影就是這件事組織成的。

討老婆自然要緊，但討誰呢？這問題一提出，電影上登時就映出三個豔影。第一個身體豐腴，肌膚白淨，頭髮多而且黑，眼睛大而且亮，只管鼻梁不很直，嘴唇略為肥厚，却終於掩不下她少女的風姿。這是長他兩歲的一個姨表姐羅三姑。他十六歲時，他媽曾向爹提說過，要回羅家打親家。他爹說孩子還小，成龍成蛇此刻還看不準，待幾年，等孩子稍有出息時再說。不料就在那年，聽說羅姨父要將他這獨生女放給一個團長，以便保他當監場知事，得虧羅姨母不知從何處打聽出來，那位團長業已有了三位太太，不甘心把女兒拿給人做四房，和丈夫大鬧了一場，這買賣才攔下了。自此，張肯堂很有點瞧不起，到桂蓀決意投考軍官學校的這年春上，他媽又舊話重提時，他爹便不則一聲。這老頭子不知道他老二已屆「暮少艾」的春情期，對於他繞有風姿的表姐，恰正「輾轉反側」的在慕哩。第二個影子年紀最輕了，約摸十六歲光景，身材也嬌小玲瓏，眉目口鼻臉蛋兒，無一不俊美，無一不風騷，看了總令人要想。這是隣居吳科長的么女兒，他們差不多天天都要在門前碰頭。吳么小姐大方得出奇，不但見了男子不害羞，而且一看見桂蓀，還必然帶起一種挑逗的笑

容，把他瞅着。大約因為桂蕊的舉動太莫名其妙了，——他是怯色兒，只要有年輕婦女看他，他準會紅着臉低下頭去，但是覺到沒有看他時，他又會偷偷的去看人。——頗想得機會問問他，可是每次他總是急急的逃了開去，而心裏一面跳，事後又必半天不自在，又必暗恨自己太膽怯。第三個影子也是少女，模樣很是莊嚴，衣服也極其樸素，是一個正在讀書的女學生。看來並沒有十分姿色，不過眼波很流利，一個愛司頭格外梳得好看。他曾經腳跟腳的從女學校門外，一直跟到她的住處，一直跟到女學校，只是從未說過話，尙不曉得她的貴姓。

三個少女的影子一齊映在電影上，彷彿春日朝花，爭妍鬥豔，叫他切實下個批評，誰好些，誰更好些？誰該娶，誰該不要？真把他作難了。照新潮流的說法，一個男子只該討一個老婆，像以往的納妾畜婢，據說是不人道的行爲，那種制度，不應該存留在二十世紀。但是有例外的，前輩中一位講新文化的人，不是光明正大的一連就討過八個老婆，而且八個婆娘還共同發表過甚麼宣言，公然稱呼『我們講新文化的丈夫？』像這樣，誰又敢謂之爲不然？例也有守着這戒條的，那無非是些庸庸碌碌的老酸。目下一般稍有能耐的人們，誰又肯了這些？誰又能說他們不是二十世紀的人物？何況自古以來，惟英雄爲能愛美人！只要是美人，英雄便應愛之，那例不論多寡，惟其是大英雄，倒多多益善。前輩中那一位，不就本的是這個道理？不過姨太太這名字，到底不好用得。依此同嫁一個丈夫有何大小之分？不特不平等，確乎也不人道！前輩中那一位例的例子，倒真正可取。因此，桂蕊才有了憑借來解決這問題：『決定這樣辦罷，三個一齊討，表姨就叫羅太太，東隣的那個

叫吳太太，女學生哩，她總有姓的。……」

電影映到這里，就模糊了，努力看去，只隱隱約約顯出一所華麗得形容不出的房子，確乎比華西壩上那些建築還爲美輪美奐。其間有許許多多的女體，都在活動，似乎並不止三個。……

所以，到次晨快八點了，桂孫才起了床，精神疲憊得也倦失了眠。但是爲了夜來電影的迷人，益發使其決心相信他的光榮的前途，益發使其毅然回答他父親：「……我不！」

及至早飯後，張肯堂因約有幾位好友到望江樓做消夏會，不能再討論他的問題，而匆匆的走了；他媽才抱着水烟袋，一面吃，一面說他道：「你這犍子養的，硬是一條牛！你老子借大年紀，啥事不明白，他教你的難道不爲你的好！你哥哥比你行得多，不管啥事，總要先問了你老子才去幹哩！如今偏你就對得很，連老子的話都不聽了！……別的不說，只問你爲啥事去幹這些不要命的危險事？我家並不是窮得舀水不上鍋的人，沒計奈何，只好去吃糧，像本街張木匠的兒子，一個月不到，死得連尸骨都找不着！你哥哥若果不死，也還有說的，權當你那年出天花死了，把一條腸子割斷。可是哩，……你老子是六十歲的人，我也五十好幾了，一輩子苦苦熬熬的，享不着你的福也罷，還這樣的淘氣，安心要把我們焦死嗎？啊！如今翅膀硬了，……」

桂孫打着赤膊，仰面躺在一張竹床上，等不到他母親說完，坐了起來道：「算了罷，我也聽夠了，翻過去，覆過來，橫順是這些話。……你就一直弄不清楚進軍官學校，並不比當兵，我不曉得

說過好多回，光是當兵，我怎嗎會幹？我安排的只是將來當軍官。軍官並不一定上戰場，就作興打起仗來，也不一定打死。你只看民國以來的小軍官，誰不是幾年光景，就爬上去，誰又是打死了，重生的？大家運氣都好，偏我一個人就壞了……你們告訴我的，只管說是好意，但是你可少咒我一點！少說些不利市的話在前頭……我敢打包本說，你要享我的福，就得讓我去！不然的話……」

他姐姐恰洗了臉，換了衣衫，揮着扇子，從後房走出來，接道：「媽硬是太操心了！如今年輕人的前程，做老的哪里管得了許多！老二既是安心要走這條路，不如勸爹爹讓他去走罷了，吃屎狗始終斷不了的！你們即便把他擋去了，他後來總不免要抱怨你們害了他，為好不討好，那又何苦哩！我現在說句老實話，民國的世道，倒也不比以前；做別的事，誰保得定比當軍官的好。爹不是也曾說過，從前說到四棒加一棒的，哪個不笑，如今該他們翻梢了，從前過噲那會的是候補道，如今却是旅團長了……說到危險……」

桂葆已經跳到竹床下拍着巴掌道：「到底姐姐是二十世紀的人！媽，你只看現在的斯文人，誰有多少出路？哪怕你學問再好，資格再是出洋留學了二三十年考了幾十年博士，要是不甘心在自己家裏吃老米飯的話，就是芝麻大一點小事情，你總得要依賴軍官。如其不然，管你啥資格，管你何大本領，不用你硬不用你，你敢怎樣！我現在不過立志要做一個只有人求我不是我求人的腳色，你們偏偏聽不懂！」

「只有這一條路！」

他姐姐瞪了他一眼道：「又該你放屁了，等我跟媽媽說……你只想，大哥讀了多年的書，倒做了官，倒不危險，倒可望他一天天的上道？」揚名聲顯父母，「可是哪個料得又會短命呢？到頭來你還不是只看見一付棺材！如其老二也這樣，你想得過嗎？況且讀書求上進，也是虧人的事，我們親戚中間讀書讀到吐血死的就不少！說不定大哥的病根，在讀書時候已經伏下了哩……老二歷來心粗氣浮，光看樣子，就比不上大哥，倒是早點改了行好些。若果儘這樣下去，一定會弄到文不文武不武，再說不靠他掙錢養活，光是看他那沒出息的樣子，你和爹難道不嘔氣嗎？與其將來打失悔，倒不如現在硬一下心腸，讓他去吃點苦。……」

桂孫不耐煩他姐姐的長篇大論，遂接口叫說：「嗆子苦！我願意的事，沒有苦！」

他媽咬着牙齒罵道：「拿你一天到晚去扛槍筒子，看你苦不苦！不成器的東西，我就叫你老子讓你去，總有一天要看見你向我哭哩！」

「不會有的，你放一萬個心！」

桂孫知道難關已過，遂穿起麻布衫，四下裏一溜，把一夥同志——都是決心投考軍官學校的一般十幾歲的青年人——邀約着，冒着大太陽，跑往少城公園綠天茶社來吃茶。一面磕着五香瓜子，一面興高采烈的談着未來的光榮，以及得意之後，各人將要怎樣怎樣的志趣。中間一個十九歲的青年，忽然發了一個疑問：「我聽說，次投考的人特別踴躍，報了名的，已有千多人了。像我們尚未去報名的，還不知有多少。我們學校的招牌自然不壞，不過正額只有五百名，你們拿得穩個個都考

得上嗎？」

這當真是各人命運中可能的舞腳石呀！大家呆了呆，不免都有點頹然，末了還是那個提出問題的人解答道：『我想中國的事情，有面子，有裏子；考，不過是面子，我們頂好是一面報名，一面去要求校長辦文咨送，一面還是分頭找熟人找有力的人去遞條子的好。』

桂森道：『哪能個個都弄得到條子？』

別一個更有精神的青年把手一拍道：『有啥要緊！道里考不上，還有征滇征黔的隨營學校，還有順慶的教導隊，瀘州的講武堂，還有重慶萬縣嘉定敘府綿州雅州許多地方的軍事學校，只要大家誠心走這條路，豈有找不着之理！不過須得先問你們一句，除此一條路外，你們還有別的路想走不？』

不約而同的全是這麼一個回答：『只有這一條路！』

（民國十四年一月脫稿於成都狀元街 三十三年十月二十六日改於成都外東菱窠）

湖中舊畫

我與江西的鄱陽湖相別，業經十六七年。在這十幾年的長久日月月中，雖然走的地方不少，見的事體甚多，但偶一回想起來，湖中的幾幅舊畫，總儘先展在我的眼前。

我實實在在還很記得清楚我們所趁的那隻米船。那船是由江西撫州府臨川縣城外載白米三千石往湖北武昌去的；我的父親死在臨川縣，正要運靈柩回四川成都老家，我父親的朋友，我叫陳老伯的，便代我們雇定這隻船。陳老伯說：「你們盤費短少，既不能由南昌乘小火輪到九江，只好雇一隻民船，一直坐到武昌去的好；民船哩，假若雇一隻空船，你們的行李不多，載輕，湖裏和江裏的風浪很大，你們孤兒寡母的不應去犯這種險；我替你們想來，倒是包一隻米船的全船面，現在往武昌去的大米船正多，價錢一定不貴，只是多耽擱一些時日；好在你們運着靈柩，也無須乎急急，多走一兩月權當休息。你去和令堂商量商量，看我的話可行得去麼？」

陳老伯是廣西人，與我父親同官十多年；又能寫，又能畫，又能作詩，是個很風雅的人。那時他已六十多歲，故舊之情甚深，他那短命的第二個女兒又曾幾乎做過我的未婚妻，所以對於我家的大事，陳老伯的言語，簡直就是我們的指南針了。

於是乎，八月十六日，我們便扶同父親的靈柩在臨川縣東門外搭上了這隻往武去的米船。

船價原不算貴，是陳老伯代我們講定的，由臨川到武昌，全包艙面，只爛板洋八十元。可是開船的頭一晚，船上又搭了三位河南紙客，並五十包毛邊紙。我母親發氣，說船老板欺負人，要送他到臨川縣衙門去理處。得虧我們的底下人許貴講人情，說船艙很大，多搭幾個人和幾十包紙，不過攤占頭艙一大半；既於我們無妨，就請太太大量些，老板終究感恩的。說着，又叫老板到內艙門外來磕了一個頭道謝，然後這件事才算說好了。

撫河的水很枯，我們一天才走得幾十里，還要叫人站在水裏來抬船；九月初間，我們這隻雙槐米船才入了鄱陽湖。

那時湖水大退，到處都露出淺水平敷的泥洲，洲上蘆葦丈多高，一眼望去，完全就是漠漠的荒林。蘆洲中的港汊，彎環曲折，沒有直到一二里之遠的；港面也不寬，頂闊處或有三丈多，尋常不過一丈六七上下。

我們入湖時。船家剛吃過午飯。太陽不但不厲害，並且若有若無，只稀稀一點淡白光影從薄雲間篩下來。又沒有風——風是有的，不大；兩幅新白布補舊白布的硬風帆大張在艙前艙後的兩道欄檣上，雖是懶洋洋的沒甚氣力，却也使得動船，能把它左旋右轉的在暗藍色港面上推着走。

船老板站在後檣較高的一段船板上把舵，管理帆索。他是臨川縣鄉下人，原來是當舵工出身。

積了幾文錢，再經親友幫助，才買了這隻舊船，我們同艙板下的白米算是他當老板後第一次的新載。

船上只有兩個船夫，都閒坐在船頭上同我亂談。就中一個癩頭，最愛說話。他說若是水路不精的人，一到這里，包他半年也走不出去；他又說湖底浮泥極深，要是失腳落下去，越動越往下，沉一輩子也浮不起來。

艙內本來清淨，三個紙客都悄悄的約着許貴在打上大人，只因那徒弟安生打掃火艙——做飯的火艙，無意的把那頭母狗打了一下，它便奔到船頭上來汪汪大叫。老板最愛他這頭狗的，聽見了，便從船舷跳板上跑來把安生打了幾拳，安生打哭了，三個紙客都起來拉勸，癩頭也罵安生不對，一時之間，全船都鬧震了。後來因為我母親在內艙中假裝問甚麼事這樣大鬧，許貴借此虛駭了一番，一切方回復了原狀。

我那時仍靜靜的坐在前桅之下。十五歲的渾小子，原本說不到欣賞自然，不過每當船隨港轉之際，遠望見幾片風帆高出蘆葉好幾尺，彷彿是貼在天上似的，總覺得好看。港汊中還時時看見許多蟹，橫劃在水面上；起初本不曉得這些蟹在水中的竹片做甚麼用的，船一走過時，刮得船底一片響，後來看見幾隻大蟹在竹片間爬來爬去，因才直覺的悟出是箭蟹的東西。

我不甚記得真日子了，大約就是入湖這天的午後，薄雲已散，很紅的夕陽照在淡黃蘆葦之上。

蘆葦漸稀，湖面漸廣，風勢也漸大了些。似乎我們都吃舉了晚飯，頭艙的簾篷也全推開了，不甚關心湖景專門打牌睡覺的河南紙客們也都抽着潮煙，坐在跳板上東瞻西眺。

忽然一陣樂聲從極近的蘆蕩中傳出來。

我問：「甚麼船會在蕩裏走？」

船頭搶着說：「打魚船。」又加一句解釋說：「打魚船小。」

我好奇的問道：「他們的魚零賣麼？」

船頭說：「怎麼不！你看我喚他……你少爺要買魚麼？」於是他就很高的喚了一聲。

果然有人回應了，樂聲越急，不久就由蘆蕩中搖了三隻漁船出來。都遠遠的向着我們問道：「買得多嗎？」我們高聲回說：「幾十斤罷咧！」這原是一句開玩笑的話，我想：「那里吃得許多。」然而三隻船便彷彿陽節划龍船似的，爭着向我們搖來；中間一隻較小的較快，距我們的船約摸二三丈遠處，那兩隻方轉了舵。

漁船上也有篷，也有桅，兩個男子打槳，一個婦人把舵，還有一個年輕女子手執一根橈鉤站在後梢上。我不生沒有見過偌大的漁船，並且不知道魚放在他船上何處。

我母親聽見我妻買魚，連忙叫女僕馮繼娘出來囑咐我少買點，並且問大魚價多少，小魚價多少。船頭做個手式，叫衆人都別開口，彷彿他就是買魚的主人一樣，問道：「說罷，百錢多少斤？」

漁船頭上一個中年男子答道：「百錢五斤。」

我不信會有這樣便宜的魚。在我們成都，魚價是歷來就比豬肉貴二倍的，在南昌也得四十多文錢一斤，撫州更貴（註）。依我的脾氣，當然買了就是，還講甚麼價？然而獵頭却把嘴一撇道：「算了罷，講不成功，你織到九江去買好了。」

（註）那時一塊鷹洋在江西僅換七百多文錢。

「你老多少總得還個價錢。」

「那嗎，兩不相虧，百錢十二斤。」

「你老倒會買，也請到九江去買好了。」

漁船業已開走了，我母親忽叫許貴給他講百錢九斤，再不然就八斤也好。

漁船上幾個人都爭着開口說：「百錢七斤，準賣給你。」

獵頭連連說太貴太貴。許貴也還在猶豫，我母親早在窗孔中答應了，說：「使得，使得，不過我要大魚！」

漁船上的人都歡然掠過船來道：「有大魚，隨你老選擇。」

兩船緊住了，頭一個跳過去的就是我，其次是許貴，再次是老板，他提着一柄大稱。

「魚呢？魚呢？」

一個年輕人把中艙船板揭開，我們就看見魚了。原來中艙竟是一片活水池塘，船底據說是鐵網

傲的，可以與湖中的水相通，池裏的魚，濼濼刺刺，不知有多少。那中年人手提一柄魚叉，站在旁邊道：「你們看清楚，指那一尾，我就叉那尾。」許貴說：「把你那頂大的青波魚叉幾尾來稱稱看。」

我母親看見那些十來斤重一尾的青波魚，好生高興，說：「多買點，拿來醃了晒乾，帶回成都送人情，比甚麼還貴重。」於是一連就買了二十幾尾，她還要買，癩頭便勸道：「太太，老實說，你今天買的魚實在太貴。湖裏秋魚，我們吃了幾十年，從沒有吃到白幾十斤以下的；你太太要買時，前面還多得很哩。」

末後漁人又提了一尾大鱸魚出來，足有六七斤重，母親也買了。我親自提它過船，因為它太活潑，把我弄來在船板上跌了兩交，還幾乎送它到水裏去。後來被安生在魚頭上敲了一斧，它才哆嗦口不動了。癩頭說這魚是閩年產的，因它背翅上是十三根刺。

那一夜的大工作就是殺魚。

大約是九月初十邊罷？我們的船寄泊在一片小沙洲前。

這地方除了那片沙洲和洲上幾叢蘆葦外，四面都是湖水和圍天。同我們並泊的尚有五隻雙桅大船：不但同行，並且所載的白米，也是一個米販的。

泊船時已在傍晚，癩頭說，若明天再得大半天順風，明晚定可以到大沽塘。大家看見風色優順，而且雲霞滿天，都以為一定是可以的，入夜之後，大家俱安安靜靜的睡了。

到次日的黎明時，我猛然驚醒，看見母親已坐了起來（她因為膝有病，不能行走，所以諸事都過於謹慎，每逢上路，從來是穿着衣服睡的），臉色很不好看；船也顛簸異常；並聽見篷外風聲怒號，和衆人的呼聲，覺得光景有點不佳。我便問：「有甚麼事嗎？」

母親說：「好大的風！……怕不是好半，快點穿了起來。」

及至我穿好了要到船外去看看時，母親偏不答應，為甚麼呢？她也說不出來。然而我到底出去了，不過也只好在艙門口望一望。

果然好大的風！遍湖都是排山般的大浪，浪頭打在沙洲上，激起的水花總夠四五尺高。沙洲上的殘蘆，昨天傍晚看見時，有八九尺高，然而此刻却只能望得見一點兒葉杪，並且浪頭一來，牠們便隨勢傾倒，直待浪過了許多久方軟軟的翻起；第二第三的浪又接連而來，所以它們便老是那樣一起一伏，得力它們沒有勁健的力量，所以也才能那樣的一起一伏。

天上全是烏黑的雲堆，被嗚嗚的暴風驅得團團亂跑。我們的船業已拉到沙洲邊，下了兩道大錨；沙洲上又打了三條粗樁，安生同賴頭正把一條粗纜用力的拉繫在樁上。然而船在浪頭上還依然偏偏倒倒，無個不休。在我們這隻船的兩側，那四隻米船都一樣的泊好了，不過兩船之間，仍留有六七尺寬的距離，大約恐怕兩船過於並攏時，不免有互撞的危險。

此刻，人聲依然在狂風中大吼，原來尚有一隻米船在昨夜原泊的地方不曾拉過來；正見亂浪之間，一隻小小的划子，上面三個船夫，奮着短槳，一上一下，同風浪之勢鏖戰着，向沙洲邊划來；

各船上的人都向着他們一聲一聲的大吼，大約是替他們助威的意思。小划子好容易的逐漸划了近來，划子上的水載了一半，划子上的人渾身都是溼的，剛到沙洲邊，三個人便跳出划子，站在水中，從划子上取出一道大鐵鏈，埋在洲上，齊吼了一聲：『拉呀！』於是那隻醉人似的大船上也回應過一片聲來：『拉呀！』跟着就見一條鐵鍊從攔鐵處隱隱由浪花中牽起，一直牽到那隻船頭上，其間七八個人，都直着兩臂，登着兩腳，挽着鐵鍊，直向懷裏拉，拉一把，打一聲哨子，這方法果然好，那船果漸漸的向沙洲移來。船頭上的人，我至此才看清了，原來我們船上的老板和那一個船夫叫張老二的都在那裏。

那風一直刮了五整天。我平生第一次感受的無聊趣味。也在這五天之中。上下四周的環境，沒一時不是那樣的：陰雲黯淡的天，浪頭起伏的湖；沙洲上不能涉腳，惟有在一隻船上，從船頭走到船尾。他們年齡大的人當然不是第一次感受無聊，所以他們都能忍耐，都能自尋消遣；打上大人，推牌九，罵架，唱小曲，或竟長躺在舖上打盹。獨有我，真太無聊，幾本七俠五義傳翻了不知多少次；惟一的希望，就是那一天才能開船。

後來又在大沽塘吹了幾天風。讀者諸君假若有坐過江湖中民船，便知道行船口號，有甚麼三不走：逆風不走，無風不走，大風不走。大沽塘的幾天就因為既是逆風，又是大風。

不過大沽塘有避風的船埠，有鐵市，雖然米船載重，不能泊岸，但各船都帶有小划子，上下仍

極方便；我也勉強弄得來划子，若遇船夫不在，就是安生划，安生不在，就是我自己划；所以七天之中，我絲毫不感煩悶，因為我在岸上的時候居多。

大沽塘的市鎮距船埠遠有二三里，這是饒州府景德鎮磁器出口的地方之一，市街很熱鬧。船埠上僅有三四十家茅屋，日用生活的東西都有賣的，其間最令我注意而生興會的，就只一家賣茶的茅屋。

這茅屋臨在船埠上，門前一個高坡，由坡上直趨下來便是我們泊船之所；茅屋那一面是沙灘，又一面是傾倒垃圾的空地；而茅屋的蓋造又極窳陋；粗糙的木柱只有小飯碗大，兩面黃土牆，一面泥墻；屋中一道簾篷間隔着，靠裏一間算是睡覺的臥房，簾篷門上掛了一幅印白花的藍氈布簾，外面一間就是待客吃茶的地方。白木方桌有四張，然而都備極醜觀，泡茶的碗，十隻內只好有兩隻是完整可觀的。靠牆是櫃檯。櫃檯之外，一個洋鐵爐子，爐上一把洋鐵壺燒着開水，這就是茶舖的外表內狀，老實說來，真沒有令我能生興會的所在；而且地上又凹凸不平，鹽炒葵瓜子的壳，凝濃的口痰，佈了一地；風向不順時，還時時聞得見一派惡臭。然而，我每到岸上，必要在這里來夾在粗魯的船夫們中間喝一會茶，臨去時還不免要戀戀然的，這是何故呢？

讀者諸君，你們自然是願意知其故的，那嗎，就請你們隨着我的鼻尖向牆邊之側一看！你們不見那里時常都坐有一位年輕姑娘嗎？得呀！就是這姑娘。她姓甚麼，名字叫甚麼，我通通不知道，依我那時的揣測，相信她是賣茶老太婆的女兒。她那時或者不止十八歲，但我總覺得她嫩得同初熟

的葦齊一樣；她的模樣到底美不美，我此刻記不清了，不過那時，看見她抹着白粉，塗着胭脂，兩隻眼睛又大又明，一排牙齒又白又整齊，穿着淺藍洋布衫，欄臂綠一道水波紋的青洋緞邊，總覺得好看極了。每一次去喝茶，差不多偷看她時候最多。何以要偷看她呢？這個我却說不出所以然來，只是要看一個女人，又害怕這女人覺得我在看她，又害怕旁人覺得我在看這女人，其結果必得等這女人和旁人全不注意時，才從眼角上偷着『死勁的』看她。

我第一次登岸，就注意了，就覺得這地方有趣；後來聽見許貴們也說：『這小娼婦還長得好！』我立了幾次意，打算從許貴口裏問問這女子到底是娼不是，第一我沒有恁大的膽量，第二就知道她是娼也等於不知道，第三我『可不知道她是娼，而且許貴們是年齡已大的人，就說道，』這小娼婦還長得好，』似乎並不很注意，他們在這里喝茶的時候頂少頂少。

這幾天裏，我每到茶舖去時，總要叫萬繼娘光光的給我打條髮辮；心裏總想怎麼樣，才能做出一種出衆的舉動來，好叫這女子留心我（至於留心以後又如何：說老實話，我那時還未曾想及哩。）我自以為實實在在總比一般粗魯的船夫們體面得多，縱然年齡才十五歲，身體還小；然而那姑娘總把我同一般粗魯的船夫們看作一律，她笑的時候，多半是向着粗魯的船夫們，她看我，只是隨便的看一眼，我一個人暗暗的生氣極了，恨不得都陽湖的水立刻漲起來把這片高岸全淹了，衆人各顧性命，只有我一個人划着小划子來救她，到此刻看你賺不賺？

到末了的頭二天傍晚，我無意的看見老板把他載的白米量了足一石，用籬篾載了，運上岸去。

這原是常有的事：老板常把白米量去賤價賣了做賭博本錢，贏了，把銀子裝在肚兜裏，輸了，回來把安生打一頓，說他把飯踐踏了，爲甚麼傾在水裏，不都晒乾了滲在米中，將來人家量出來短了載時，還要打斷他的狗骨頭！

但是，到夜裏，却聽見許慣們悄悄的笑著說：『老板此刻正癡呀！……呸！那小姑娘也值得一石白米嗎？……前天老艾去關一回門，才花了五百錢，一個整夜，以多紙上關五回門罷了，那里就要花許多！……却也不怪他，白米又不是他的，他已經算是公道人，不比那一般老板了！』

我知道老板竟自同年輕好看的姑娘打相好去了。本來一個接待船夫們的暗娼，算得甚麼正經事，然而我心裏却難過了一夜；就是第二天，我也不再上岸去，直到第三天早間風向轉了，大家準備拔錨，我上岸買水果，才末後的偷看了過一次。她還是那個樣兒，依然和吃茶的船夫們有說有笑的，我們這隻船上的老板，此刻正從鎮上回來，走門前過時，逢進去在她臉上摸一下，笑著說：『好乖耶，等着我，回頭給你帶點湖北的好土產！』她是如何的回答，我不知道，因爲我早就奔下那高坡來了。

我們一行幾隻船出發時，是九月二十七日早晨。那一天的風雖是很順，却刮得不小，略小的船都不開，說要等風聲小一點再走。

我們的船已拔了錨，偏又出了事；因爲那頭花狗奔到岸上，任憑你們喚，牠總不肯下船來。紙

客們主張不要管它，老板不肯，我也不肯；於是老板又帶着安生上岸，費了很大的周折，才捉住它的項毛拖了回來。

我們船上的風帆大鬆，老板又長於把舵，所以就攔了一些時間，但仍把同行的米船，一隻一隻的趕過。

太陽很晶瑩的斜照在水波上，每一個浪頭掀起，就像鑽出了一條金蛇；風帆影子極長的拖在船的左邊。我們每從一隻同行的米船旁邊駛過時，兩邊的舵工和船夫都要彼此笑罵一場，競爭一番；各船上都在淘米做飯了。

我站在船門口，遙望見小姑山，這是我前六年來江西時見過一面的，還認得它。癩頭說牠是鞋山，却也像得很，它山頭一座白塔，確像一隻舊式女鞋的提手；不過這鞋樣斷不是太太小姐們穿的，完全是丫頭大姐裹得倒大不小的腳穿的。船從山脚下經過時，還看得見山間的殿宇，一直引到水邊的石梯，石梯下面的小船；遍山是樹，覺得景緻很好看。

我們的船算是快了，船頭上激起的浪花也翻滾滾雪似的，然而總比不過火輪船。一過鞋山，就遇見了好幾隻火輪船。從米船上望去，簡直就是一座樓山，並且走得箭似的快；它走過了不算，却一定要在屁股後拖起一派波浪，叫我們的米船朝着它磕頭。

老板們吃過早飯，接着就是我們吃。老板吃了飯，坐在火艙裏抽水煙，後梢把舵的，換了癩頭。

我記得清清楚楚，那天早間我們下飯的是一碗凍紅肉，一碗凍魚；母親坐在床邊，跟前擺一張矮方凳做桌子，對面就是我。我正吃第二碗飯，船頭上忽然大聲了一聲：沙！船身往後一挫，接着又往前一頓，那碗凍紅肉便從凳上跳在床上。母親膽子最小，便放下飯碗說道：「怎麼！……」我還鐵定的說：「或者又是攔淺了！」因為前在撫河中時，常有這種事體發生。

但是老板張張慌慌的奔到內艙門外，從許貴床舖上搶了一床棉被出去。母親臉色大變道：「完了，一定出了事了！」我也不知不覺，端着飯碗走了出去，全船的人都默然無言，但是極驚恐的擁擠在前艙，爭着要看外面的事。許貴從艙門口擠了進來說：「船破了！船頭打破了，棉被已塞不住！」這一下全船都騷動起來，我丟下飯碗，不由的把棉袍脫了擲在別人舖上，單穿着一身薄棉絮身和薄棉褲，同許貴向船頭奔去，紙客們只顧收拾他們的零碎東西。

船頭奔來下風帆，但帆頁都被風勢鼓漲着，落不下來。許貴拿着劈柴刀搶去把帆索割斷，帆才落了。老板同張老二各拿一條長篙向船側一探，深極了，只船頭左右有許多暗礁，可以插得下篙，他們便想借篙的力量把船撐出礁石，移向岸邊；但他們枉自費氣力，那船頭却結結實實的夾在礁石中間。於是老板便號淘大哭起來。我斷不料他這個三十多歲，強壯有力的男子，倒哭得比寡婦哭老公還悅耳；我又氣又駭，心裏想：「這就叫打破船了！大約是實在的罷！」

我自然而然就跑到後梢把繫在船尾的那隻小划子拉過來。不知怎麼樣的一陣手脚，竟將我母親搶上了划子，三個紙客都抱着被蓋衣物要接躡奔上走，却被我同許貴攔着，儘上去了一個，張老二

也拿着短槳跨上去，那小划子就在波浪裏蕩漾起來。萬繼娘忙極了，從後梢往划子上一眺，董的一下却落在水裏，骨都都幾個小泡，登時就看不見她。划子上和大船上的人都大喊起來，幸得水神不收容萬繼娘，剛下水不多久，一送，才將她送到小划子旁邊的水面上。張老二抓住她的頭髮把她曳上小划子，她業已將近昏迷了。

小划子偏又是漏的，僅僅一兩分鐘，早已小半划子的水。划子上的人復又移到大船後梢上。我這時完全麻木了，向左一望，似乎距岸不遠，但岸上的大人看去只像小孩子；江裏波浪甚大，任憑善泅泳的人，也未必泅得到岸上。右岸更杳杳茫茫只看得見一點樹影，這隻破舟，到底這能支持到甚麼時候！

大家都失望已極，打不出一點安全的主意。正這時，三四隻同心的米船都從後面來風馳來，大家遂說好了，有救了！待得頭一隻船走近時，衆人都一齊大叫：「救人呀！我們的船打破了！」大家呼救的聲中，直挾着一派喜氣。然而這喜氣登時就消滅乾淨，你們說爲甚麼？原來那幾隻同行的船都害怕耽誤了路程，都不願停下來救人，他們船上的人似乎俱嘻皮笑臉的看我們。

這又怎麼辦呢？三個紙客都頓着腳向他們大罵，然而只有風聽得見，水聽得見，我們自家聽得見了！老板到底有見識，見別無生路了，遂也鼓起勇氣，把張老二安生等喚到船頭，各拿着面盆水桶將湧到船裏的水極力朝外舀，不過這也只能把沉沒的時候多延長一點。

幸而今天的風順，由大沽塘或湖口縣放回九江的空船還多，十來分鐘之後，就來了十幾隻空

船；那些小船多半是兩三人駕駛的。當它們初來近時，我們又歡喜了；我母親連連念着佛號說：「阿彌陀佛！天不絕人之路，到底也有救星了！」她才待掙扎着要向一隻小船上走時，却不料那般人之來原是別有目的。他們一上大船，就揭開艙板，把下面的白米任情任意的朝他小船上運，約摸掙得二三十石，又順手把河南紙客的毛邊紙包和我們的箱籠取一些，立刻拉起風帆，我們只有睜着眼睛嘆他們的財運亨通。

這樣擾攘了好一會，許貴和我才抓住了一隻空船，答應他搶米搶紙搶箱籠，但須把我們幾個人載到九江，到後還要給他們兩塊洋錢。他們答應了，然後才把我母親和萬禮娘扶下去，母親叫我進內艙去拿點東西，我四面一望，都是可拿的，然而都拿不了，只自然的抱了兩床被蓋完事。許貴自願留下來設法提我父親的靈柩，我們約在泰安棧取齊，那隻小船上的米和紙搶得差不多了，備着要走，我方跳上去，一同離開月多天氣相依的舊米船。

小船從大船前頭馳過時，尚見安生一個人雙腳站在船板水中，有一桶沒一桶的將那渾黃色水舀起向船外倒；那頭花母狗蹲坐在篷上，好像很不明白船上何以這樣的不安寧。再走遠一點，安生和狗都看不清楚，只見大船兩側圍了二三十隻小船，彷彿一個小蟲，正在受着羣蟻攪食一般。

在路上我們才問清楚這里叫卵石磯，距九江水程二十五里；這里暗礁極多，假若舵工稍為推板一點，沒有不出事的，而今而後，才證明了萬事皆通的諺頭實乃萬事不精。

這天的中午，許貴才押着提運靈柩的小船趕到九江來。然而問題就隨之而生。

許貴起初招人提運靈柩時，並沒有人敢做他，及至水已侵入中艙，搶無可搶，才有一隻搶了六七石米十來包紙的小船答應幫忙；但是他船上六個人，每人須得一塊錢的賞費。許貴一口就允諾定付，仍不行，第二個人嫌少；於是一人一句，從六塊錢直漲至六十六塊錢，許貴也答應了；可是要現錢，許貴說：『你們看，我身上那有這麼多錢！』主人家已先往九江，行李銀錢都在他們手邊，到了九江，自然會照付的！』說了許久，衆人才用刀將船篷劈開，把靈柩提上了小船。據許貴說，靈柩提後，水已湧入內艙，老板船夫安生們都乘別的小船走了，河有紙客們走得較早，所未走的只那頭花狗。直到他將次走時，泊在對岸的巡江砲船才開過來，趁水打劫的諸小船也才紛紛逃開，讓砲船上的人來掃拿殘貨。

所謂問題，就是那六十六塊錢，那里去籌？

泰安棧的老板忽然義奮起來，來向我的母親說道：『太太，你們身在難中，並且是異鄉客人，就有錢，也不犯着給人敲竹槓。這樣罷，我來替你們斡旋，你們的管家不必出去，只交六塊錢給我，我包把這般東西打發走路。』這是何等的好事，我們當然恭請他去出馬的了。

老老板出去不久，就聽見外面人聲嘈雜，末後只聽得老老板大聲說：『你們可別亂想，我就盡請出少爺的名片，送你們到德化縣衙門去！先問你們船上的米是怎麼來的，然後再問你們乘危勒索的罪名！何況這是做官人的靈柩，你們敢這樣沒王法嗎？……多一個也沒有，這六塊錢還是我替籌的。』

們說情，太太才肯開賞的哩！」

得虧老老板的文章做得好，這頭一重的難關居然打過了；至於以後的難關，不在本題之內，從略了罷。

花狗是殉了船了！醜魚依然回了水府，不過各個身上多載了斤把鹽去，這是我們損失以外的大損失！

（民國十四年，四月脫稿，於成都賦完稿）

編輯室的風波

日日報的編輯室在中國內地一個省會的某條街中。這省會有五十多萬人口，每日吃的米麥菜蔬，鷄鴨魚肉是很多的，獨於日日報的銷數在本城中經過了七八年，依然還只千餘份。

有人說，這城裏的人因為吃得太多太好，一個個都有腸肥腦滿的樣子，所以無須再拿眼睛來當口，再拿日日報來當糧食，再拿頭腦來當肚腹了；又有人說，並不是人家的頭腦不想容納日日報，只怪日日報太缺少資養料，差不多同蕪菁一樣，惟有肚腹餓到十二萬分的饑人才不得已而歡迎它。這話倒也有理由，我們只銷走進日日報的編輯室，就知道一切了。

表現日日報資格的所在，除了印字釘的模糊，和報眉上幾千幾百幾十號的數字外，最確切的還是要算編輯室裏的蛛網塵埃，與夫到處堆積的上海北京等處被竄故以後的廢報。總經理兼總編輯趙先生每每於對客的言談中慨然說道：『怎麼能得一個機會把這編輯室好好的整理得像個樣子！』然而一直到日日報被封之前，這機會竟不會來。

日日報被封的前兩三月，已經惡耗迭傳。總編輯趙先生一天又向編輯本省新聞的周先生囑咐說：『周先生，我們以後恐恐更要謹慎些才好！許多人向我說，我們近來的報上對於那有作用的數

育聯合會的態度不大對，聽說其間幾個壞人正在鼓勵他們的靠山，要向我們生事哩。」周先生抱着水煙袋，撐起兩隻水滄眼道：「我並沒有自家拿過主意，他們送來的稿件，我總一字不差的交給排字房，反對他們的東西，一篇也未發表……」他便把近一週的報紙通通翻出來，把這一類的新聞給趙先生看。

趙先生大概看了一遍，指着一條短評說：「赫，赫，赫！或者這上面生了問題了。」

那短評是周先生做的，標題是「吾人對於新組織之希望」，不過是些普通的說法，中間有這麼幾句話：

「……國人通病，往往因個人之私利，遂不惜舉團體之公益而破壞之，竊負之，一而再，再而三，馴致四萬萬人咸為散沙……惟小人能以利合，事之可悲，執過於是……今幸而有教育聯合會之組織，誠不啻天鷄之一鳴……問主其事者咸教育界之名宿，吾人既祝其成功，且欲觀其後效……」

趙先生道：「你這文章原是恭維他們的，不過他們看法不同，一定說我們又在弄甚麼鬼了……這樣好了，周先生，我們以後對於這些事簡直給他個不問不問，短評的材料甯可向省外的事情上去取用。比如談談胡憨在河南的戰爭不免是和平的障礙，張滿的暗鬪影響必大，望執政有以調解之一類毫不會生關係的東西。再不然就把本城的瑣碎事拿來說說也行，比如昨天那條虐媳致死的新聞，就可以大做文章，或是提醒警察叫他們注意街上的瘋狗。不過說到官廳，我們的口吻總得放和緩一

點，最好是在文後加一句「請勿河漢斯言」或「言之者無罪」的話，那就更活動了。」

趙先生周先生從此更加小心，不但短評做得幾乎等於一幅白紙，而且本省新聞也逐字逐句的加以研究。他們用心之深淺，只須看報上用的某字或一個大口字的多寡便足以測驗之；例如說：「某師長於某日派某代表往某處議某事」，或「某偉人曾向某人有某種表示」；最使他們或困難的，就是各大人物的通電，或是歷數他人的罪狀，而文中涉及本省要人，或是自己表白，雖然分明是本省要人的對頭，但電上偏要說使此早有聯合，這等公電既可以用拿來填空白，又可以省儉許許多多的裁簡工夫，當然要盡量發表；因之，他們才發明用大口字的妙法，就是把一些扼要的字句或本省要人的姓名，一律刪去而以大口字來代替。

，你們必以為某字和大口字的妙用一定會使看報的人感受種種不明瞭的痛苦了。其實不然不然，因為這千把饑渴的讀者若千久來早能和趙先生等的心情息息相通，若千久來早練習成一副特別眼光，專能於無字處看出痕跡，凡是某字和大口字，在他們眼中仍足以顯出它們代表的字義。而且每逢周先生一時的忽略，把某種新聞編得略為明顯，比如說：某縣知事因縣民反對勒種鴉片，遂變本加厲，橫征暴斂之類。於是乎親愛的讀者們必費紙費墨費郵票，寄信來說：「貴報主持止諠，誠可佩服，惟處今之世，記事言論總宜少加隱晦，勿多樹敵為是，鄙人為貴報之老友，既深愛之，敢貢愚直……」

趙先生周先生既常常被支配在這種怯懦的暗示之下，所以新聞的編輯越發弄來只剩了一點枯燥

的影子。然而還是有風波，這却從他們不甚注意的外省新聞上發生出來的。

日日報上本省新聞的材料大概只有四種：「銜略鈞鑒」的快郵代電，「開奉等因」的例行公文，「委任謁見」的轅門抄等算一種，這是它的骨幹，也就是親愛讀者們所最願看的東西；其次，各人送去替自己登廣告的東西，比如說近聞某人作七言絕句一首，竟將某公姓名官銜概行嵌入，頗為某公擊賞，稱為巧不可階之作云云，或是說某名公途經某地，為某將軍招宴一次，喝紹酒一盃，大歡而散，這也算一種；其次，是專門把小事化大，不是報告某排長近由火神廟移紮龍王廟，便是報告汪二麻子某日大醉回家，當街踩死老鼠一隻，人盡稱奇的地方通信，這也算得一種；末了，還有一般以條子計錢，寫恭呈主筆先生鈞鑒的濫訪事們，他們既要吃這一項飯，却又沒力量去採訪有價值的新聞，只好關着門捏造一些產婦生蛇，城隍托夢的話，也算得一種。末後這一種太滑稽一點，但位置在枯燥無味的新聞中，倒也很别致，既是親愛讀者們欣賞之件，所以周先生也盡量發表，濫訪事也盡量製造，居然成了日日報的一種特色。

至於它的外省新聞（自然更沒有外國新聞，因為太與讀者們的頭腦不生關係的原故），比較還要簡單些；既沒有無頭無腦，殘篇斷簡式的專電，又沒有不負責任，捕風捉影式的通訊，我們可以說說它這一張紙的材料，完全是由北京上海報上翦下，叫排字匠拿去照樣翻印一次的。誰料得定已經這樣簡單了，還有風波。

但是這也要怪編輯外省新聞的錢先生。因為錢先生很想用力把這一張紙編好一點，所以分明都

是從剪刀上得來的新聞，他偏喜歡改頭換面硬做來像是日日報自己生產的新聞；又因外省事件牽涉本省的地方不多，歷來招災惹禍，使得趙先生周先生受坐牢之苦的都在本省新聞，因而趙先生對於這一張紙才視為不足輕重，一任錢先生去掉花頭。

他們絕對不料在恭維教育聯合會月多天氣之後，編輯室忽接到一封口氣極為嚴厲的信，查究「該報某日所載浙江孫博芳占領無錫，張宗昌逃赴徐州的消息從何而來」並且說「跡近造謠，居心可惡。」原來這是軍部副官處稱奉諭查考，立等答復的公函。

趙先生把信看後，立刻就蹙起眉頭，像是很不舒服的說道：「他媽的，又在外省新聞上來搜尋我們的不是了！錢先生，你看……我們這條新聞是從那裏轉載來的？」

錢先生站在當面道：「這可大怪了！這一條原是他那機關報上漢口專電，我轉載時還加了幾句按語，就怕弄出事來，像天顧報那次載吳佩孚敗退，弄來自己停版一樣，你先生請看，我原說恐是傳聞之誤，姑誌之以待證實的。」

他們正在商量着要回信時，一個雜役進來，手上持着一張名片說：「有客來會趙先生。」

名片上印着兩個大字：易平，官銜是軍部副官。趙先生還未說請，那副官早已挺着胸脯走了進來，身上穿着呢外套，照例是不脫的，大刺刺給趙先生點了一點頭，便向一張大藤椅上坐下道：「你先生，貴姓就是趙！日日報的總編輯就是你嗎？」

趙先生道：「不錯的。你先生惠臨，想來一定是因為浙江那條新聞來查詢敵報的了？我們正要

問信哩。」接着，趙先生就委婉曲折把這條新聞的來源說明，並說：「敝報登載新聞，素來就很謹慎。凡是稍有可疑的地方總是攔下的居多，就不得已而發表，也必加以按語；我們豈不知道在目前和平運動的時候，是不應該轉載這類不實在的新聞？就因為這條既是軍部機關報的專電，我們相信必有來歷，而且披露在前一日，所以我們才敢大胆轉載，却不料果然發生了誤會。」

易副官的態度，方比較和平一點道：「哦！原來是我們報紙上的專電！可也難怪，雖是我們的機關報，我們倒不常看它。上舉事多，那裏有看報的時候，所以才生了誤會。起初上舉很生氣，說你們有意搗亂，叫務必澈底查辦，我們的副官長因才發了公函，又叫我親身來問問。我雖是隨着上舉東奔西馳的，但我生長本城，早知道你們貴報是不搗亂的；至於別的那些報館可就難說了。說起來原也叫人生氣，比如去年天顧報，明曉得我們接近直系，它偏要天天登出一些吳佩孚大敗，奉天飛機已到天津的惡消息，難道這些消息不是真的？不過叫別人看見，我們既是接近直系的人，偏偏我們屬下的報紙這樣不爭氣，好像我們有心希望吳大帥打敗的一樣。這幾天中國新報又在放肆了，天天鼓吹着說蕭耀南怎樣的和孫傳芳聯合，奉天內部怎樣的不協，明曉得我們正在和張作霖段合肥攜手，却故意造出這些謠言，趙先生，你說像這樣不懂事體的報館該不該封呢？我們的機關不料也這樣胡鬧起來，等我回去報告，管他那編輯是祕書也好，參事也好，拉到軍法處，先捶他幾百軍棍再說……趙先生，把你們打擾了，我即刻回去報告，這回沒有你們的事。不過以後你們仍得謹慎些好！」

趙先生一面答應着，一面又把他們的上峯和他們恭維了一番，並說改日還要請他上館子，把易副官的鬍毛拍順了，方低聲請問這回的事是怎麼突然發生的。易副官到底是年輕人，便直爽的說道：「我們軍部的人同你們並無絲毫惡感，老實說，我們只曉得鎗炮，甚麼報紙不報紙，干我們屁事，恭維我們也好，罵我們也好，誰來管你們的閒事。只是幾個在教育界的紅秘書，連馬弁都不如的人，不知同你們有甚麼怨恨，常常在上峯跟前毀你們；就如這一回，也是他們把你們的報紙指給上峯看，說你們是敵黨，那會兒，若不是參謀長在旁邊罵他們是小老婆的嘴時，你們真不免要吃大虧。總之，你們留心着，以後別再惹他們，倒是同我們常常打着交道，於你們有益多了！」

趙先生送客回來，不禁歎道：「我看除非在外國旗子之下，只好閉着口當啞巴的了！」

周先生的頭腦簡單一點，因就恍然若以為可的說：「老實話，我們也學各商輪租一面外國旗子來挂起，就可吐氣揚眉了。」

錢先生道：「不行罷？我們這裏是省會，不是商埠，不能挂外國旗的。依我說，倒是關門不幹的好。」

關門不幹是報館的總收場，在旁人看來，像這樣受氣辦報，豈不深表同情於錢先生的見解？其實他們總是敵愾自珍，誰也不願當以弄到關門，凡不得已而關門的，不是因本身的經濟，就是因外部的壓力；內部的人雖在憤慨之際常常發出此種言語，但也不過用來從反面鼓勵自己的勇氣而已。所以日日報依然毫無生氣的發行着，直到末了這一天，因為一句極不相干的笑話又將一位馬弁不如

的人觸怒了，硬說這笑話是對他而發的，影響於他的前程甚大。他遂拿着這張報紙到他上峯跟前，哭說日日報的不是，求他的上峯替他作主。他的上峯果然大怒，就叫身邊一位秘書開條子給城防司令項必達，叫他日日報給我封了。

封報館原本不算一回甚麼事，不過按照往例，總得加個罪名，以見賞罰之公。可是這位秘書出身於高小畢業，憑着兩身本領，博得他上峯的歡心，賜了他一個專門學校校長，對於公事，歷來就主張革命的；因才提筆寫道：『着城防司令項必達即將日日報館封閉，編輯人等盡部重管，以儆效尤，而重公安。』

於是當天午後三點鐘，某街中日日報館的大門上便交叉着貼了兩張城防司令部只用硃筆填過日月而無所謂硃印的封條。編輯室待管理的機會雖不意的到來，但趙先生却拘到城防司令部裏靜等重管去了，蛛網塵埃，被翦裁後的廢報依然堆積在其間。

日日報封了，同城五六家報館好像簡直不曉得有這麼一回事，自始至終，沒有一個字披露。腸肥腦滿的人們只忙着吃，親愛的讀者們雖接到了日日報發行部的通知：『本報於某月某日無故被封……』也不過把頭擺上兩擺，橫豎是蕪菁之類，不吃也沒有大關係。

（民國十四年四月脫稿於成都狀元街）

兵大伯陳振武的月譜

序言

一、兵的別號甚多，丘八兩字大約是頂通行的了。至於在兵字之下而加以大伯的尊稱，似乎只成都才如此。不過，大伯之稱誠哉像是一個尊敬的名詞，有如大叔大爺等等一樣，但是在成都人的油滑口中喊起來時，它的涵義就大不相同，任憑你是甚麼人，都聽得出它那輕蔑的意思，較之單是喊丘八兩個字時更為利害；所以這個稱呼在字面子寫出來看着像是很恭敬。但你切不可拿在口頭去向丘八們當恭維。不然，慎防他轉敬你。

二、月譜者是套年譜而作的。何以這個譜不繫以年而繫以月呢？因為陳大丘八離世長了二十三年，然而他的軍營生活却很簡短，他的一生除了數月的軍營生活略生了一點起伏外，其餘若干年中實無替他作譜的必要。既然要為他作軍營生活的譜，那便不能繫之以年，只好計之以月。獨惜陳大丘八又是一個目不識丁的粗人，要不然，他一定有一部甚麼從軍日記來供我們欣賞，不則，也可以供給我一二些賸寶材料，不致單憑着他一番口述，往往在有些地方不能替他寫得很詳細。

三、本篇所繫的年月日概以陰曆為主，這不是作者故意寫舊的原因，實因陳大丘八的腦袋當中自始至終僅裝了一本依着月亮編製的陰曆。他固然也知道甚麼「公曆」「西曆」「陽曆」「新曆」這個東西，只是他說的「囉囉囉囉」的太難記了。我們向來就用慣正月便是正月的這個身曆，哪個再去記他那冬月當做正月的身曆，所以他口頭所說的日月，通通是「正月便是正月」的陰曆，作者未嘗不可以翻開對照表替他察一察，他所說的某月某日當於那年陽曆的某月某日，但是一改之下，豈不失真？何不如仍存其舊的好。

八月

陳老三二十三歲零三個月。

陳老三生於紅燈教鬧事的前二年八月初七日，據說他出世時正是他媽剛要上毛鬮去的時候。

本年周遭二十六縣皆大鬧饑荒，據陳老三說來，第一個原因是種鴉片烟的地方太多。——種鴉片烟自然是獲利的事，所以從前官府不准種，察出了就要拉去砍頭的時候，許多人還要偷偷的種；何況近七八年來，不但官府准人種了，並且駐防的軍隊尚提倡着要人種：「你沒有本錢買粟嗎？我這里有，拿去用了，以後加十倍還我就是了。你害怕別人同你為難嗎？更不要緊，我有隊伍給你保鏢，看哪個不要狗命的只管來！如此一來，誰不希圖發財，一樣的扒土賣氣力，做正經莊稼哪里有種鴉片烟算得過帳。不料種了幾年烟，才知並沒有似妄想中的那等好處：第一，下種之時，使得

出一次罰款；第二，栽插之時，又有所謂窩捐，便是照烟苗一窩一窩的出錢，一點也不容人含混的；第三，收烟之時，又有罰款，第四，運烟上市得交一筆保險費；第五，……第六，……此外還得若干出錢的機會。而且栽烟的多了，大家都想發財，以致烟價大跌，算來一年之中扒土賣氣力通還是替別人變了牛了。那嗎，不再種烟就是了。却不行。地方官與駐防軍官的告示貼出來了，大章說要種烟的趕快來交罰款，不種烟的也須按照罰款的例，徵取一次懶捐。啊！這可一網打盡了，反對，反對，大家都起來反對！然而又是空費氣力的事，何以言之？因為城裏的紳士們早答應了，說軍食要緊，這是不能不忍痛爲之的；各鄉的團總甲長們也答應了，說我們有甚麼力量，敢與軍隊抵抗，況且各鄉都繳了罰款，下了烟種了，若只是我們這一片地方獨異，你們想罷；……何不如大家勻幾畝田來種下，只要有幾千塊錢的罰款拿去擋住，那懶捐也就可以希望豁免，而大家到底也能檢幾個本錢回來呀。這話原是對的，於是你也勻幾畝去種烟，我也勻幾畝去種烟，自然種烟的地方就比上幾年來得更多了。」

第二個原因是天旱。陳老三說：「種鴉片烟把地方占去，弄得出的少，吃的多，不夠，這可以說是大家自己造的孽。可是天乾呢？三幾個月不下雨；……城裏大老爺也算盡了心了；天天到城隍廟求雨，沒影響；又請了四十八個和尚，四十八個道士，搭起高台唸經求雨，也沒影響；禁屠禁到四十天，大老爺吩咐把南門也關了，出入都走北門，又恭恭敬敬往灌縣去請龍王，又貼告示說他業已修家告天，甘願把他自己來替代全縣人民的罪孽，請上天把所有的處罰都降在他一個人的身上，

可是仍然沒有影響，後來聽見說道尹大人也把自己當作祭品，剝洗得乾乾淨淨的，叫人把他抬到龍王廟，說願意拿他的身體來贖這各縣人民的甚麼過，到底還是沒有影響……這自然是天老爺有意處罰我們，我們沒敢說甚麼呢？不過我說句良心話，天老爺的意思是一半，人的做作也占一半，全縣的收成固然不好，東搭西搭下來，到底也得了三成半，只因爲大樹坪彭旅長的家裏，水田場張團總的家裏，城內陸翰林何道尹……許多闊人家因爲鴉片烟賣得好，便把錢來囤穀子，你幾千石，我一萬石，挺大的倉房封起，一直等到市上的米賣至一角錢一斤，他們還要等高價，勒着不賣……唉！大家把他們有甚麼辦法？他們都是闊人呀！……」

是時，陳老三的職業，是大路旁邊的加班匠。何謂加班匠？細述之不免稍稍要費點詞語，可是也不得不費。

要是你們到我們這四鄰之邦的四川來行走，我告訴你們罷，除了重慶以東的揚子江得有幾百里的輪船可坐，在洪水天氣，重慶至嘉定，重慶至合川也還有幾百里，數十里的淺水輪船做你們的代步外，至於陸地上便甚麼都沒有了；你們看慣坐慣的火車麼？沒有。汽車麼？沒有。馬車麼？沒有。中國所獨有的驢車麼？也沒有。那嗎，拿來做代步的是甚麼？說來你們別詫異，還是兩個人或三個人抬一個人的轎子。假設不是你們自己的轎子和自己僱定的轎夫，那你們要走五十里的近路或五十里的遠路時，都得到轎行去旋僱，而這旋僱來抬你們的轎夫，便不能稱之爲大班，而普通皆呼之爲夫子（好尊貴的名字啊！）夫子大抵是骨瘦如柴，鴉片烟癮絕大的苦人，他們一天能夠抬着八

九十斤走八十里至一百二十里。但是，一連走上三天時，你們的夫子總不免有點疲倦，那他們總在走了數十里，吃過早飯或午飯後，必定要短僱一程的公班轎夫，替一替他們的氣力。

這般公班轎夫大抵都是左近百十里內的鄉人們，或者因為一時的空隙，出來找幾文碎錢用的，或也因為無職業可尋，而又離去故里，一樣的賣氣力，却不欲漂流在他鄉外縣去當早驢子（普通罵轎夫的名詞），於是便羣聚在沿大路的各鄉場上，每見一乘轎子過來，必迎着夫子道：「弟兄，放加班麼？」於是這般人的通稱便叫作「拍加班的」，而夫子們嫌這名詞累贅，遂把四個字減為三個字曰：加班匠。夫子是坐轎的人旋僱的轎夫，其工價按站計算，以現在行市說，大抵每名每八十里得付大洋一元至一元二三角不等；加班匠是夫子旋僱來替力的轎夫，其工價按里計算，以現在行市說，大抵每名每里得付小錢二十五文至三十五文不等（但你們須知現在四川的洋價，在重慶每洋一元換上五千文，在成都換上五千五百文，）不過，加班匠向沒有一付頭抬上六十里而不回去的，其原因就在吃這項飯的苦朋友多了，逐程之間，隱隱都有一個地界，任憑氣力再大，總沒有自己吃飽了而不顧別人肚皮的；所謂中國的精神文明，大約只有從這些所在去探討罷了。

陳老三本有一付頭蠻力，身材也高大，又不吃鴉片烟，所以這項職業倒頗不辜負他，有時竟找得到二千多文一天，他說比去當散工長年好多了。可是他家累甚重，所以天天掙來的錢全沒有一剩的，要是一天沒生意，或生意不好，差不多一天就只好吃三頓小菜煮飯，而且還不敷吃飽。

中秋前後，米價越發高起來。首先鬧饑荒，比鄉下苦人們鬧得還軋實的便是幾千保國安民的

防軍隊。師長旅長們開了一個軍事會議，說：『本師的火餉本來就有限，今當如此的荒年，米價飛騰三四倍，出入更自不敷，非請本縣紳商設法救濟不可。』於是一紙公文送給商會與縣知事征收履長，叫他們趕於三天之內共籌軍餉三十萬元，以免饑兵鼓噪，事出不測。陳老三說，究竟籌出了多少，他不大清楚，只風聞師長說還是不夠，遂把幾千弟兄分駐到各鄉場中，下了個自由征發的命令，叫大家各自去找吃的。

弟兄們何幸得了這個自由，自然他們就盡量的把這兩個字發揮起來，第一個受了影響的便是陳老三。姑且不說時勢大變，大路上加班生意一天難得找上兩遭，縱然就拾得幾百錢，也沒處去買米；稍微藏有幾斗米的人家，都被丘八大爺占領了，你敢問上門去買嗎？藏米頂多的人家，又是頂有勢力，還藉着丘八的保護一船一船運到別處去賣頂高的價錢，他能分點餘瀝來示惠於本地的人嗎？所以到八月二十三這一天，他看見形勢不佳，心想蹲在家裏，只有餓死的一條路，倒不如出去闖去。再一看身邊的一個老娘和兩個半成人的妹妹，都餓得神魂不定的，尋思：『到底顧不得她們了……就把我餓死，她們也沒有一點好處……不如悄悄的溜他娘的，免得大家難過。』

九月

陳老三之走，其名就叫逃荒。凡逃荒的自然沒有一定的地方，只是一味的逃而已矣，走而已矣。

九月初五日，陳老三不知不覺的就逃到了成都省城的北門外。他出門之時，身上沒有半毫錢的，臉上是黃皮寡瘦的，他走到北門外時，荷包裏雖沒有許多錢，但到底還剩有兩枚當二百文的黃沙銅錢，臉上並不見得比出門時更瘦，或許多還稍稍豐潤了一點。他在途中究竟得了甚麼機會，甚麼遇合？乃能致此？却因陳老三咬着牙巴不肯說，問急了，他只是紅着臉皮笑道：『說不得……』

成都省城，這個名字之在一般從未進過省城來的鄉下人的耳裏，向來就不知道有如何的響亮。大家往往在豆棚底下談起天來，一下談到成都省，衆人便各自把他從別人口中輾轉聽得來的『說成都』放大加重六七倍的談出，好像臨潼賽寶一般，越來越多，越多越不像樣，其結果，成都簡直不是成都，簡直就是天上的宮闕，而天上宮闕是如何樣的，這可只好想想，却說不出口啦！

所以陳老三一到成都北門外，早就睜起一雙大眼睛沿街細瞧了去。也不見得有甚出奇的地方；街面誠然要寬些，但舖街的石板十塊之中就有七塊是濼的，遠遠不如他們鄉場上的街面平坦整齊；舖店誠然是高大些，還不是那樣東西西歪，又邊邊又難看的；仔細看來，覺得比外縣不同而出衆的，無非賣洋廣雜貨的舖子和賣酒賣肉的舖子到底要多些，乾淨些，好看些，而在街上走的人也到底要多些，整齊些，斯文些罷了。據陳老三說，他是早晨到的北門外，只半天把幾條熱鬧的大街過走了一個遍，他雖尚未進城，而心裏早蔑視起這個地方來，覺得也不過如此，到底是『鄉景不如見景，』反不如在鄉裏，大家口頭提說的成都還覺得有趣得多。但他後來却說：『我那時真沒有想到』

城裏果自不同，後來才曉得成都省雖不一概像我們以前所猜的，到底氣派上堂皇得多，首先那個少城公園就不是容易找得出的，何況總府街東大街一帶也真正的闊氣。」

成都北門外雖未能如陳老三的意，但與他的出處却是很有關的，何以言之？因為陳老三說：「那時我荷包裏雖說還剩了四百錢，但我到飯舖子裏，一個帽兒頭（白米飯一大品碗之稱）就吃掉了三百，搭上五十個錢的小菜，出了舖子時，身邊只剩了十個大青銅錢（四川歷年濫鑄當二百的大銅元，以致弄到錢荒，大家遂無意的把以前的制錢價格提高，一枚制錢當名義上的五枚制錢，從此，所謂一文錢兩文錢便只存名而已，與法蘭西的生丁相似。）到一家小茶舖裏花八個小錢泡了一碗茶，荷包裏便只存了兩個小錢了。我不由就愁了起來，心想打個甚麼主意呢？況我乍到此地，人生面不熟的，就要賣氣力，也找不到買主；難道幾百里地奔到成都省，還是來當伸手大將軍（乞丐）不成？」

「我悶了好一會，無意的看見就是這家茶館門外的柱頭上，插了一桿尖角旗，寫了幾個字；我也無意的問堂倌——因為他剛剛過來給我沖開水——「你們寶舖中紮的是那一師，怎麼不見一個弟兄？」他說：「我們這里並沒有紮軍隊，只有一個招兵委員住在櫃房隔壁的房裏，說甚麼隊的，我也弄不清楚，你看那旗子上不是寫得有嗎？」悻他媽的時！那堂倌頭是同我一樣，兩眼墨黑。不過我當下却動了心了。想我橫豎是沒處吃飯的，管他是啥子（啥子猶言甚麼）隊，吃糧當兵去。好在眼前當兵又不帶啥子十八般武藝，也不考啥子文墨，有氣力就行。氣力我是有的。……」

於是乎九月初五日的下午，陳老三遂由逃荒的加班匠搖身一變，變成了一位正式的丘八大爺。至於中間的經過如何，因為他語焉不詳，只好闕疑待考。

他不但變成了兵，而且還更易了名字。這因為招兵委員提筆寫他的名字時，說：「陳老三這個名字太土俗，不像一個軍人的稱呼，你還有別的名字不？」「只有一個小名叫狗兒，」這更不成話了！等着，我替你改一個……也好，從前我有一個朋友，也姓陳，打死了，他的名字叫陳振武。這不是又威風又好聽的嗎？現在我就給你寫上：陳振武……威武的武字，記清楚！今夜點名叫陳振武，就是你了。」

陳振武豈但名字威風，就是在全般新招的丘八當中，他的身材氣概也要算是頂威風的。何以言之？因為四川近來招兵很不容易，差不多的人都不願去，陳老三要不是逃荒，也絕不會這樣輕巧的，就改名叫陳振武了；又因為一般當軍官的極恨老兵調皮，喜歡的便是新兵，新兵當中尤其喜歡小孩子，這也不知是哪個發明的，一般人都說，小孩子不但容易駕御，並且打起仗來也行，十幾歲的渾頭子，不知天高，不知地厚，喊聲上前，他斷不會退後的。大約以前軍中也曾有過這樣幾個七八歲大膽的渾蟲，於是到柳和當四川甚麼督理時代，一般軍官都迷信這個定理——尤其是柳和手下的人——更從而擴張之，所招的新兵不但十成當中照例要搭六成乃至七成的小孩子，而且十成小孩子當中年齡達到十六歲，身材長夠三尺二寸，手上提得起十斤重量的，又不過一二成而已。你們若不信我的話，儘管去問在那個時代到過成都的人們，他們一定會告訴你，那時凡是抱着破土碗在

街上喊「善人老爺，鍋巴剩飯」的小乞討通沒有了，通穿起二尺五寸又長又大的灰布軍服當丘八大爺去了（這絕不是笑話！）這是風氣如此，所以在陳振武所投的這一夥新兵當中，陳振武真妻充當第一個真正的大人。那般小伙子要同他說話時；都很吃力的仰來頭來。也就因為這個原故，陳振武就成了一夥新兵當中頂拜得客的蓋面菜，而大受長官們的青眼，到九月十七他們在北門外金繩寺大院子中正式受編時，他站了全隊的第一名，編為一等兵，招兵委員當了連長，曾告訴他不久可以陞他做下士。

編制之後，各個新兵的胸前便帶了一個標記，巴掌大一塊長方形的白洋布，頂上橫着寫一行甚麼隊第幾連第幾排幾個小字，豎起一行幾等兵某某幾個較大的字，字上又蓋一顆鮮紅的圖章。帶上標記之後，便當受兵法部勒，新名詞叫軍事訓練。這也是容易的事，無非關在一個大院落當中，一百多人都不准隨便出去進來，院落門前，無明無夜的輪班派着兩個人對面站在那裏，名叫執衛，因為是新兵，每逢執衛時，連長總要選幾個上士中士的老兵照料着；其餘就是早晨起來站在一排等長官點名，兩點鐘的徒手操，走走正步，喊喊一二三四（然而竟有弄不來，被老兵們左一個耳巴右一個耳巴打得哭的）；過後便吃早飯，飯後隨便起居，到時候又吃午飯，下午又是兩點鐘的徒手操，跟着便吃晚飯；傍晚又站成一排等長官點名，其後就聽長官教規矩：要怎樣的對長官行禮，要怎樣的服從長官……其後就睡覺，並沒有床，只是拿些稻草厚厚的鋪在地上，再鋪一條草蓆，上面一條稀濼稀濼的棉被，有時要亭勻蓋三個人。

就是如此，而在陳振武已算是大享其福了。當他在當散工長年和加班匠時，何曾這樣的清閒過，何曾每日亭亭勻勻的吃了三頓白米飽飯而絕不賣氣力的！在他只想得這樣無災無害的過上幾年，却斷不想伙伴當中還居然有抱怨說太苦了的。他親耳聽見述苦的有兩個人，一個是曾經當過四年半正式的兵，並且打過幾次仗的，上月才被入解散，把四塊錢的退伍費吃完，不甘心去改行，現在仍舊跑來投軍；他自己說是潯川人，名字叫作張金山，目前充當着上士；他最以為苦的就是只有飯吃，而無錢使。他常暗地裏向別的人說：「連長的算盤也打得太凶了。他招我們一個人在上頭領六塊錢；論起來這錢本應該我們得的，你就要吃，也得平半分三塊錢給我們才是。但他拖到上星期只給了半塊錢，還說是他挖腰包貼出的。弄得老子們要想喝盃酒也通挪不出，你說，這可不是悖時嗎？……」

陳振武方曉得他們投軍原是別人拿他們來賣錢的。他們的價格每人六塊錢，而本人可以得半塊錢，可是他名下應得的半塊錢呢？他遂插口問道：「你們都得了半塊錢嗎？我們的呢？」張金山和其他幾個老兵都笑了起來道：「你們的？在帳簿子上……弟兄，告訴你，像你們這般新毛猴，想拿銅元還早哩！不過你一個人不同一點，你要使錢，可悄悄的去同司務長商量，也許還拿得到幾百文。」

第二個述苦的是一個十三歲的瘦弱小孩子，看那樣兒好像在害虛弱症似的：頸項細得同葛藤一般，叫陳振武來，一把就可給他捏斷。他之所謂苦，就在一天幾點鐘的操場，甚麼正步，快步，

跑步……實在有些弄不來。因為弄不來，挨耳巴子最多的也是他。往往舉了操場，他總是一個人拖着腳躲在房裏又哭又摸的道：「噁，噁……我不幹了，我不幹了！」一百多人中以他一個人的衣服穿得最整齊，皮色也生得白嫩些，陳振武心裏想這一定是哪家糧戶的老少爺？不錯，硬是的。在他扒院牆逃跑的前一天，他曾告訴陳振武說他父親是溫江縣的糧戶，他在城裏進學堂，約同幾個同學的出來進烟館燒鴉片烟，無意中碰見一位極有趣的朋友，兩個人談得合式，便一塊去喝酒看戲，都是這老少出的錢。後來學堂工課逼得緊，老子又不給他寄錢，知道他在城裏胡鬧，便請人到學堂重託先生們嚴加管束他。他曉得消息，知道後來的日子不好過，遂同這有趣的朋友商議改行幹別的事。這朋友遂一再勸他當兵，說了多少好處：甚麼吃烟不給錢啦，喝酒，可以賒帳啦，這些本又是他看見過的陳例，於是收拾一包行李便同這朋友溜出來。這朋友把他身上的錢通通取去了，還連同一包行李，說等他人伍後再給他送來；其實把他送與這連長後，早就不知他的去向了。他曾去問過連長，連長說：「那不是你的哥哥嗎？他早回去了，還把你的人伍費領了四塊錢去哩。」

他知道受了騙，本想存營盤中熬下去的，可是如今熬不得了，這樣的苦！而張金山們昨天又來把他一件新洋緞夾緊身仔着剝了去，說不日發下軍裝，這些普通衣服便不中用，不如早點送給他們拿去賣了倒好。若再不逃走，怕他的皮還會被人剝了去哩。他遂哀求陳振武幫他翻過院子牆去，這因為圍牆本不算高，陳振武只要一伸手就搭得着牆帽子的。陳振武算是還有義氣，公然答應了他。

早晨點名時，大家方察覺逃跑了一個新兵；這一下便大大搜索起來。連長很是生氣，口口聲聲說：『這還了得！目無軍法了，要是捉住，立刻槍斃。』並一面把手槍拿出來迎着太陽亂舞，一面嗷嗷喝喝督着一般老兵們搜。陳振武倒爲那老少提心吊膽了一天，一直到傍晚點名以後，尙沒有影響，他方安心睡下，臨睡時還歎息了一聲道：『就打死我，我也不願意逃走啊！』

十月

直到十月初一日軍裝才領下來，都是舊的。連長說：『單軍裝穿不上好多日子，現在隊上已新做棉軍裝去了；權且把這舊的穿着，日後開進城去穿棉的。』

無論甚麼人，到他第一次把那不常見的衣服穿在身上時，總要變一個樣子的，陳振武當然也在例中。那般小伙伴看他穿整齊了，都繞着他笑說他正像軍官。其實全川軍隊中也找不出這樣一個滑稽軍官來的；衣袖甚短，光裸裸的露着兩隻長手腕，褲子又小又窄，一頂軍帽則頗巍巍的頂在腦前，按不下去。張金山說：『沒有再大的衣帽了，將就穿罷。』他並教新兵們打裹腿，整理衣服，果然在行得很，老兵到底不同。

至於那一般小孩子也都變了樣兒；苦於衣服褲子都太長太大，差不多衣服不必動，他們的小身子儘可以在中間自由的旋轉。張金山又有主意，教他們繫上腰帶，沿腰將衣服打上些細褶子；又將袖管向裏捲起，褲管翻上；再打以裹腿，雖然腫腫得好像一個衣包，到底也只好將就穿着，等

換新的。

編制以後，因為軍裝尚未領下，雖然便衣胸前繫有一張標記，但連長說，出去被普通人看見，到底有失軍人的尊嚴；所以不但平日不准請假出去——老兵們是可以的，——就在星期日放例假這一天，也不許一個人走。及至軍裝穿上，軍人的尊嚴可以保住了，然而在早晨，連長却冠冕堂皇的向弟兄們演說了一篇仍然不准出去的理由：第一，弟兄們才入伍，應該練習服從的時候，長官們怎樣的說，就得怎樣的做，不許追究甚麼原故；第二，現在城內地外的軍人很多，星期日出來往往打架生事，弟兄們才入了伍，不知道這中間的利害，所以不願他們去吃暗虧；此外還說了許多，其實據張金山們說來，那裏為的這些，只怕新兵們借此逃走罷咧。所以連長如此演說，而特別准假出去遊玩的仍有些些人，這中間就有陳振武。

陳振武本同張金山們幾個老兵一道進城，說是要往商業場去看熱鬧的；然而大約才到半途，張金山們便走沒見了，只剩陳振武一個人在那裏蹣跚獨行。這絕不能怪張金山們有意撇開他，因為當晚回到金繩寺時，張金山們就鬧着說：『怎麼半路上就不見你了，我們今天在新化街鬧得好不暢快！……』於此，就見得陳振武之未能參與盛會而返轉吃了一個小虧的，全是他自己的過失。

這事是這麼樣的：當陳振武甫進北門城門洞時，他吃了一驚，啊喲！好寬，好平，好直的街咯！街面全是三合泥築成的，光滑得就如鏡面上又抹了油的一樣！他心裏頓時就聯想：『像你這雙爛底草鞋走上去，一定會滑倒的。』這一來就把他的精神提起來了，立時，把他以前蔑視成都省的

念頭便轉過了，心想，成都省定還有格外不同的地方，倒要細細的看一看。是呀，成都省不同的地方果然多：才筆直走了兩條街，忽聽得一陣命令的響聲，只見遠遠的從對面飛奔來了幾個爲陳振武有生以來——簡直可以說自他乃父以來——沒有看見過的怪東西。兩個高大輪子中間架了一只黑漆箱子，前面伸出兩隻把手，橫起聯了一根細橫子，一個人坐在黑箱子當中，一個人穿了身藍布纏紅邊的號褂褲，攢在把手中間，拉着把手飛跑過來，一個，兩個，三個……一百，他聽見張金山們說：「這幾天，東洋車更多了……聽說有一二百輛，那東西坐着倒還舒服，橡皮輪子，滾走得平穩穩的，又沒有聲音……哪天，花幾百錢跑他媽的一趟，也不枉了……」陳振武真算聰明，登時就曉得這叫東洋車，橡皮做的輪子，跑得又平又快，是新近才有的。他心裏不由就讚歎：「洋人真巧啦！這也除非成都省才配有，外州縣首先就沒有這樣的路！」

越走，街上越見熱鬧，兩邊的房屋越見齊整高大；甚至還有全用火磚修造的。鋪子也越闊大，越好看，家家門前，都擺得花花綠綠的。成都省到底是有名氣的地方！因爲這個原故，陳振武忙於觀賞去了，及至在一家洋廣雜貨鋪子跟前，耳朵不管事，被一乘東洋車從側面衝來，砰的一把他死狗般撞倒在街面上時，他方覺得張金山們原來已不知去向。

東洋車把人撞倒，這未必完全就算是車夫的罪過，此情獨有陳振武知之甚深。他以前拍加蓋時，也曾在熱鬧的鄉場上用橋竿頭撞過好些人；他說這些不帶耳朵的東西，是應該吃撞的：「憑你一路賊破了喉嚨，他還是呆呆立在街當中，」所以他此刻輪下之後，便回想起從前，覺得是自己

不對，可是天性中又不由不要罵一聲：『你媽的……』不料那車夫把他撞倒，才跑了兩步，早被當面兩個丘八抓住，一家一掌，口裏還在罵：『跑！把人撞跌了，你敢跑！』坐在車上的是一個穿長衫馬褂帶大眼鏡的斯文人，忙說：『瞎眼的東西，快陪禮，快陪禮！』

陳振武已自己爬起來了，那車夫便跪在他跟前，連說：『先生，得罪，得罪，我錯了，先生！』那兩個丘八還不依，硬說他把陳振武撞傷了，要拉他回營部去處理。陳振武把這兩個丘八一看，並不認識，疑心他們定把自己看錯了，看成他們的伙伴，自己又並未傷着哪里，況人家又陪了禮，喊了先生（這是他蠢長了二十三歲，平生第一次被人尊為先生的地方，所以他早心氣平和，很感謝那車夫的，）才打算去奉勸幾句，因為圍着看熱鬧的閒人一大堆，都開了口，說：『算了，算了，先生，罰他幾個湯藥錢就是啦！』

還鬧了一會，車夫拿出一吊錢，坐車的拿出一吊錢，說了多少好話，那兩個丘八方把陳振武肩頭一拍，說：『也罷，弟兄，看衆人面上，饒了他罷！』於是三個人便分開人衆走有半條多街，那兩個丘八中的一個才笑着向陳振武道：『你這個人真蠢呀！財喜到了跟前，連腔（口也）也不開，虧你還穿了這身衣服。你是那部份的？』

『補充隊第二連……』

『無怪乎，原來還是個新毛猴……好，我們也不欺你，大家都是穿二尺五的，分六百錢去。記好，以後有這些事，別再傻了，普通人都容易說話的，不要把你這身軍裝裝瀉污了！……』

軍裝是老虎皮，令人看見了就生長，陳振武是知道的，然而今日之下，才明白這中間還有如許多多的玄妙，還是一件「生財有道」的法寶，那，這東西真可貴了，若弄污了它，簡直不算人寶。當晚他就把這番意外的事，詳細的告訴了張金山們，他們都大笑說把坐車的放鬆了，若要找財喜總得向有油水的動手；跟着便把他們以前的許多故事說了好些，於是便斷定那兩個丘八也是出窩不久的雀兒。至於張金山們同日在新化街為甚麼事鬧得暢快，因陳振武彼時尚不曉得這就是成都土娼書萃之區，所以沒有留心去問，到底不知何事，况又難於補訂，只好付之闕如。

十月十三日，補充隊全隊移住城內西校場，第二連自然也移去了的。

補充隊全隊僅僅四連，連官長夫子才四百四五十人，而營房甚大，除他們外，尚容了工兵營和輜重營的全部。

移營以後第三天，補充隊全隊都武裝起來。每人新造步槍一枝，刺刀一柄，子彈三圍，一天兩次操場便都是槍操了。這一來，一般小孩子都不住口的喊苦，有些說寧可去討口，還王法可受不下來。所以到十月底，便陸陸續續的逃走了六七個人，好在逃的雖多，招補的也頗能足額。這中間仍只有陳振武一個人最行，依然行所無事的吃得肌肉充實。

冬月

人的貪慾是沒有止境的，即令把甲種的慾到如顯而僅了，而乙種的慾遂也應運而生，我們只看

陳振武近來的心情，便曉得這個例了。

陳振武在八月底逃荒的時候，只求的有飯可吃，及至一吃可飽，隨而常飽，算他第一個目的已達，所以他在前總以為自己在享福，而暗笑別人之不知足。不想僅僅兩個月，這知足的人也會發生了不足之感，這是如何的？其實可以不必詞費，一句成語就給他分析出來，所謂「飽暖思淫慾」者是也。

這事來得很突兀。大約在他們移營入城的第一個星期，放了例假出來。一出營門，就沿着兩岸極為整齊的金河走去。這地方又是陳振武所最歎賞的：平平的沙岸，夾河都是樹子，只可惜不是夏天，現在僅看得見兩排枯枝敗葉；平岸兩畔便是一些帶着花園，全用磚石，各式各樣，又有樓又有台的房屋，這些自然是關人們的公館。走完這段河岸，再穿過督理署的轅門，走半條街就看得見那座十幾丈高的保路紀念碑；碑腳下一片大壩，陳振武估量來，怕不有七八十畝大，打掃得乾乾淨淨的，還用白石灰畫出了許多疆界，據人說這是踢球場。西邊兩隻角隅還安設了好些頑意，據說是甚麼槓架，平台，浪橋，鞦韆；和紀念碑相對，坐北朝南一片很雄壯的洋房子，認得字的人說是通俗教育館；不穿軍服的人進去，要花五十文錢買一張二寸大的票子，可是軍人就隨便出入。這裏面好曲折，好講究，草是翦得齊齊的，花是堆出字來的，一座一座的房子，不知道有好多。房子裏甚麼都擺得有，成都省的人說起來是見多識廣，其實也不見得，連山腳下一塊碰破的石頭也拿來放在玻璃匣子裏，還叫人出了錢去看。但館後一片大池塘，周圍種了許多大樹，樹下安了些石桌石凳，倒

邊雅致。還有池塘隔牆的動物園也有趣：一頭大老虎，很少見的，只是懶得很，帶着頭戴大鐵鍊睡在木頭地板上動也不動，任你拿石頭去擲它：它那豹子隣居就不同了，只要七、八個人向它齊聲一喊，它就嚇人的朝你們跟前的木柵欄撲上來。此外還有好些難得看見的東西，虧他們都弄了來看，到會享福啊！

通俗教育館隔壁，便是少城公園，這又是一個好地位：有河，有池塘，有亭子，有假山，有七八家茶館，有照像館，門邊還有一個戲園；樹木很多，只是沒有花台，靠池邊一大堆樓台亭閣的房子，說是一家大酒館，好闊呀！

這一天，陳振武同張金山四五個人在這淺處地方跑了一遍，其中有一個要去看戲，因為戲園裏鑼鼓打得正響；陳振武也要去。

張金山道：「這里的戲沒看頭，盡是瘋豬子脚色，我們倆是吃碗茶，看看那般花花哨哨的婆娘們……那，哪！那里不是來了一羣嗎？快走！」

看婆娘……陳振武在當加班匠時，一天也要看些婆娘。原來他當散工長年時，天天都和一般大娘小娘在一塊的，吃也一塊，做活也一塊，更不僅是看而已矣。來省之後，只要一到街上，便有好些老的年輕的婆娘映到眼裏，又何須這樣張張致致的在這里趕着過去看呢？所以他跟着張金山們搶上前去時，心裏猶然很平靜，大有無可無不可的意思。

他養長了二十三歲半，至今才曉得看婆娘是怎樣的一個看法，張金山說：「你看，那個年輕的

雖不很白淨，可是身材多麼窈窕，衣裳也做得別緻……哈！大約也有十八歲了，正好的時候。那個三十來歲的，你看，就是左邊穿黑花緞皮衣的……看，看，正掉過頭來了，好安逸的一雙眼睛！水汪汪的，真奪命！赫！那兩個也不錯，又白又嫩，……胖嗎？你不曉得，要胖才好呢，棉花包子一樣，抱在身上，多安逸……」

張金山的批評很有趣，第一個感受得心領神會的便是這個方知人事的陳振武。他問張金山：「這些婆娘，你看她們是做甚麼的？」

「這些大概都是大人家的太太小姐們，動不得的，看看就是了。……你有意思嗎？等我告訴你看私窩子的方法，包管一點也不差。」

★

★

★

★

★

從這一天起，陳振武對於張金山更加親密，每逢一出營門，他一定要鬧着他同去看婆娘。到底看了婆娘之後，於他有甚麼好處，他說不出。久而久之，他就不僅僅看，往往看見好看的，他還要前前後後跟着跑一程，心裏總在尋思：「成都省的女人真比外鄉好得多，從前也看過多少女人，總覺得同我們一樣，不過會生兒子罷了；如今才曉得女人原來是這樣的。怎樣得摸她一把，我才甘心……」

這是冬月二十幾罷，記不清日子了，陳振武得了機會，居然遂了心願，他說：「那天是年假，甚麼陽曆正月初一的年假。早飯午飯一連吃了兩頓肥肉——一個人差不多攤到半斤多。算來自我吃

糧以來，這還是頭一次吃肉。據張金山他們說，以前他們吃糧時，每星期要打兩回牙祭，後來說沒有錢，每星期打一回，不曉得現在爲甚麼，餉銀領不到，連牙祭也不打，三四個月，才給回把肉吃，那天不但吃肉，一個人還發了八百錢，說是督理賞給我們過年的。小孩子們拿着錢用處，我們便一個向他借二百，單是我一個人的荷包裏，那天就裝了四吊錢。張金山說，我們吃館子去麼？叫館子，就是在通順街一家小酒店裏，我們吃了好幾樣菜，每人喝上六七兩河酒，我出來時，腦壳早有點暈了——本來半年多不見酒的面，多一點就不大撐持得住。我說，我回去睡覺去。張金山不依，一定要拉做一路到那條街的私窩子家中鬧去，這本是我願意的，我早就向張金山說過，叫他同我去，他不肯。

「偏偏那天我們去時，却沒找着一個人，一連走了幾家都只一個老婆子出來支吾說，哪個叫去了，哪個叫去了；末後走到一家，又是喻子營長在裏頭擺酒，我們才進二門，就被幾個帶連槽的勤務兵把我們闖出來，說再不走就捆了送往憲兵部去。」

「張金山只抱怨運氣不好，說改日再來，難道那舅子營長就回回都在那里。我們正走出街口，靠城牆那面的街口，本來清靜，忽迎面看見一個年輕女人走來，手上還牽了一個三四歲的小娃子。那女人也還穿得講究；頭上的金簪子，手上的金戒指，玉圈子，本不是甚麼下等人家的女人。也不見得長得頂好，不過臉上搽得有紅有白，大大一對眼睛，走過來香撲撲的，比起鄉下女人就不曉得好看到哪里去了。張金山當下就悄悄向我們說：「這個也對，此處又沒有人……」他頭一個就

去，伸手在那女人的白臉上摸了一把，跟着就是我，不只是摸臉，還摸她的奶奶，摸她的肚皮，摸……她自然不依，但她哪有我們力大。她又哭又叫起來，小娃子也哭叫連天的，大喊我們在打搶她。

「單是哭叫，我們倒不害怕，只因左近幾家公館裏，都出來了好些人，男的女的。我們怕他們一齊上前，我們身邊都沒有傢伙，他們好幾個人的手却都拿了一根挺大的木棒，若是他們肯上前來，只要攆起一掃，我們中間定有三四個被打倒的。幸得他們也害怕我們，只遠遠的站着，張金山借此，就說：『我們同你鬧着頑的，別叫喚。弟兄，放了她罷！』我們這才走了。我一路走一路只想她皮膚是怎樣的嫩，臉上頸項上是怎樣的香，真安逸，要是再把她抱着摸幾下，就死了也值得！一直回到營裏，我才覺得那女人的金簪子，金戒指，玉圈子，還有一個叫做手錶的東西，和她身上的幾塊錢，那小娃子頭上一頂綫有銀打十八羅漢的帽子都到了他們的手上，難怪我把那女人放開時，她油光的黑頭髮披了一背！我倒老老實實的摸人家，他們當真的搶人，你說好不好笑……」

臘月

臘月是陳振武他們頂不舒服而又頂得意的一個月。他說：『我離鄭別井，本為的是逃荒，我吃糧當兵也為的是吃飽飯。那個曉得才吃了三個月的飽飯，如今又要挨餓了。成都省說起來是產米的地方，一年收成，五年也吃不完的；我一到川西壩看見吃雜糧的就不多，越是近省的人，吃的越是

白米飯。不想現在也鬧起來荒來。我們的隊長早就下了命令，說目前不但米貴，往往還買不出米，大家只好吃點舌，耐磨着，待米價稍跌，仍舊恢復原狀；一天三頓乾飯，目前只好改爲早晚兩頓稀飯，午間一頓乾飯。這種情形，倒也不只我們這一隊是這樣的，就是別部份的人都如此。不過別部份的火餉領得多點，有減爲兩頓乾的，有改爲兩乾一稀的，有飯少菜多的，有搭着吃紅苕玉麥的。我當下就想：莫非我命中註定沒有飽飯吃嗎？在前看見普通人只管挨餓，當兵的總可吃飽，就使米價昂貴，大家儘可以照我們本縣防軍的辦法，開到四鄉去找吃的。却不知成都省的軍隊才不這樣，普通人倒吃得飽，反轉叫我們當兵的吃稀飯受餓。照這樣，我不如仍舊去抬轎子的好，我親眼看見城裏那般抬過街轎子的，身上只管穿得襤褸，但人家却頓頓的帽兒頭，總要把肚子撈飽算事。不過這伴老虎皮，穿在身上，雖也有它許多好處，却也有不好的地方：第一就是不容易脫得下來。幾個弟兄去請長假，說甘願改行不當兵，不但假不會准，倒一個捱上八百軍棍，兩腿打個稀爛，還關在重禁閉室裏，沒有放出來。跟小差逃走嗎？也不行；現在管束得好不緊，一捉回來，起碼打個半死，何況像我這個道路生疏，又沒有別的衣服來換替，一逃出去，怕不立刻就捉了回來，哪里還能夠舒舒服服的去抬過街轎子呢？所以這番念頭也只好在自己心頭轉轉，就連張金山們也不好告訴的。幸好，沒有吃上十天的稀飯，事情就有了轉機，我們幾個人反借此得了不少的好處。……」

陳振武之所謂轉機。原來有一天，連長下了個命令，大意說：頃奉隊長面諭：現在四鄉運米來城者更少，即令持銀上市亦難買得，而本隊四連之米食，又經上峯責令本官統籌，本官家無滿

倉，從何籌畫？惟有責成該連長等慎選部下精悍得力之軍士各數名，分赴西南各門之外，見運米來城者，除係他部所購之軍米，有旗幟封條以資辨識者外，其餘無論何人之米，皆准該軍士等迫其直運某街本公館中，以憑本官平均分與各連。事關全隊軍食，該連長等不得玩忽；但所遣派之軍士除刺刀外，不得攜帶其他武器，亦不得借故勒索，倘有不遵，一經查出，定依軍法從事。因為這原因，連長又責成各排長慎選得力士兵四名，迅速呈報，以憑本連長調用。

在第一排中被選的四個中間既有張金山，又有陳振武。陳振武起初很不願意，說肚皮沒有裝飽，還要賞這苦差事，一天不曉得要跑多少路！

張金山哈哈一笑：「蠢東西！這是天老爺念我們可憐，暗中叫隊長給我們這個機會去揚和揚和（開心之謂），你還抱怨哩，走咯！」

頭一天，他們出南門，才走到青羊宮，就碰見八匹小馬，駝了好幾袋米，正向城裏面來。他們便走上去，拉的拉馬捉的捉人。三個鄉下的米販子，被捉住，說了多少好話，暗地里說了六塊錢的手續，才放了一個人三匹馬，趕着五匹馬，攙着兩個人，一直走到隊長公館裏。是時，別連派出的人也趕了幾匹駝米的馬回來，隊長把米收下，糧也不擡，估量着每斗米給軍價五角。米販子起初還爭說：「這如何能夠！照市價，每斗米得二元八角，你官長名下，我們讓些，也得給我們二元五，怎麼給五角錢就算了！何況分明三担七斗米，你官長才給了二担八的價，還差得多哩。米販子的話何常不是，無如隊長也有理由，他說：「放狗屁！你還敢同我爭長論短嗎？告訴你，就是這五角

錢，還是我自己挖腰包的。我們弟兄們幾年沒有開餉了，現在連飯都吃不飽，難道你們當百姓的就該幫補一點嗎？五角錢也不算虧你們，你們平日也把別人的錢賺夠了，若是在別的軍隊，一個小錢還不給你們哩！」其中一個米販子又道：「那你官長不是估買我們的嗎？」

「估買？好利嘴！給我押起來，帶往司令部去辦他個藐視軍令，賄誤軍食的罪。不槍斃你，也要你坐三年的牢獄！」

押起一個，那幾個才駭住了，趕快鞭着空馬低頭出去。陳振武等遂又出城去了。

據陳振武說，那時甚麼督理的告示啦，憲兵司令的告示啦，城防司令的告示啦，乃至師長旅長都出了告示，把城洞門兩面的磚牆都貼滿了，儘管說不准軍人沿途攔米，違者鎗決，其實哪個軍隊來說罷。當其告示出得熱鬧時，我們幾個人便向連長請示，連長向隊長請示。隊長吩咐，以後出城，不必單攜刺刀，儘管全武裝去，有來禁止的，若其也是武裝兵，多哩，便讓他一手；少哩，就說是本部出錢購米，不許他人來干涉。若其是團防，是警察，是普通人，便以武力對付，出了事儘管回來報告。我們得了這番言語，自然更不怕了。不過，米販子都害怕了，不敢向城裏來，我們便不得不跑幾里，有時竟跑至三四十里。其實我們也並不是粵米就攔，只要他們捨得幾塊銀，我們還背着槍把他們好好生的一直保護進城，因為那時派隊出城攔米的很多，就是那般出告示的官長，也都派有人在外面，這是張金山出的主意，他說：「我們隊長公館的米也不少了，算起來也有

好幾百担，還說不夠，除了我們幾個外，衆弟兄僅僅改成兩乾一稀。他的官大，應該他的貪心也要重些；但我們出力的也得借此生發一點小財，不要太對不住自己了。」所以我們後來攔得的米，總是得了錢就保護進城，好嗎，間或給他送担把去，就說近來攔米的多，米販子都不來了，他也不敢說謊子。可是我們名利雙收，米販子出了錢還蒸雜我們是好人，不把他們的米搶去廉價賣與別的人，像別一般弟兄幹的一樣；因此，有好多米販子還特意來結識我們，要我們天天去保護；約定地方，護送一次，出了錢還請我們吃肉踢酒；一個月下來，我竟積了三十幾塊錢，你說，張金山的主意好不好呢？」

怎麼不好！不過陳振武他們算是得雞肉而大吃之的偷雞賊，却不知也有雞肉未得吃而反遭毒打的偷雞賊哩！這因為川西場內本年原是豐收而米價却弄來日漲一日，漲得比往年荒歉的時候還利害，大家探討起來：岡米居奇是一因，販米外去也是一因。然而沿途攔米以致米販裹足，確是大原因。因為這無關乎軍事，以及關乎甚麼褒貶的事，於是報紙也才略略發了一點言，負盛名的紳耆們也才聯名上了一呈，不過措詞都巧，並不直言這是正式軍隊們幹的，只說是流氓無賴勾結濫軍們幹的，啼泣滿紙的懇求當事長官俯念民食之艱，派隊緝拿。這等惠而不費的恩德，當事長官樂得要做，並也知道一般軍隊沿途攔米，實在懶得有點不像樣子，而自己素來又號稱能治軍的，於是便把憲兵隊長叫去，扳起面孔，當面申斥了一頓，飭他下去，趕緊派隊緝拿這般濫軍流氓，有不服的，不管是哪一部的，立刻就地正法。

在理，既打了雷，理應該下點雨才對啦；不過其卒也，也只得幾個招安隊伍和一般搶糧食的窮人砍掉一些，拿來示威寒責，而如張金山陳振武們還是行所無事，直到隊長命令下來，叫路停幾天，他們才罷了手。

正月

陳振武行年二十四歲。

自他有知識以來，試問他何曾過過像今年這樣的新年：腰包裏滿滿實實的裝着三四十塊洋錢，身上穿着暖暖融融的棉衣，無憂無慮，吃酒吃肉，閒了，便同着張金山們去嫖嫖娼，街頭巷尾的賭博攤上去擲擲骰子（因為新年放假一星期，而他們又是攔米有功的，所以他們更得了特殊的自由）。他們消遣的事本來不少，然而他們最喜歡，並且是共同都喜歡的，仍只是末了這一項：賭錢。平日沒有機會，就有機會而大家腰包都是空的，縱然想賭也賭不成功。至於新年，這在習俗上差不多完全是一個吃喝穿賭的佳節，由來從初一到初五，稱為「金吾不禁」之時，所以一般玩人們也借此時機，來同普通人樂一樂。不過他們頭腦比較的簡單，甚麼麻雀啦，勃克啦，都不是他們的對頭，最合他們口味的，第一是押紅黑寶，第二是擲骰子；前一項不是街頭巷尾所宜的，倒是後一項頂好，只要一張方桌，擺上一隻土碗，碗裏盛六顆骰子，便可吆喝喝的同樂半天，又熱鬧，又方便。

初一那天，陳振武贏了半塊錢，覺得還對。但從初二起，就糟了，每賭必輸，每輸必大，臘月

間積得的錢竟有四分之三搬家到別人的腰包裏去了。張金山輸得更凶。於是到了夜裏，張金山輸起了氣，便在桌上一巴掌，說，骰子裏有講究（意若曰骰子有弊），陳振武幾個便附和起來，要伸手去抓那擺賭的。不幸他們賭的這一桌上，普通人不多，而擺賭與贏錢的都是別一部的丘八，大家披的都是老虎皮，誰害怕誰。其結果儘可想得到：先是罵，後是打，不但打，並且帶有刺刀的便拔出刀來互砍。這種舉動，在陳振武算是第一次參與，看見動了武器，頭一個開腳逃跑的就是他。他跑不上半條街，就聽見演武的那地方砰砰幾聲：「啊呀！還開了槍了！」不但他大吃了一驚，就連通街的人都該得亂奔起來。

及至他進了營門，看見張金山老早就在那裏。他道：「我猜你還在那裏哩。……」

「我沒有那麼笨！」

「你聽見槍聲沒有？」

「聽？我還看見哩。……原來他們不留心，正要刀時，憲兵隊就來了。向天開了幾槍。我登時就溜脫了，那幾個笨豬都被憲兵抓走了……」

陳振武垂頭喪氣的道：「只可惜我的三十幾塊錢，都輸光了！」

張金山道：「豈但你。難道我就贏了嗎。賭本是兩搶的事，輸了算甚麼。況且錢這東西，本是國寶源流，這面去了，那面必有來的，你等幸好了。」

★

★

★

★

★

督理先生正在公館裏同着幾位太太打麻雀消遣的時候；忽聽見街上遠遠的人聲大震，鬧得實在有點不像樣子，便打發人去查看。回來報告說是一般軍士同好些普通人因為賭錢的事在那裏耍刀。督理便勃然大怒，跳起來帶了十來個攔手鎗的衛兵，急急的趕去。賭場就在督理公館的門口；他去攔威風，耍刀的早都紛紛的逃跑了，叫衛兵追去只捉了兩個普通人過來，跪在當街。一個說他是木匠，一個說他是轎夫，都說耍刀的不是他們。督理說：『不管是不是你們，總之，賭博滋事，便不是好東西，且拿你兩個做個榜樣。』登時，兵兵手鎗兩響，這兩個榜樣便長伏在街上，到第三天，因為都無家屬領尸，才由警察署派人在慈善會要了兩具棺材來收拾了。

但是督理餘怒未息，還下了個條子給憲兵隊長，叫他從嚴禁賭，無論軍民人等，但有犯的，准其就地鎗決。督理說：『治亂國，用重典，這就是用重典之一，不如此，這些東西是不知畏懼的。』

然而督理絕沒有料到他的重典只算給張金山陳振武輩做了生財的工具。因為陳振武張金山們的錢是告別而去的了，賭既不能，終日只好在街上閒逛，聽見憲兵抓賭果是利害；三橋街一個擺賭的流氓鎗斃了；西御街一家鞋舖的徒弟們，趁着師傅出去，躲在樓下擲骰子，也被憲兵調查出來，把三個徒弟一齊抓去，把舖子也加封充公了；東門外四個在田埂上打紙牌的鄉下人，被憲兵巡警隊碰見，立刻就杖斃了兩個，其餘兩個抓去押起了；甚至連一個旅長的公館裏也去惠顧了一次，雖是第二天憲兵隊長曾親身去陪了禮，把抓去的賭具恭恭敬敬的送還，並把滋事的調查員押了兩個在公館

門前各打了一千板子，但大家終覺得旅長的面孔是被憲兵抓傷了，縱然薄了粉，到底是不好看的。張金山於是就打了一個主意，笑着向陳振武們說道：『生意又來了，有膽子的跟老子抓錢去。』

這是正月初十的一天，傍晚的時候，龍燈已上了街。這年街上的燈火極熱鬧，其故因督理曾出有告示，叫大家只管放花砲耍龍燈，說目前是不平世道，本人極願與民同樂，但是不准生事，生事的立刻鎗決，『本督理言出法隨，其各凜遵。』就是一般丘八也能仰體憲意，各部隊中都極力準備，有造花砲的，有紮燈籠的，安心從上九到元宵結結實實的給督理湊個大趣；至於人民，本把這個舊新年看得很重，往年因為給步鎗大炮占去了，不能讓他們來熱鬧，今年既得了這個光明正大的機會，他們豈有不想方設計預先弄幾個錢來樂一樂的（與官同樂）。大家都忙着快樂，而張金山們却另自走往一條僻靜街中，住家人戶極多，而又為憲兵巡查隊所不會來的地方。

他們一行八九個人，中間一個穿了一件大氅，打了一個青紗包頭，腰間帶了一柄手鎗，其餘的都帶着刺刀。走到一家小公館門前——大約張金山早注過意的——他就指派陳振武同另一個兵守在門外，教他們道：『若是巡查隊走來，你們趕緊進來報告！若是門裏有人跑出，不管是男是女，必須攔住，不許他們走出去！耳目放瞭亮一點，要緊得很！』

陳振武到門前才恍然大悟，他們原是要借抓賭為名來打起發的（起發者搶人之雅名也），因為他此刻方隱隱聽見裏面有骰子擲在磁碗裏的響聲。

不錯，他猜的恰好。只見張金山幾個人一撲進去之後，裏面忽然的就鬧聲大震起來。中間斷斷

繼續傳來了幾句極響亮的：『……就算家庭娛樂，總之是瞎……』抓起走，抓起走！到憲兵司令部去！……連女的一齊起！……西御街，東門外有例在先，你們不曉得麼！……不干我們的事，我們也是奉了命令的，……罰也對，自己說，罰多少呢？……』到這上面，鬧聲纔漸漸的平靜下去，便聽見有人喊：『拿煙來！倒茶來！先生們請坐下好說話……』其後，忽聽見張金山的聲音斗叫起來：『不行，不行，我們不是同你講生意經的！難得說，還是請你往憲兵司令部去自己說罷！』同時又聽見有人在勸和。好一會，纔聽見洋錢聲響；陳振武便向那一個把門的同伴道：『得手了！』那一個也說：『得手了！』果然，就這時候，只聽見人聲脚步聲一路響了出來，一個穿皮袍子的年輕人手上拿着一盞洋油手照，滿面掛着苦笑的將張金山們引至大門口，張金山也笑嘻嘻的說：『不送了。這一次算你們的運氣好，碰着我們，都是肯通方的（通方爲官好說話），——跟着，又悄悄說——你們還是可以要錢，不過先得把大門關上，不要大呼小叫的，弄得街上都聽見了，才行啦。』那少年連說：『承教，承教。』

他們靜悄悄的走出了街口，看見正街上龍燈頭得正在與頭上，夾街的花炮，放成了一帶火林，硫磺氣濃得刺鼻子；中間又夾着無數的鑼鼓鐃鈸，把滿街的歡呼聲全壓了下去。張金山們無心湊這熱鬧，便聯做一團，直從人叢中擠過，又走到一條略靜的街上，陳振武實在忍不住了，才問：『到底弄得了多少錢？』

那個穿大氅冒充調查員的回說：『大約一個人可以分得三四十塊……不要忙，到前面一個酒館

子裏，偏僻點的地方再分好了。」

陳振武後來說：「正月裏我們還做了幾樁生意，都是這一類的。前幾次我還有點害怕，後來我們的排長司務長都入了夥，我便膽大了。我想有這樣的好處，當兵倒也不辜負人，原打算弄百十塊錢，便回去看看老娘們餓死了不曾，若是還在，我就在家鄉正正經經討上一個老婆，安安逸逸頑他幾年，把錢使完了，再出來當兵，怕沒有錢使麼！我想的倒對，却是二月間就打起仗來……」

二月

二月初間，成都南門外的花會（官稱爲勸業會的）就動了手了。督理說：「我是提倡實業最力的一個人，現在我又當着權，世道又正太平，正月間的娛樂我尚且加以鼓勵，何況勸業會又是正當提倡實業的事情；你們大家都須體貼我這意思，替我結結實實的辦熱鬧一點。」

所以本屆的勸業會果比上一年熱鬧……可是，也不過賣茶賣酒的館子多些，洋廣雜貨舖子陳設得華美些，除川戲而外，加了一種電影，繁城大路上除了破濫的轎子，與小如大狗的溜溜馬外，加了一種人力車而已，而真正由外縣送來比賽的工業品，却因戰謠甚盛，都不肯遠道送來，弄得楠木林中爲各縣搭蓋的實業所赴賽館，竟空了十之五六，比上年還要寥落得多。——去遊的士女雖不傾城空巷；却天天總有上千數的人。

會場如此熱鬧，然於陳振武等却沒有好處，因甚麼呢？他說：「口裏說是優待我們，叫我們星

期日整着隊伍，由長官率領着去遊耍，吃茶不要錢，有他們特設的招待所，看戲看電影不要錢，他們包了圍的；其實把我們管得好嚴，一個都不准離開隊伍亂走。平日要去，須穿着普通衣服才行。會場裏憲兵同警察都仗恃上頭的威風，看見我們總是很留心的，只要在女人後面跟走上幾十步，他就來把你抓了去，硬說你是驛神（驛讀吞公字音，驛神者川中指拆白黨人之類也），在你臉上寫兩個哈字，把你鎖在路旁一根石樁上。這不是安心搔皮嗎（搔皮，傷面子之謂）？在會場裏的女人們也格外可惡，只要你在她們身上動一下，不管你有心無心，她立刻就把你揪着，大喊你是驛神，在調戲她。這更糟糕，不但要鎖在石樁上，並且還要挨軍棍，若查出你是軍人，起碼總是六百，比普通入挨得更重更凶。我們連上一個上士就吃了這個大虧來的，所以我們都不敢再去犯這個險事了。花會一直辦到二十八，我們開差去打仗時，還沒有私下裏去過，花會真不干我們軍人的事，若我做了師長，我第一個命令，就是不准辦花會！」

原來就在花會期間，四川內戰之機，業已醞釀成熟，無論甚麼人，都覺得督理口中的太平實在萬分的靠不住。洵是軍隊中間，不甚清楚，一直到二月二十七日夜裏一個緊急命令下來，叫補充四大隊合成一支隊，交參謀長賀其慶統率，限期日開拔（並不曉得開拔何處），然後大家才知道了一般孩子兵聽說要開去打仗，便都駭住了；就是陳振武也好半天才呼出氣來說：「怎麼！就要我去打仗了麼！」

張金山們却不同，倒大為高興起來：第一，聽說明天早晨每人可以領取開拔費一元；第二，明

早就耍上街拉夫，這中間是很有油水的，若運氣好，多碰得見幾個膽小沒勢力的斯文人，倒是一筆好財喜；其實最有望的還是在第三，若真上了火綫，打衝鋒有獎賞，照成例總是二十塊錢一個人；攻下了一個地方，可以盡情盡興的搜索，徵發，運氣好，立刻就發財。他們是老兵，這些故事熟得很，並且都得過求積來的。他們便各把以往與未來，笑着說了大半夜。官長們好滿意他們這樣做，因為借此既可把一般新兵與小孩子們的膽量與雄心鼓舞得起，並使得一般從未領過軍餉的餓兵也甘願上陣去拚死，只要幾個勝仗，他們的官便有陞遷的希望。

不是嗎？陳振武豈非第一個就受了影響了？我們但看他第二天在街上拉夫，那樣的奮勇；把一條步鎗（上了刺刀的）橫起擺在兩手上，雄糾糾的站在街當中，只要有人走過來，管你是老的，年輕的，斯文人，賣氣力的，除了婦女小孩外，沒一個不先捱他兩鎗托，然後才抓去交與一個孩子兵把右手拴在一條棕繩上——就如貫魚一樣，一條棕繩至少也要拴十幾二十個，繩之兩頭由兩個孩子兵握住。這般被拉的人，都比綿羊還馴，只要中間有一個稍微說一二句不願意的話，那怕孩子兵就比他矮，並且極微弱無力，他只好低下頭去，聽孩子兵跳起來打他的耳巴。此刻陳振武的心裏大抵復仇的成分也占了一半：報復以前被人拉他的仇，報復當散工長年及加班匠時，被一般比他有身分的人蔑視他的仇，報復在軍營裏向官長們低首服從的仇；並且借此顯一顯丘八的威風，以便自己咀嚼一下，看到底是甚麼滋味。

夫子拉齊了，二十八日下午三點鐘陳振武等便由西校場軍營開拔出來，即便開出新西門，至

此，他們方知道是去進攻南路四十里遠處的雙流縣城的。守城的聽說只一團人，而且是素不能戰的兵，攻城的除他們一支隊新兵外，打頭隊的是三團新招安來的隊伍，據說都勇猛得很，業已打過篋橋場（距成都與雙流皆二十里，一個很大的場）去了。所以那夜陳振武等一支隊就止宿在這個場上，等支隊長到了，再定前進的日期。

三月

三月初五日，支隊長仍不會到部，只發了個命令來叫開往雙流縣去。就在這幾天的等待中間，所拉的夫子和孩子兵等紛紛逃走的頗不少；營長大怒說，行軍之初，不能不嚴辦幾個示威。於是就派出好些得力的老兵，四路去捉拿。夫子不會捉住，因為是穿着普通衣服，難於辨認，只捉了兩名逃兵，都只十五歲的孩子。營長立刻就叫站隊，全營人都集合在一片廣場上，然後把兩個逃兵提出來，問也不問，每人倒地一干軍棍。兩個孩子拼命的號哭起來，營長更是大怒，打到三百上，便叫不打了，用刺刀給我戳死罷，『他兩個怕死，我偏要他們先死！』

行刑之後，營長又向衆人演說了幾句，把一般孩子兵都駭得大睜着眼睛。陳振武是第一次看見活人流血，而這頭幕戲又演得如此的不悲不壯，只是慘毒；四五把上在鎗尖上的刺刀，高舉起來，一齊戳下去；那慘呼的聲音——還未成人的孩子聲音，斗然傳在空氣中，比殺牛殺豬時候，豬嗚牛鳴的聲音還難聽。直到第四次刺刀下去時，才默無聲息，那兩具用爛軍服包裹的幼年軀體方不動

了，十幾個刀孔中都在冒血。哈！陳振武以前只說殺人不過是那麽一回事，却不想初次入眼才怎的不好看！他雖不致逃出行列之中，但一身的肉却都震跳起來，簡直不由自己作主。他拿眼去看張金山們一般老兵同那幾個正用稻草拭去刀上之血的別連伙伴們，都不見他們臉上有某種不同的神情，其後，聽他們笑談起來，才曉得這原是軍中的家常便飯，據說還有比這個更慘的死法哩。

逃兵既多，營長便吩咐在所拉來的夫子中選一些來補上。這在營長未嘗不是照顧勞動家的盛意。却不想這般綿羊，寧肯一天吃一碗飯，半饑半飽的當他的兵差，一聽說要叫他們去變老虎，轉而啼哭起來，十二分不願意；不過這也由不得他們，老虎皮硬給他們披上，殺人的傢伙硬遞到他們手中，他們也只好夾在大隊當中，一同開拔到雙流縣城。

弟兄們一到雙流，看見理想中的財喜全然被打前鋒的搜刮乾淨，只剩了些沒肉的骨頭給他們；又聽說別的甚麼溫江縣，崇慶縣，又都有人分頭進攻去了，他們遂憤慨起來。營連長們也知道軍心甚憤，遂連番的電話打到成都，向支隊長告奮勇，願當先進攻新津縣。新津是敵人的老巢，當然是很富有的，告奮勇去向這地方打主意的豈只他們這些人？不過敵人的重兵也在新津，要想攻進去，也不是容易的事。經省城決定各部隊分途進行，駐雙流的這一支隊擔任正面攻擊，於是三月十七日，支隊長便親身前來指揮，一般老兵們好生歡喜。

陳振武說：「說來你不肯信，打仗原來是這樣的！我頭一次放鎗，在雙流南門外十幾里的地方，我們正走的時候，忽聽前面二三里處放出的尖兵砰砰甸甸開了幾鎗，營長在後面馬上便大叫散

開！我們都慌了，也有向左跑的，也有向右跑的，把平日操練的都忘記了。亂了好一會，算是散開了。連長們又在後面催着前進，我們的鎗都上了紅槽，便提着鎗向前跑去，不過才跑了一里多路，前面的鎗聲就像爆竹一樣的響起來，一陣陣的子彈噠噠噠的直從腦壳上飛過。一般小孩子便哭的哭，叫的叫，大鬧起來。連排長們連叫臥下，快放！我們的鎗也嘩嘩剝剝的放得好不熱鬧。其實我們何嘗看見甚麼敵人，只是別人的鎗從何處打來，我們也就向何處打去。胡里胡塗打了好一會，張金山們幾個老傢伙，便站起來，挺着刺刀，大叫弟兄們，要得財喜的跟我們衝呀！我們遂也跳起來，一齊大喊着衝了半里多路，又臥下打了一陣鎗，這樣幾次，有人說敵人敗走了；我們慢慢停了鎗，聽了聽，果然四下里都清靜了。營連長們都喜歡歡歡的說：「我們這一次功勞真不小，斷不想頭一仗就把幾團的敵人打敗。弟兄們努力，前面花園場吃飯去……」當夜支隊長趕來，很誇獎了我們一番，說這都是平日我們操練得好的原故。跟手又叫幸四隻豬給我們吃。我們經了這一戰，膽子的確大了好些，心想像這樣的仗火，一個人也打不死的，就打上一百仗，不過多花些子彈，有甚麼稀奇！可是第二天在花橋子的仗火，就軋實得多。我們也看見了敵人，敵人也看見我們，但大家的鎗都打得不好，打了半天，我們這邊才打傷了七八個人，就是如此，我們也害怕起來。幸而我們這面打抄擊的隊伍擋了，敵人才退了去，我們遂駐在花橋子，一直到新津縣城快要攻下時，我們才關到大河邊。

「啊呀，機關鎗大炮打得真熱鬧，一會便起了火，說是敵人退走時放的。一會傳說我們的手鎗

隊已進了城了，我們都焦急起來，生恐我們又落了後，恰好，支隊長命令飛來，叫我們渡河進城。到底落了後，等我們進城去打搜索時，到處都被前去的人搜索過了好幾次了。我們分頭搜索了幾家大公館，只見見一些破爛的傢俱，後來，在一條小巷子當中碰見別部的一個娃娃兵，肩頭上擱了一個大包袱。張金山好生發氣說：「老子們一樣都得不到，你龜子倒搶了這麼多！老子們是沿山打獵，見着有份，放下來，大家分些。」我們此刻一共五個人，便不由他的分說，估着把包袱給他搶過來，那娃娃還要來爭，張金山一刺刀背磕下他的手去說：「來！……」他的勢孤，畢竟吃我們把他闕走了。我們打開包袱，幾件衣裳，沒用，不想中間却包了七八只金戒指，三個錶，還有些別的東西。我分了兩只戒指，太小，連么指頭都套不上去，只好拿來塞在衣裳裏。唉！萬不想當夜敗退時，胡里胡塗，不曉得怎樣竟弄掉了，你說哩！」

原來當攻城的隊伍撲近城去時，只忙着搜索（搜搶的別名）去了，司令指揮不動團長，團長指揮不動營長，至於兵士們更加一羣野馬，此時你若強迫他歸隊，強迫他追擊，不但他不聽你，他還有本事鎗斃你哩。好在司令等也正忙着打電報報功請賞，商量如何的籌款，也全未想到這上面去。所以到半夜三更時，退去的隊伍便在城外十來里地方整頓安營，一個反攻，就轟到城裏。這裏全無準備，一下聽見反攻，不知來了多少敵人，一個個翻起來，提着鎗就向城外逃跑。所有日裏搜索來的東西，一概顧不得，娃娃們甚至連鎗支子彈都拿不及便跑了的。這個損失真不小，連陳振武衣裳裏的金戒指也損失了，你說哩！

他們這一敗，直敗至雙流才把隊伍收容住了。娃娃兵同夫子兵趁亂跑了的，不知有多少，軍械更不消說——尤其以第一支隊第二營，就是陳振武張金山們的這一營，損失最大，兵額缺至八十多名，除了一般老兵，新兵中能如陳振武一樣稍可振作的人，實在沒有幾個。支隊長也察覺了這種情形，便令調第二營回省休養補充。於是在三月底，陳振武們仍然打從新西門而入，駐紮在西校場；大家的腰包比上月開拔時還爲輕巧。

四月

他們雖說在省城休息了半個月，其實除了才回省的頭一天算是真正休息外，到第二天，就被營長督着一天六點鐘的操起來，並又加了兩點鐘的講堂，講甚麼射擊學，兵事學，一早一晚還有一點鐘的精神訓話。這因爲營長回來被督理傳去大大責備了一頓，說他平日教練不力，以致敗至這個樣子，跟他一個月把隊伍整頓好，缺額暫不必補。督理的脾氣，他們是知道的，所以一個硬釘子碰下來，營長果就一變平日的行爲，連公館也有四五天不回去，住在營裏，連排長等縱不值日，也不准穿便衣，也不准出營門。這樣一來，叫苦的就不仅一般孩子兵了。陳振武張金山們在前幾個月是何等的自由，何等的舒服，兩次操場他們能夠只下一場，營門是隨意出入，不惟不受一絲軍營的苦楚，並且還仗恃這個資格，弄取許多分外的銀錢來揮霍。然而如今都作罷了。張金山們便天天希圖開差，因爲這種束縛，非開差以後是不容易擺脫的。

到四月十一日，他們果然開差了。這一次他們全營開赴眉山縣。

原來當他們受東縛之時，新津，邛崃，雅安，天全，大邑，名山，蒲江，彭山各縣早被這方搶過來，算是把南路占了一小半，打倒了一個對頭，如今又移兵過來另打一個對頭，眉山縣便是必爭的地方。守的雖只一團多人，進攻的雖有三四旅，攻了二十幾天，還是沒有攻下，省城的大兵開赴東大路去了，無兵增援南路，所以才調遣到陳振武他們這一營。他們聞命之下，喜歡得幾乎要跳起來了。

不過他們開去，並未一選的就加上攻城的火綫，也只駐紮在彭山眉山交界處一個小場上。場上房屋不多，如何能紮得下一營人，於是便各連各排的分駐在左近各田家各院落中。當他們去駐紮時，絕不問房主姓甚名誰，到底有空屋沒有。他們只是一湧的搶進門去，一片聲喊：『把房子騰出來給我們！』陳振武張金山一排三十幾人占了一個大四合頭的瓦院子，主人是一個老頭子，有兩個兒子，長子在前一個月才討了老婆，當陳振武打頭進去，看見一個年紀輕輕的女人，穿一件新藍洋布衫子桃紅洋布挑背棉綫花的褲子，正抱了一捆柴往廚下去的，正是那新媳婦。那老頭兒雖迎着排長苦苦說他沒有閒房空舍，又說他家裏女眷甚多，恐有不便，求排長另外找一個院子駐紮，可是誰賺他的，弟兄們早已穿房入窻看了一個遍。都說新媳婦房裏還整齊，可以做官長室，讓給排長住，其餘某班長住某間，某一班弟兄住某幾間，都指派出來，並且說廚房很大，柴米也多，本連的給養也就在這裏辦了罷。老頭兒聽他們說完，才說：『先生們，你們倒住下了，我們呢？還有我們這幾

個女眷呢？」弟兄們便發了氣說：「那個管你這些！你家裏這些婆娘要不願意同我們住在一塊，你就把她們送往別處去罷……房裏要用的東西，給我們留下，甚麼衣裳啦，褲子啦，我們沒用，趕快收拾了走……快點，快點！我們安了衛兵，就不准你們隨便出入的了，我們營規是很嚴的！……」

不到一刻鐘，凡這院子中的女眷都驚慌惶惶的各挾着一個小包裏，攜着孩子，由幾個長年送走了，主人留下的除了那個六十幾歲的老頭兒外，還有他那三十幾歲才討了老婆的大兒。他們沒有地方安身，便在牛欄上隨便鋪了一些草，同排長商議了好一會，才取得一牀薄棉被出來，打睡覺的主意。陳振武他們溫溫和和很安適的睡了一夜，到次日他們還更高興，這因為他們在這院子中除柴米油鹽而外，還發現了一大羣雞，一大羣鴨，四頭半肥的豬；他們都說：「我們的口腹運來了！」不客氣，一頓早飯就殺了四隻雞兩隻鴨，說晌午再宰一頭豬。老頭兒心痛不過，來向衆人求了一句饒，衆弟兄便一齊罵了起來：「不看見你有了幾歲年紀，便賞你老傢伙一頓！老子們打仗，命都捨得，你就連這點東西也心痛！說得好，老子們還讓你兩父子在這裏容身吃飯，說得不好，趕了你不算，等老子們開拔時，還要放一把火，把你這龜壳燒個精光，看你怎樣！」這些並不是駭人的空言，原是穿二尺五的人們所優爲的，老頭兒知之甚深，便低了頭，連氣也不敢歎一息。

既然一時還不上火綫，住在鄉間又再沒有甚麼操場講堂，肉膩飯飽之餘，無所事事，他們便捧着鎗出來，三五成羣的向左近一帶去閒逛。他們並不是無目的亂逛，實在具有正副兩種目的，正目

的在圖財，副目的在行淫，陳振武說的：『當着這兵荒馬亂，沒有王法的時候，大家的命都是提在手上頰的，爲甚麼不趁機圖個開心樂意呢？我們就幹了壞事，受害的也不敢把我們怎樣；要同我們動武嗎，我們有軍器，並且我們都不是單身一個，憑你甚麼人都不行；要去告訴官長嗎，他們既認不清我們，又不曉得我們到底是那一部的，那時的部隊複雜得很，就連我們自己也分不清楚，何況長官們就曉得了也斷不敢把我們怎麼樣，第一，他就得不承認他部下的人幹了壞事，第二，害怕得罪了弟兄，到火綫上翻過來同他爲難。我們縱然守法不幹壞事，却是那時候的軍隊那個不是這樣的，早已成了風氣，即使你是好人，但在別人眼裏，還不是一律的看待，並沒有啥子分別。好在那幾縣的人都受慣了，你就糟踏了他們，他還是笑嘻嘻的向着你，所以我們更是放心大膽去幹。只有一次，一個婆娘吃我們騷兒了，求我們說：『人之姊妹，己之姊妹，你們也摸着良心想想你們的姊妹！』這話倒把我說動了一下。可是我回頭一想，處此世道，自己的命都保不住，還講甚麼姊妹！我的姊妹說不定早被別人搶了，幹了，或是餓死了，這更與我無關。唉！這不過是那個時候的想頭，及至事後，倒也失悔……』

五月

眉山城內的守兵早已退往嘉定犍爲一帶，這面攻城的軍隊以及散駐在各鄉場的隊伍遂都紛紛的撲進城去。初進城時，當然有幾天的搜索，及至各個丘八的慾望稍稍得償而城內的住家和商店都分

任了損失以後，長官們才發出禁止騷擾的命令。

陳振武的一連入進城之後，駐紮在一家大公館中，據說是一位闊紳士的房子。房主人膽小，一家人早都躲得不知去向，只留了幾個下人在那裏看房子。他們紮進去時，一查各住屋中的箱子並沒有幾隻，打開一檢看，只是一些粗布棉衣。就買，也值不到幾文；原來主人善於見機，早就把些值錢的東西搬運走了，至於銀錢更是沒有。如有他們腰包中都得了幾文，沒有倒也能了。

陳振武們一班人分住在那闊氣的花廳中。這花廳的確闊氣，爲陳振武有生以來沒有看見過一眼的：大穿衣鏡就有幾架，還有幾張黑色木頭雕花的桌子，有圓的，有方的，有長的，通是黑白花紋石頭的桌面，椅子也闊氣，並且還有幾把洋椅子，坐下去又軟和又舒服。你看，鋪地的也是花毯子，陳振武心裏便想：「狗東西的，真闊呀！我們一輩子想坐一張靠背椅都不可得，他們還要頑洋式的。這毯子若是一塊鋪在我們的牀上，恐怕做夢都是安逸的，他們却拿來鋪在地下墊腳。我們鄉下討老婆，要是有巴掌大兩面鏡子，還不平整哩，照起人來，總是嘴歪鼻斜，耳朵長在額頭上的哩，可是已經算是講究的嫁粧了，却那裏想到別人家還有這麼大，這麼平整，這麼照人硬像人的大鏡子；怎的多，怎的不一樣！看起來，真有點令人生氣！」於是他就出了主意，叫弟兄們把鋪地的毯子拿來裁成若干小塊，一人得一塊，用來墊着睡覺也使得；穿衣鏡也可以照辦，桌椅等沒用，打來當柴燒。他的意思只是弄破了，大家頑不成。別的人雖不像他這心思，却總覺得把個好好的東西故意弄壞，把片乾淨地方故意弄髒，把件有用的器皿故意弄來沒用甚至把有的故意弄成無，原是頑。

好頂的，頂好消遣的事。所以到五月二十邊，因為事情突變，致令他們倉皇開走時，這好好的，一個關公館直變得成了一座破瓦窰，而且糞尿遍地，臭不可言。

事情之突變，是怎麼樣的呢？陳振武等在當時只聽見同駐一城的某部大隊，忽然派人把某部小隊圍着，將所有的鎗支提去，將弟兄們的東西衣裳都刮剝淨盡，驅逐出城，這本是實事；而這一天，營長忽來一個命令將他們調到城外，他們正從容收拾之際，營長早親身來到，倉倉皇皇的向衆人說：『事情不好，快走，別人要來提我們的鎗支了！』這如何遲得，於是他們便急急忙忙的開到城外，別的三連人也同來集合在一處，營長遂叫向丹陵這條路上開，有個連長詫異說：『現在丹陵縣還在敵人手上，我們縱然要避免衝突，儘可以移住鄉間，或開往彭山，爲甚麼倒開往敵人那面去？』營長說：『這不用你們研究，我自存道理。』直到夜裏，宿了營，衆人方漸漸的曉得，原來營長已投降了敵人，要把他們拖過敵人那面去，據說一到那面，官長們都照例超牌一步，營長陣團長，連長陣營長……弟兄們哩，照例發三個月餉，也可以超隊官長，大家都沒有違言，因爲本是當兵拿錢的，管他主人家是哪個。倒是陳振武稍微覺得有點不合式，便問張金山這可行嗎？張金山笑說：『這是常有的事，大家看也看慣了；有噲子行不得！若是行不得，你看現在這些師旅團長，是因噲子功勞陞起來的？就說眼前這幾位大老板，那一個又不是這樣出身的？我們倒也不望當官長，只要趁渾水撈些銀錢到手上，快快活活的使他媽的一些時，就完了。』

不幸，他們運氣太壞。中間有個連長是督理的衛兵陞起來的，——就是質問營長的那個第四連

連長，偏不同意，到半夜竟自率領起全連的人悄悄逃了回去。營長大怒，遂停住在那裏，指派陳振武張金山他們這第二連去追趕第四連。陳振武說：『我做夢也沒有想到我的飯碗會這樣的破碎！原來我們走後，城裏早派出一團人來追我們，路中遇見第四連，便合在一處，迎着我們追來。所以我們這一連才追了十幾里，兩下就碰見了。這一場仗火真利害，算是我會見機，看見我們這邊的弟兄死傷得太多時——也由於那般娃娃太笨，一開火，只聽得埋頭打鎗，還以為同前兩次的仗火一樣；却不想這一次人家多我們十幾倍，差不多三面都有人在攻打我們，我們又沒有掩護，怎樣不吃虧呢！不過我見機却早，到那時，我便把鎗支丟了，子彈也丟了，恰巧我又伏在極左一個小山坡腳下，所以我就趁勢爬上山坡，因為子彈來得兇，我曉得他們看見了我的軍服，一到山坡那面，我就連忙把軍衣脫了，只穿一件汗衣。把包袱挂在背上，軍帽也丟了，只是軍褲脫不下。因為我只穿了這一條褲，脫了便沒有穿的，却不想後來竟自從這上面害得我幾乎送了命。

『原來，我包袱裏很有一些東西，墜得重沈沈的。我直向沒有鎗聲的地方逃跑，心想還是回成都省去罷，當兵是險事，我身上有了錢，不如去做個小生意，倒還安穩。我一直跑了二十幾里，到一個場分上吃了一頓出錢的飯，起身又走，問清楚上省的路，一口氣跑到青龍場，天氣黑了，我便落了店。』一家流涎店。不想剛進店房，就走来四個帶刀的團丁，來盤問我從那裏來，向那裏去，姓名叫啥子，是做啥子事的。這就糟了，我想拉幾句謊，也拉不出口，他們早一口說出：『看你穿一條軍褲，腦壳上一條軍帽痕迹，你不是逃兵嗎？把包袱拿出來我們檢察！』『唉！俗語真說得好；

叫化子丟了棍子便要被狗咬，我當了幾個月的兵，只有人家怕我的，槍子團防，何曾在我們的意中！如今却沒法了，該他們兇了，若果有張金山一路，他的法子多，說不定躲得過這一關，只我一個老實人，真只有讓他們檢察了。

『你要曉得，團防同我們軍隊本一樣的，口裏說是檢察，其實就是在想你的東西。不過我這一次，讓他們把辛苦掙來的東西拿去，還幾乎脫不了手，因為他們說是奉了命令專拿逃兵，一定要把我送到新津兵營去。你想，處：逃兵的刑法，我難道忘記了？說我不但是逃兵，並且是叛兵，只要審問出來，包管砍腦壳。當兵時，覺得死算啥子，一顆子彈打來，一聲就算了；可是一脫了那老虎皮，就覺得怕死起來，你說怪不怪哩。所以我那時，只好把拉夫同佔住民房之時聽來的一些好話，都拿來向他們說了一遍，不行，下個跪，還是不行，哭着哀求他們，方放了我，叫我明早就走，不准在場逗留。』

『我這時身無半文，店老板不要我做，我只好把汗衣脫下來向他押二百錢，又好好同他商量了一會，才拿了條破褲子出來給我軍褲換下來拿與他。到第二天清早出店，我那裏還是陳振武，就比九個月前逃荒上省的陳老三還不如些，說起來真可憐！……』

尾聲

作者以何因緣，竟能與陳振武在鄉間一個野店中間，作了竟夕之談，承他的厚意，居然把他數

月的軍中生活，不虛飾不誇誇的這樣告訴了我一遍！照例我應該極詳細的敘述一段，以便對讀者表示，我這篇東西絕不是嚮壁虛構的。無如我把他的月譜作畢，業已手懶，而且也不願再把這種底面的人生多污我快樂的讀者們，兼之我的思維也不敏銳，陳振武如何告訴我，我便如何寫，算來只寫出了他幾個月裏的呆板行動，而一點沒有從他的語言中去作一番心理解剖的工夫，這猶之畫了一個入形，絕未賦與牠一點兒靈魂，使人見了，只感乏味，而不感興趣，是一樣的笨法。但這却限於作者的藝術與天分，沒法求好的事，所以我也就不必再效西施之顰，於這尾聲之中多所忸怩，來討讀者的厭。

不過有一事我須告訴讀者，就是陳振武次日與作者作別時，作者問他以後打算做甚麼，他老實不客氣，一口就答應：『還不是去當兵！』我從社會安寧與人道上看，何嘗沒有苦口勸過他改行去幹別的事，而不必當兵，我並且還替他指了許多路，然而他的主意已定，說：『我覺得到底還是當兵的好，雖說是苦，比起當加班匠就好得多。第一，穿吃兩個字不操心，第二，在營門以內受點長官的氣，一出營門便只有別人受我的氣，第三，找錢容易，單就我以往的幾個月而言，若我不胡使，不遭損失，好幾百塊是存着的了……你先生儘管說些道理，可是如今的世道如此，越守道越，越是吃虧，我們是粗人，只曉得趁着年紀快活他幾年，以後的是非好歹，那個管得……』

他是決意再去當兵的了，以後出處的情形如何，且等我有機會碰見他時再問，問了再寫與諸公觀覽。

（民國十五年，三月，十六日，脫稿於成都默元齋）

市民的自衛

張家公館在這一條街中算是極有身分的地方，雖然張老爺在民國五年做了涪陵縣知事，又做了一任開縣征收局長之後，才回省買的這個公館，論起資格還遠不如羅家大公館之老。但是羅家大公館是著名的窮家，在街坊上並無特殊勢力，每逢本街上有甚麼應與應辦的事，在財神廟中開起鬮街會議來，羅家公館誠然也有人來參與，却多半說不起話，而在會議場中能夠指揮輿論的，差不多只有張家公館的人。

這一天，張老爺吃過早飯，正躺在鴉片煙盤子旁，展着一張報紙，隨隨便便的瀏覽長江南北混戰的紀事時，猛聽見街面上噹噹幾下鑼聲，接着那打更匠遂高聲叫喊起來，叫喊的甚麼，却因市聲嘈雜，聽不清楚。

這本是成都近來最常有的事：甚麼旅長要進城了，警察廳便發下一道命令，各街坊正奉着，遂叫那保存國粹的打更匠，沿街敲着更鑼大喊：「警廳有命！今天某旅長進城！各位街坊把國旗掛出來歡迎！」或是某師長要出城了，也照樣的要叫街坊把國旗撐出來晾一天。最近幾個月，那國旗的光榮確乎發揮盡致了！

但是這一天，打更匠傳鑼之後，不多久復走到張家公館的二門上大喊：「張大老爺！街坊公館

到財神廟會議！」

因為看門的顧老頭兒給二少奶奶買東西去了，沒有人傳話，打更匠因才跑到二門上自己通傳。這幾句話也才能偶然直接的遞到張老爺的耳裏。張老爺把眉頭一皺，將報紙放下，好一會才高叫了一聲：「老三！」

老三着，張老爺之堂姪張小舟是也。現在充當着張老爺家裏的帳房，又因張老爺自己懶得應酬，他的長子又在某師部充當秘書，不曾在省，次子年輕，還在學校讀書，每逢有甚麼對外的事情，總是叫老三去做代表。老三自從二十幾歲就跟着他么叔在外而當書記，當科員；他么叔做縣知事時，他就當庶務，在征收局中，他就當出納科長，回省時，也不另自尋事，只在他么叔家每月拿二三十塊錢勞薪。如今他已三十多歲，凡他么叔的脾氣，他差不多可以背誦出來，所以每逢出去當代裏回來，總令他么叔滿口得了不得。

張小舟抱着水煙袋急急跨進房來道：「今天街坊不知又因甚麼要會議了。這一晌的事也真多！……么叔有甚麼話說嗎？」

「就是為會議的事。你去看看，若果講的還是因為挖街溝的話，你告訴他們，多一文我也不出，許他們挖到我的地界上為止。我這房子的地基比別家要高三尺多，我還怕水淹嗎！他們害怕，叫他們多出點。又要講衛生，又捨不得出錢，還要議論我不顧公益！就作與我不顧公益，看他們把我怎樣！」

張小舟把煙蒂吹了，一面用銅夾子去夾圓盒子裏的煙絲，一面搖頭說：「怕不是罷！挖溝的事早已弄停當了，羅家多認一丈的錢，唐木匠多認五尺，就把我們這里不足的補夠了。今天的會議怕是因為別的事……」

「別的甚麼事？若不因為派錢，他們何必來請我們！如今這些也太不成話，做官不得清靜是應該的，居家吃家也偏有這些奇奇怪怪的事來打擾你，動輒就會議論，你不去還不行，三催五請的，把腦壳都鬧痛了。」

彼此又說了幾句別的話。張小舟又吃了幾筒煙，將煙袋放在條桌上，從他么叔身旁把報紙拿過去道：「今天載了些甚麼事？」

他么叔燒着鴉片煙道：「還不是那些你搶我奪的文章！倒是城裏近來越不像了，你看前天夜裏，北門上又搶了兩家，某條街上行人的衣服又被幾個濫兵剝了去，妙在這麼多的太人物都在省城，偏把這些濫兵沒奈何……」

「那里是沒奈何，不過他們都不想管，不敢管罷了！本來半年八個月的不發餉，每天只有幾碗飯吃，他們怎麼不出來亂想錢呢？」

「總之，現在越弄越不成世道！爲甚麼要招這許多兵，口口聲聲說沒有錢，但他們一買起田來，動輒就是一千畝兩千畝！想我們在外面奔波了這麼多年，印把子也摸過，甚麼事也做過，鬧到如今，不過才積了這一點小家當，得一碗不焦心的茶飯吃，比起他們，真使人慚愧萬分！」

他們的談論要不是被那打更匠來打斷時，一定還有點把鐘的繼續性。因為看門的顧老漢進來說打更匠又來請了，說衆人都在財神廟專候這里的人去，便好開議。於是張小舟方慢吞吞的出來，回到他的帳房裏，又喝了兩口茶，才出門往財神廟去。

張老爺依然燒他的鴉片煙，一直把老癮過足，方抱着水煙袋跑到後面廚房去做他每日必做的功課：察點炭燒了好多，柴燒了好多，油鹽用去了好多，早飯吃的小菜還有沒有剩的，毫不憚煩，就是頂細小的地方，也不必親眼看到；只要有半點不對，必要打起以前坐二堂審賊的調子，一板三眼的吵半天。他那二媳婦的父親也曾勸過他說：『親家，你何必把有用的精神費在這些小事上哩！交把他孩子們管去，你也落得享享清福啦！』

他却一本孔孟之道的拒絕道：『不然，親家，你我都是學優而仕的人。若果世道清平，你我一定出去做兼善的事業，雖不能說治國平天下，然而撫一縣的黎庶，總還不負所學。如今既處在如此的世道，正是人慾橫流之際，你我既不能出挽狂瀾，作一個中流砥柱，而修身齊家這點工夫，又安可廢！並且朱柏廬先生的治家格言，又是我們幼而習之的。你親家哩，有你這位賢內助在，自然落得享福，然而我却是老嫗，孩子們都年輕，底下人沒有一個靠得住的，若再不親自留心，我這點薄產，恐真撐不到閉眼睛的時候。那時，後人哩，叫他們以其麼來做春秋祭祀之資？……』

及至他把齊家的工夫做畢，便又回到房裏來做修身的功夫；再吃兩筒鴉片煙，叫小丫頭將煙行頭收拾過去，他自己盪盤腿坐在牀上，凝神閉目，做起在龍教門中所受的坐工來。據他自己告辭

人，這也是聖賢仙佛明心見性之理，絕不可以邪說視之的；他現在已做到第二步，頗能見效，大約以後縱不能白日飛昇，而長生却病，總可以操券而得。

修身既畢，他方咳嗽一聲，伸腿下牀問：「三少爺回來了不曾？」

早回來了，便進來向他么叔說：「原來今天會議的，就是因為近來城裏濫兵滋擾，官廳方面既然不管，大家便提議仍然將街團辦起來自衛……」

「是嗎？我就曉得是叫人出錢的事！辦團！剛有甚麼力量！不過每條街多鑽幾個借名教錢的壞人出來罷咧！」

張小舟便也順着他的口氣道：「我也是這樣說，他們剛一開口，我便說，辦團是可以的，不過現在大家都是民窮財困的時候，若其要派多少多少的團費，這件事我首先就不贊成。我們的公館，牆高門厚，底下人也有四五個，任憑他甚麼濫兵走來，我們並不怕。何況這里許多師部旅部，我們都有熟人，濫兵們難道沒有耳朵？所以說到辦團，橫豎與我們無干，不過為大眾的公益起見，只要派費不多，我們倒也可以盡力相助的……」

「你的話還得體。本來守望相助，也是聖賢之道，若一味的不賺人家，倒不是好事；少出幾個錢，本可以的。但到底該出多少？」

「會議下來，都說出錢僱用團丁，是頂不可靠的，現在濫兵滋事都在夜裏，倒是每晚推家派一人出來守夜，並各把門燈點上，使街面通夜都看得見，濫兵一定不敢來的。其後，譚街正又提議，

仿照去年的辦法，各家多備貓兒棍一根，木梆一個，若有警，一家打梆，全街齊應，除了守夜的專了而外，每家再出一人，就把所備貓兒棍做武器，即使黨兵有傢伙，我們人多勢衆也不怕他。我想這事倒是惠而不費的，便也答應了。從今夜起，大家就照辦。」

張老爺道：「這個你却沒有看清楚，依我想，倒是斟酌出幾文錢的好，因為出了錢，我們便可閉門不管了。如今還得夜夜點燈，夜夜派人，我們的大門又雄壯觸目，夜裏不點燈，倒還不甚看得清楚，如今既照得通明，而派人出去守夜，大門又不能關鎖，豈非更多事了！」

學優而仕的張老爺的思慮到底要比那書記出身的張小舟綿密得多，張小舟起初只以為這種惠而不費的事，一定會被他么叔所嘉納的，何曾料到此中乃有這麼多的曲折，不禁就為難起來，遲遲疑疑的道：「這怎樣好呢？早不答應倒好，偏偏那時又沒有想到這一層上……」

張老爺道：「既已經衆議定，我們也不好立異，只有照辦就是，不過大家留心些。你這幾天就不必回去，橫豈有姪媳在家，你那兩個孩子雖小，也還聽招呼。我這里的人太靠不住，我又上了點歲數，照應不到，且等過兩天，風潮稍平定一點，你再照常回去。」

張小舟豈不知道他自己的那個小家更須有個男子照料，況他婦人近來感冒病，還不會十分好。所僱用的那個老嫗，又太老了，尤其是他住的那條街又僻靜，又雜，煙館有三四家，平日就是一般丘八們鬻漿的地方，在目前這個風頭上，自然更加爛瘡見酒一樣。可是他么叔是他的東家，是他的飯碗，他歷來又是首出法隨的，縱然二十分不願，也只好放在心裏，所以從這晚起，他便居住在棧

房裏，僅僅寫了個字條叫人送回去，說事忙，大概有幾夜不能回來，叫他婦人去把丈母接到家裏作伴，夜裏早關門戶，叮嚀復叮嚀了一番而已。

到星期六的下午，張老爺的次子，從學校中回來——二少爺的年紀已經二十有三了，並已娶妻五年，給他父親添了兩個小孫了，此時才在中學校第一年級讀書。何以如此？這因為張老爺向來就看不起學校的教法，說太不注重國學；他的兒子須要多讀幾年的聖經賢傳，以免將來變為禮教罪人。所以二少爺從八歲發蒙之後，便請起明師在自己家裏教，一直讀到十八歲，十三經舉卷了，御批通鑑點了兩遍，時務策論也讀得不少，提起筆來做富國強兵論，或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經義，或漢高光優劣論，都斐然可觀。他父親便甚為滿意，但是兒子是讀通了，却做甚麼呢？從政嗎？似乎還早，並且這孩子又稍稍中了一點書毒，不像是仕途中的人。他父親因才決意要等他學學新學，他大哥早就願以為然，曾力向他父親說，現在世運如此，新學是不可非薄的，學校是不可不進的，不然將來做起事情，處處吃虧。所以到十八歲，給他完婚之後，才叫他先去補習一點英文，數學，不料這兩樁新東西竟自與他腦壳裏的經史叢論論啦，大大的衝突起來；一連幾次都被經史等打败，趕出腦界，不准去佔一席之地。直到第二次細胞分裂之時，努了許大的力，那經史等舊勢力才稍稍讓了一點步，許外人進去闢港通商，而這位二十三歲業已娶妻生子的二少爺才於第六次投考，僥倖考入一個中學校的新班，驚惶不可名狀的同着小他十歲的一般同學們，去領受公民常識的新滋味。他因為要求學業的猛進，便堅持着去住校寄宿，每星期六的下午才回家宿一夜——然後

張小母才得了許可回他的小家去。

就在這一夜，——後來張老爺曾慨然說是好像鬼神所定的一樣，張家公館派出去當值守夜的正是看門的顧老漢。顧老漢今年行年七十有五，比張老爺大十八歲的光景，雖然是扒土出身的，但七十五年的辛苦日月早把他的精力吸盡，到這時只給他剩了一張粗皮，幾根硬骨頭。這在前三年，張老爺出城掃墓時，看見他在路邊檢狗屎。偶爾問起來，曉得他是一個孤人，不覺起了一點惻隱之心，遂把他叫來看門，每天有兩頓停停勻勻的白米飯吃，每月還有一吊錢的工錢，三節還可得些賞賜，所以顧老漢常自己贊歎他老來運氣好，而張老爺做了這件大功德後，居然就添了兩個孫兒，也常自歎「報施不爽！」

入夜不久，街上還有行人，二更以後，便只有一派門燈，同三十來個守夜的專丁。他們都靜悄悄的坐在財神廟的大門外，那里有七八個大燈籠，寫着某街團防，桌上一座亮紗桌燈，寫着嚴拿奸宄。他們中間年紀在五十以上的有七八個，都是各家公館裏派出的，年紀在十六以下有十幾個，都是各家舖子裏的學徒。這兩種人在白晝都是極辛苦的，而且早晨照例天明就要起來工作，所以到這時，無論如何是要磕睡的。縱然爲主人與師父所派，不能不離開溫相的被窩，出來「自衛」，但是坐而假寐，是情理之所許。不過他們也並未完全把職務忘記，有時也睜着朦朧的眼睛左右看一看，把手縮到胸前的衣服裏，發發肩頭，把貓兒棍倚在桌子後的壁上。然而中間也有六七個中年人，大抵是一般做手藝的，既無徒弟可派，又沒錢來僱人，只好自己熬着出來奉陪那老小兩種人假寐。

快要三更的時候，顧老漢被夜風所襲，頭一個便嗆咳起來。咳嗽原也可以傳染，尤其是在老年人叢中；所以應聲而起的還有好幾個人。孩子們睡眠裏沈着些，被咳嗽擾醒的，只有那幾個中年人；他們遂伸了個懶腰，各把葉子煙摸出，湊在竹子的短煙竿上，就團燈的火接燃，聊以消遣一時的岑寂。

中間一個人忽然的憤慨起來，吐了一把口痰道：「他媽的；守夜！只是振我們的冤枉罷了！（振冤枉猶言設法陷害）白日要掙錢吃飯，天黑了還要弄來熬夜，再熬十天半月，就是鐵打的好漢，也熬不住了。」

於是大家的言語便應運而生。大家都歸罪於譚街正，說是他興的這件事，「明天去問他個豈有此理！把我們弄來熬寒受冷的守夜，他龜子倒安安逸逸的樓着小老婆在房裏睡覺！他說的自衛，怎麼他自己不出來呢！大家都是街坊，難道我們是他的衛隊麼！……」

要不是隔街の木梆聲很駭人的敲起，他們這一番憤懣，恐防等不到明天就要爆發出來，釀成無產階級的革命。

嘩嘩剝剝的木梆聲中又夾着一派大喊「捉住呀！捉住呀！」的人聲。財神廟前的碓碓與不平剛告退之時，木街上的木梆也應聲而起。然而自衛的公約却不見實行，滿街之上惟聞梆鳴人喊，甚麼貓兒棍啦，每家再出一個人啦，却或者因為準備不及，連影子也沒有看見。財神廟前的老幼兩派人早駭得四散；顧老漢戰抖抖的拖着木棒奔到公館門前時，大門業已關上，推也推不開，叫哩，裏

面的梆聲打得比別家的還響，而且八九個人的聲音，喊得似乎連喉嚨都快要喊破了。顧老漢只好拿起木棒在大門上一陣打，這更不行，裏面的梆聲人聲鬧得越是利害。

末後，顧老漢似乎覺得要進公館躲避是不可能的，而性命又得顧全，他遂回頭又向財神廟門前奔去，打算到廟裏去躲。但是他走到街心，兩頭一望，依然除了各家的門燈通明外，並不見有甚麼危險，而且也沒有一個人，都躲了。他慢慢才放大了膽，拖着棒走到街口，只見隔街的街坊都出來了。吵吵嚷嚷有說是濫兵搶人的，有說是捉賊的，到底不曉得爲的甚麼，也不曉得第一下敲梆的是那家。顧老漢再回身走到本街，梆聲已止，拿着籊兒棍出來的人也有了，並且也多了。衆人見他從街口走來，遂都好奇的過來把他圍着，七嘴八舌的問他到底看見甚麼。顧老漢本不是撒謊的，却覺得平平淡淡的說出，實在不足以滿足衆人的心意，於是他就因嫖其詞的說道：『怕不是搶人的嗎？』一個小孩子插嘴道：『硬是搶人的，我從門縫中親眼看見三四個濫兵，拖着槍從我們這條街跑過。』

『不錯，似乎還開了槍來……』

四更以後，全街的言語便集合成功，都肯定的說：『濫兵在別街搶人，剛才進門，就被主人驚覺，爬上屋去，打起梆來。濫兵害怕了，遂四散而逃，其間有三個曾從本街上跑過，被本街守夜的打了一棒，這一棒是張家公館的顧大爺打的。並且顧大爺還追了一條街，因爲追不上，才回來了……』

輿論一成功，大家遂都向着顧老漢恭頌起來，顧老漢即便良心大現，想發一番辯正，說道是由

衆人心造的，然而亦勢不可能。顧老漢行年七十有五，從未在衆人之前受過這種光榮，現在遂也不辭不辯，一直到平明時，張家公館開了大門，他邁步跨進之際，彷彿覺得果是自己曾打了濫兵一棒，而今是凱旋而歸的了。

張老爺與二少爺皆一夜未眠，駭得了不得，及至聽見顧老漢把他虛構成的功勳述了一遍之後，張老爺更添了一層訝實說：「豈不是真的麼！昨夜正打梆時，那般濫兵不是也來打過我們的大門！要不是我早吩咐，將大門頂上，大家在門裏吶喊了一陣，怕不大吃其虧！」

張二少爺近來肯看報紙，知道昨夜這件大事，報上一定要登載的，恐防傳聞失實，自己既是事中人，不妨親自編一摺紀實寄去。於是費了三點鐘的工夫，寫了一篇市民自衛之成績；不消說，在這篇紀實中還是用着流行的新聞筆調，街名是隱去了用的是某街，顧老漢的姓名更不好照實寫出，怕的是濫兵們曉得了要來尋仇報復，自然更只是一個「某公館之司關」一句代了過去。不過二少爺做議論文做慣了，臨筆總不免有點渲染過度的地方；比如濫兵三個人，他一定要寫十餘人，本沒有開槍，他一定要寫鳴槍十餘響，這也是文章的氣勢使然，要寫顧老漢的勇概，在前就不能不把濫兵的聲勢格外寫大些；所以一寫到顧老漢舞棒而前時，那顧老漢的嗚咽啞叱，真有廉將軍的聲色：「連下數棍，皆中要害，濫兵等雖有犀利之武器，亦不得其用，加以圍街之木梆聲及人衆之呼號，勢若山崩，故濫兵等亦祇有負創而逃耳！」

這篇紀實，再次日便在本城幾家報紙上披露出來。不到六天，外處的報紙上也轉載了去，還撰

了一條時評，說這種自衛法實在是頂好的，若各城市都能採行，『真足以塞匪膽而振民氣，』甚至還說『民權之立，其以此為始基乎！』

差不多這竟成爲風行一時的輿論，而造成這輿論之因子的顧老漢也得了他相當的報酬：便是張老爺叫帳房張小舟特提了兩吊錢賞他，並免了他值夜的差事。

（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於成都狀元街）

對門

石太太的丈夫在前曾奔走過好幾省，似乎並未幹過較大的事，攪登回到成都，不到三年便死了，這是前二年的事。

石先生辛苦一生，遺留給與他老婆的，除了自住的那個小獨院——很小，只有五六間房子，以及三十來畝薄田，以及放在親戚處用一分二釐月息的六百塊洋錢而外，便只有一些衣服古董。然而剩下的活口却多：一個十七歲業已成人的大女，一個十六歲也將要成人的二女，一個還在高等小學校讀書的十四歲的兒子，叫大娃子，一個滿九歲的三女，還有一個五歲已過的兒子，叫老二。產業如彼的菲薄，活口如此的衆多，並且都是在分利的時候，所以石太太便往往在鬧饑荒。

以前鬧饑荒的時候，還有石先生的衣服古董變賣了來貼補，到這一年，凡值錢的東西已沒有多少，而田上的收入幾幾乎連納糧上稅等等都還不夠——近年來的世道不比從前，一年的正糧稅至少要上四次，而非正糧的糧稅，更月月都有。生活費用又比從前加高了三四倍，月開所入，哪里夠敷衍，所以石太太到拮据過甚之際，往往就想到對門那一家，總是氣忿忿的向她的小兒女咒罵：『就是你這些小雜種害人！不是你們，老娘也享福去了！』

石太太雖然行年三十有六，雖然隨着石先生吃了許多辛苦，受過許多風霜，雖然從身上分泌出了五個孩子，但是你們看見她，總不能說她老了。一點也不，漆黑的頭髮依然可以梳大鬚頭，梳時裝的甚麼愛斯頭，眼睛還是像清水碗裏的兩條黑絨花，眼角上並沒有起魚尾，臉頰與牙齒自然還是當年的那樣細膩。那樣潔白齊整，雖是說比從前瘦些，黃些。至於她的身材本就頗長婀娜，誰說生過孩子的女人，身材就變壞了，以石太太來為例，可見那說話的人不是瘋子，一定是中了洋人的毒的！她比不贏別人的或者就是那一雙腳太小，然而端正玲瓏，走起路來也得力，她自以為頂小的腳比那放得倒大不小的還好看。並且石先生也說過：『小腳走起來實在比大腳窈窕得多！』

她既有如此其佳的本質，而她自己也很明白，要是石先生不死，那自然是另外一個問題，但處今之時與境，她又未嘗學問過，你們又安能不體諒她每一想到對門那一家，而就要咒罵她小兒女一頓的行爲哩！

本來，對門那位顏太太哪一樣比得上她；雖然別人才二十幾歲，但她也沒有什麼老像；雖然別人生得白胖些，但還是人工製造出來的，只要有那麼好的境遇，她也未嘗不可以胖；此外更不能比了，她的臉上可有那塊錢大的疤痕嗎，連粉都掩不住的？她的鼻子有那麼又平又塌嗎？她的嘴脣有那麼厚嗎？說到身子，那更是紹酒罈子底下長了兩隻豬腳！然而別人竟做了旅長的太太，還非常得寵哩！

聽說顏太太的出身本不高，不但嫁過三次人，並且還當過兩年的私窩子；可是旅長把她討去做

三太太還不到兩個月，她就悄悄告訴旅長，說那個二太太的確同一個勤務兵不對相，每逢旅長出門之後，那個勤務兵便溜回來，一逕到二太太房裏，簡直不避別人耳目胡鬧。

你們想，旅長聽了這番話氣不氣？二太太竟自偷起勤務兵來，這還成甚麼話！就說二太太不是旅長心愛的，把她捨與了勤務兵也罷，但是外人說起來，旅長的聲名豈不糟糕；大概旅長也念到這上頭，有一天，竟不動聲色的叫這二太太收拾齊整，同他往南門外一個甚麼廟上去逛。到了廟裏，二太太是遇神即拜的，剛剛向着一位不認識的泥菩薩磕下頭去，旅長便把手槍掏出，向那雲鬢高聳，還翹秀後劉海的機腦上只一槍，他的心事完畢了。然後，走出廟來，叫把那犯上的勤務兵捆上，氣忿忿的只說了一句：「你好！」立刻就叫拉到田壩裏槍斃了。據那旅長的老媽子向石太太說來，「真慘啦！連二太太的尸也沒有收，任憑廟上的道士化了一副薄棺材，隨便掩埋就是了！」

從此，那位三太太便獨霸為王，因為大太太還在家鄉沒有來，於是她就自己封贈為大太太；把當私窩時所拜記的乾媽認了親娘，隨時接來走動，算之為外老太太，外老太太的一個十六歲親生女，也照例稱為姨小姐。在石太太的眼中看來，姨小姐還不如她大女體面，並且身材也矮，假使同那又高又大的旅長站在一塊，怕還只齊到他的心口；不過很風騷，一到門口，總是同那幾個年輕的勤務兵打打狂狂，兩只眼睛總是同走盤珠一樣的活動，聽說不久就要變作旅長的四太太了。

顏太太天天都要出門，甚至晌午出去一溜回來，下午又走，或是夜晚又走。起初只是坐的是寬個大班抬的拱竿藤轎，那轎竿真拱，顏太太坐在裏頭，差不多略矮的屋簷，還不及她高。顏太太

挺挺的靠簾簾的橫背，兩手搭在兩邊靠手上，左顧右盼的實在威風；何況穿得又好，一天出三次門，就要換三次衣服，戴得也好，挂在胸前的珍珠項圈是有二尺多長，手上的金鋼石戒指也有好幾只，據她老媽子說，月月還要添新的。顏太太每次出門尤其合石太太心羨不已的，除此之外，還在那幾個跟着轎子飛跑，大都十八九歲，又白淨，又體面，腰挂手槍的勤務兵的身上哩。太太而帶勤務兵，這是何等動人的事，而顏太太的勤務兵又都是特選出來的！聽說其中有兩個勤務兵，還能睡在床上替顏太太燒鴉片烟，旅長不但敢干涉，有時回家來，還故意站在院子當中，高聲大氣的說一陣話，好讓那燒烟的勤務兵得有迴避的時候。對於這件事，石太太又嫉妒，又替旅長不平道：「到底是賤貨，那怕外面做得正經，轉過眼，狐狸尾巴就露出來了！就是要偷人，也該悄悄的，何況她既拿這事害了二太太，自己就該正經些才對呀！旅長也太懦弱了，這個醜婆娘就把他制服下了，是我來，就不槍斃，也打你個半死，看你還敢在我眼皮下偷不偷人！」

是時，督理先生是講究英雄氣的，不但自己講究，並連他的幾個太太也英雄起來。猶之賈寶玉先生所練的「桓王好武兼好色，遂教美女習騎射」一樣，各位太太美雖不美，騎却是能騎的，射哩，現在不用了，所以督理先生有時騎馬出遊，幾位太太也都騎馬以從。不但太太們能騎，就連丫頭也從沒有「上得馬時纔欲走，幾回拋鞭拖鞍橋」的怯態。一時流風所被，軍官們的太太先就受了影響，所以顏太太便也養了一匹肥馬，一天幾遍，叫馬夫牽到街上，由兩個清俊的勤務兵把她扶上去，左右擁着大腿，從這頭街口，到那頭街口的習騎。起初自然騎不來，嗣後習了半個多月，顏太

太太就膽敢於獨自騎着馬走七八條街了。婦人騎馬，在成都實在是創見，而且她們的騎法，又並不像西洋女人只斜坐在鞍子上的那樣，她們硬是不客氣的分開兩條腿在騎，豈特一般講風化的老先生們要議論爲非法誨淫之舉，就在石太太的眼裏也頗不以爲然，說是太不好看；但這是督理先生真的，而實行的又是一般軍官太太，老先生們敢出來吵一噓嗎，還不是同石太太一樣，見了顏太太的老媽子還得稱贊一番說騎馬果然比坐轎威風，好看，只有關了大門之後，悄悄的嘖嘖幾句，使自己聽得見就是了！

其後，成都的市政因督理先生叫辦，委了個有力量的旅長當市政督辦，又委了個自己說是在美國市政大學畢業的留學生當會辦，於是就風行雷厲的辦起來。其間最著成績的便是所謂馬路——國製三合泥刷平的馬路。顏旅長公館所在的這街，在幾個月後，也修成了；剛成未成之時，有一個常在旅部走動的商人，便體貼旅長的意思，送了旅長兩輛新從上海運到的家用膠皮車。這一來，顏太太出門御用的東西又多了一種：一會兒轎，一會兒馬，一會兒車，比起來，坐車的時候似乎要多些。

顏太太坐轎騎馬，都是在公館裏騎坐好了才出來，車，因爲有幾道門檻的原故，便只好先把空車抬出，到街心才坐。顏太太好像也喜歡這樣辦，或者因爲一般尋常沒有見過世面的百姓，每每當空車子抬出時，總要窺窺圍似的繞着呆看，而她能在衆人極注意的眼光之下，帶着勤勞兵出來，跳上車去，高叱一聲「走了」，車夫便拉着車把，沖風奔去，使看的人都不勝其羨慕之情，足以增高她的榮華的原故。然而在石太太看來，却覺得顏太太只是特爲顯來給她一個人稱羨似的，她說：「你

看她上車時，總要把我們看沒眼……好稀奇！東洋車都沒有看過嗎，人家連馬車還坐過哩！」這樣，似乎石太太心裏是不甚看得起顏太太的了，然而不然，石太太幾幾乎沒有一次同人談話時，一下談到顏太太，她總要這樣說的：「雖說人家出身不高，嫁給旅長是小老婆，可是人家也真享了一些福，死了也值得。」

石太太羨慕顏太太到十二萬分，恨不得自己也去嫁給一個旅長，憑着自己的本國，包管比顏太太還高貴些，這是不消說了；縱說要替石先生守節撫孤，那嗎，外老太太不是也夠光榮了，顏太太的媽，就是一個好榜樣！

顏太太的媽，是成都頗頗有點小聲名的私娼，少年時候，很顯過好些人，那時名字叫羅蝴蝶；現在已是四十開外的婦人，因為三十以後便發了體，她的綽號遂也由羅蝴蝶變為羅胖婆。自她易名之時起，自己便不大應酬客人了，只替人當牽頭，把自己的房子做成合歡之所。據說在六七年前，顏旅長還在當差遣的時候，因為身體的關係，曾做過羅胖婆三四年的外寵；那時羅胖婆本不曉得他是英雄，所以賞識他的原故，絕說不上甚麼風塵巨眼，無非因為他是北邊人，又正當年輕力壯之時，所以看待他，的確比別的面首不同。到上年，他忽然做了旅長以後，羅胖婆自己覺得歲數實在大了點，雖然還白嫩如昔，與會也還好，到底不好去配他；但又怕他勢遷情移，把將來的好處，送與別人去享受，因而才同她乾女商量，自己願降上去做外太太。這個辦法，他乾女同顏旅長自是很高興贊同，不過顏旅長得隴望蜀，便也提了一個條件出來：一年之後，須將羅胖婆的親女大姑兒

拿與他做四太太，這何消說，自然也是恰如人意的要求，若是不同意，除非不是人。因此，外老太太與姨小姐所以在顏旅長公館中，才有如此的威勢；一出一入也是拱竿轎，人力車——外老太太年老體胖，不能騎馬，自是情理中事，姨小姐偏偏也不會騎馬，縱然叫幾個勤勤粉兵擁護着她，但她總是一到馬鞍上就狂叫起來，好幾次把一街的人都惹笑了。——也有帶手槍的勤粉兵跟着。並且有一次成都的軍政紳商各界開了一次很大的甚麼會，男女都有，去赴會的人不知有多少，督理先生演說，幾位旅長演說，甚麼老紳士新學者演說，督理太太演說之後，顏旅長的太太也公然登臺演說了一篇甚麼『女教與家政』，這不為奇，而最令石太太稱怪的，就是顏旅長的外老太太羅胖婆也演說了來。石太太不禁歎息道：『虧這胖婆娘的臉皮厚，叫我來，真是沒有那膽量。也怪了，那般人偏肯去聽她說！』

外老太太既然也有如此的地位與光榮，所以石太太心裏便常想：『能做當一天這樣的外老太太也值得！』可是她丈夫的家聲，與各方面的關係，偏如鐵索一樣把她絆着，不許她向這條路上走，所以她有時牢騷起來，不禁的總是這樣說：『噲子親戚朋友，真正你求起他來時，他連正眼也不瞅睬你，可是，與他們無干的事，他們偏又出起嘴來！要不是為着這般人，我早就把女兒們嫁給人家當小老婆去了。……其實當小老婆又有哪點不好，還不是那樣又出得面，又氣派，又享福的？』

總而言之，要不是下面就要敘述的這件奇災飛來時，石太太希榮羨富的心情真有點忍耐不住了。

算起來，石太太羨慕對門顏太太的日子，備備達到九個月上，那紅得像太陽，好看得像萬花筒的顏太太忽然一天就不見了；外老太太，姨小姐，那個伶俐透骨的老媽子，以及那兩個上下不離而最得寵的清俊勤務兵們都不見了。豈但人不見，並且若干的華美傢俱也都運走了。石太太心想：「這必是顏旅長另外佃了公館，不在這里住了。」可是，又明明白白看見搬了許多新東西進去，而顏旅長依然在這公館中出入。石太太詫異已極，用了許多方法，然後才從對門那個看門人口中輾轉探聽清楚。原來顏旅長的家鄉太太早已來到成都，因為三太太不許太太來同住，顏旅長只好另自佃了所公館，把太太同三個兒子安頓下來。却因三太太平日恃寵而驕，凡旅部中的下級軍官以及旅長身邊所用的一般差遣勤務兵等，若其因事來到公館，必得先給三太太請安，若其不然，當面就要領受一頓臭訓的。部中有些想陞遷，想得好差事的人，因就特意的來巴結三太太，的確靠得住，於是旅部中早就分了兩派，而三太太一派的人遂成了衆人的眼中之釘。又逢三太太極想給旅長生個兒子，到正月上九那一天，凡巴結她的一派人遂提議這夜給三太太送個偷來的壽燈去預祝，然而排場很大，費用很多，又不肯多挖腰包，却大鍋下麵，在旅部中派了一個均勻，早令衆人大不願意了；偏偏最近旅部中出了一個排長的缺額，許多差遣都在希望，然而獲得的正又是爲三太太所最寵愛的那個入伍不到一年，毫無功勞的勤務兵，這更把衆人的不平激了起來。恰好太太來了，這般非三太太黨的人，便蜂湧而去附在這邊。這中間的文章，更何消說，無如太太是老實人，年紀也有了，絕非三太太的對手，自己憤氣得很，於是商量之下，遂由太太出名替旅長討了一個年輕體

面的四太太，順便也帶來一個候補五太太的小姨妹，比羅家那個更活潑有趣。不上半個月，旅長的心思早已改了方向然後三太太的劣跡才顯著出來。據說就在這一天，旅長剛在大太太公館的四太太房裏起身之時，忽然一個勤務兵進來說，三太太得了急病，危險得很，請旅長即刻就過那邊去；四太太毫不阻攔，大太太也催他快走，馬匹早已配好繫在門前。但顏旅長剛進三太太公館的院子，那個伶俐老媽子早在院子裏慌慌張張高喊一聲：「旅長回來了！」接連就說：「太太還沒有起來哩！……」旅長已經詫異，及至走進房去，看見三太太正坐在床上穿汗衣——鋼絲床，沒有挂蚊帳的——而衣架上却挂了一件嶄新的呢呢軍服，絕不是自己的，再一看肩章，是排長階級。旅長豈有不了的道理？所以登時就變了臉色喊一聲：「把手炮拿來！」但是勤務兵的手槍雖然送得快，而三太太的舉動來得更其敏捷，早已撲到旅長懷中，把他的兩隻手都給他抱住。……

其下是如何的交涉，却因傳言不詳，看門的人只說：「手槍沒有放成，三太太的頭髮齊根的簾子下來——大約是自縊的，旅長答應每月給她八十塊錢，叫她當天就要搬往哪條街新佃的房子裏去住；有些傢俱許她搬去，有些應該留着等大太太四太太來使用。……」

哈！對門的這番變化，真無異督理先生一戰而敗，變為下野的總司令一樣的大！這變化在身受顏太太那面，不知有些甚麼感覺，即是在旁觀的石太太這面，却覺得在心上損失了一件甚麼東西似的；事隔數日，她到底戴了一聲：「總還值得！」

是時，四川情形大變，顏旅長早已帶隊出發，聽說一連幾個敗仗，正不曉得是生是死。成都也

正在趕辦着舊的去，新的來的老把戲。城裏亂得很，做生意的都關着舖門看熱鬧，而諸種熱鬧之中，再無過比石太太對門的新戲更熱鬧的了。

這一天，不過才吃了早飯的時候，天氣暴熱得很，火一樣的太陽筆直射在三合泥刷平的馬路上，又沒有一點樹蔭蕨棚來遮蓋，簡直就像烈火地獄一般。石太太的院子門也人云亦云的掩了半邊，還留着半邊，以便她一家人坐在那里看街。忽然的，眼睛一亮，她詫異的向她大女兒道：「你看，那不是羅胖婆顏三太太同她的小姨妹嗎，她們來做啥子的？」其實還不只她們三個人，還有那個伶俐透骨的老媽子，還有兩個面生的年輕勤務兵，還有一個穿青綢長衫戴草帽的男子，約有三十幾歲，也是以前不曾看見過的。一羣七個人，都從街口上走來，毫無猶豫的就向對門公館中進去了。

石太太母女莫明其妙，還正在猜度之際，早見留守公館的顏旅長的大兒子——才十四歲——哭哭啼啼從裏面奔出，口裏一面罵：「你搶我們！你打我！咱們瞧着罷……」遂飛一般的跑了，接着就見那個穿青綢長衫的出來，在一家木匠舖裏叫了幾個背東西的苦力進去，據他向圍在公館看熱鬧的閒人們說，顏旅長的確打死了，城裏的兵都已開完，別人的隊伍業經開到東門，顏家已經家敗人亡，他的三太太來搬傢俱的。然而這番話並不很確。何以見得呢？因為兩個背子，一根挑子，才把許多粗笨傢俱運出來，由一個勤務兵押着，不過才走得十來丈遠處，就見那頭街口上飛跑過來二十幾個全武裝的兵，聲勢汹汹的一逕奔入顏旅長的公館而去。顏大少爺也帶了幾個穿便衣的大漢，手裏拿着馬棒跟蹤奔來，首先就把背子挑子擋住，將那押東西的勤務兵抓來用麻繩將兩隻手反黏在背

上，因為那勤務兵的口很硬，便被大少爺一路馬棒打着，連同背子挑子依然押進公館裏去了。街上看熱鬧的人真多，都說：「原來顧旅長留守部的兵還沒有走完啦……三太太也過於貪心了，這些破爛傢伙拿來做甚麼——這次怕不免要吃點小虧了。……」

小虧麼！我們看罷。

那時顧公館裏人聲鬧嚷了，最初只見那個穿青綢長衫的，草帽已不在頭上，滿臉的鮮血，從裏面飛跑出來，後面兩個兵挺著上了刺刀的步槍也追跑出來，口裏吆喝著道：「還想逃脫嗎！」一直追過街口，後來聽說那穿青綢長衫的終於被刺刀戳死在別條街上。

接着，羅胖婆一羣人都被兵隊押出來。羅胖婆左腮上發了一刺刀，那伶俐透骨的老媽子右膝上染滿了血，小姨妹的右邊頸項上也通紅的；其中以三太太的傷受得最重：後腦上一傷，血把翳短的頭髮粘成了一片，眉額上一傷，那血染在白沙衫子上格外的明顯，大約有品碗大一團；因為她走路很吃力的，有人說她下部也帶了一傷，但她穿的是青裙子，却不清楚，一到大門口，兵隊便站成了兩行，都在說：「就在這里槍斃了罷！」似乎三太太還在說甚麼，因為人聲嘈雜，只聽見她乾癩帶哭的聲音大喊：「我的兒，你還要說呀！快跪倒，給各位求求恩罷！」

石太太從站在她門前的人隙中，果見三太太頂着太陽，跪在熱得可以燙腳的街心上，一面作揖，一面磕頭說：「我錯了，我錯了！」

假如你們只記得二十天以前的顏三太太，此時你們斷不會認得這個跪在她以前上馬乘車那地方

的婦人原來就是她。因爲，第一，她的頭髮翦去，梳得同男子們一般，這已變了個大樣兒；其次頭上，項上，手指上，手腕上又沒有一點裝飾，而衣裳也大不相同；再次，便是臉上不但沒有脂粉，並且此時更膏黃不定；而最大的差別，尤其是以前的那驕得意萬分的態度。而此時哀語求命的可憐樣子。然而只聽見那帶兵的排長說：『不行，不行，非就地正法不可！』於是一個兵便扳開機柄，把子彈裝進槍膛去。

石太太到底受不住這種激刺，便連忙把門關了，回她的兒女們躲到頂後面廚房裏，大家用手把耳朵掩住。好半天，並未聽見槍聲，把手取開，外面業已靜悄悄了。

後來，石太太才從左右隣居的口中聽說，顏三太太到底被兵隊押着走了，還有那兩個勤務兵也押在一路；羅胖婆，小姨妹，以及那個老媽子，沒人注意，大概是偷着回去了。至於顏三太太確實下落，那便成了問題，有人說那排長就是從前被槍斃的那位二太太的堂兄弟，那天替他妹妹報仇，把三太太押出城用亂刀戮死了；又有人說她並沒有被殺死，是用了一千塊錢贖出，回家去後因傷重而死的；又有人說她傷是醫好了，因爲顏旅長不但不替她報仇雪恨，返把太太太太太少爺等接到重慶，將侮辱她的排長降了連長，並且還寫了一封信來罵她，她氣不過便一索子吊死了。事情到底是如何的，石太太至今還沒有打聽清楚，只好成爲疑案。

不過到現在，石太太咒罵起她的小兒女們來，口吻已經不像從前，有人說她心裏那一點『值得』的念頭似乎是改了樣兒了。

(民國十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脫稿於成都狀元橋)

程太太的奇遇

程太太之爲程太太，不過是兩年的事。當她二十五歲，和我們的程老爺在海國春大餐館舉行新式結婚之際，她差不多還是一個極天真，極活潑，而身材也是那樣玲瓏窈窕得簡直像是一個發育尚未完全的小姑娘；一直到結婚後第九個月，他們的崇義出世以來，她才十分的發育了，似乎也高大了一些，而瘦削的臉頰也凸了出來，並且也有了光彩，「豐豔」這個形容詞，恰好用在她的身上。

程太太的生理生了變化，充實了，豐豔了，程太太的心理也生了變化，灰色了，頹喪了。

他是一個中途輟學的中等女學生，她看得懂日報和一些不大專門的雜誌，她又有女同學的往還，彼此常常談論着爲二十年前的婦女們一點也不明白的事情和名物。所以她每次在高談闊論之餘，看見她那位張着兩眼，完全表異着不慣和惶惑模樣的老祖母，她總不禁非常得意她是受了新潮流的洗禮，她是新時代的新人物，她有了嶄新的知識，而舊日的規範自然是腐爛了的繩索。

但是不幸，她生長在成都，成都雖是一個極能接受新潮的西僻都會，但凡上海北京有一個甚麼新的運動，她幾乎能從自然電波中把那新鮮的甚麼吸收過來，照樣表演，而絕不要等輪船火車慢慢的給它運來，如像十年前的情形。不過在成都，最能接受新潮，最能實驗它的，多半是一般外州縣

劉成郡住寄宿舍的男女學生，而生長住居在成都的，終苦於那腐爛繩索的縛束，除非有絕大膽識的人，是不容易從他那不便的環境當中，掙扎出來。程太太自然不是這樣想到那里，便能做到那里的人。所以她有時極度興奮着，要拼着一切，一步一步她那被人側目，公然把頭髮剪了，毫無慚愧的攜着男朋友的手，到公園裏去吃茶喝酒的女友的後塵，而結果，還是被顧慮親友們非議的心思戰勝，只有怯懦的把那種慾望寄託到「等我將來嫁得一個合心合意的丈夫之後，再盡量的來享受那種自由幸福！」她蓄着這種似乎是極有把握的希望，所以只管家境不好；祖母是個老腐敗，父親借着繼母遠在天淨另立家門，而她弄到不能中途輟學，甚至要做一件時興的布衣裳，也得力費經營，她偏是無憂無慮，一有機會，她總要把她一得的新知識炫耀出來駭她的祖母。

她雖然蓄有這個希望，但是一直過了三年，仍舊出於媒妁之言，才從祖母的口中，聽到程老爺的姓名，說這就是她行將「仰望而終身者」。幸虧祖母還是一位懂事的老婆婆，不曾拒絕她的要求，慨然允許她先同程老爺成一個每天必會一面的朋友，讓她自由去實驗她的新知識：「先有友誼而後發生戀愛，先有戀愛而後結為夫婦。」她是反對包辦婚姻制度的！

後來，她自己思索，只好怪她自己太沒有經驗，太容易動情，只管說是有新知識，到底和那沒有新知識的姑娘們一樣；着一個陌生男子一恭維，一誘惑，便不能自主了，自己擬定的步驟，等於一張白紙；友誼僅僅維持了七天，便超過戀愛的極峰，竟和程老爺偷偷摸摸，實行了應該在一年以後才許可的夫婦的義務。這一來，就明知程老爺並不足以寄託三年前的希望，到底走上了這條絕

路，還由自己慫恿祖母，把婚期提前舉辦。稍稍使她心安的，是打破了舊式婚禮的形式，而是坐貴花汽車，在馬路上馳行一遍之後，才到成都惟一的大餐館海國春的新式禮堂中，當着一羣男女來賓，和程老爺交換訂婚戒指，並將各人的私章；印在五彩的新式婚書上。

程老爺是雅安縣一個小小的糧戶，早年住過學堂，和她結婚時，比她大十五歲，剛剛做過四十格壽。性情很是溫和，沒有一點上川兩人的驕性，自己並不拿大，對什麼人都是小小心的。尤其對於婦女，百說百順，並能體會婦女們的心情。舉例來說，他和他太太剛認識的第三天，便約她到電影院看電影，出來同遊商業場時，就送了她一瓶頂貴的巴黎香水；第四天同去看川戲，出來同遊春熙路，又送了他一只新式手錶；第五天同遊公園，吃了智齡餐館後，又到馬裕隆代她買了兩雙上海新到的奈赫襪子；第六天同遊望江樓，進城後又請她到一家大洋貨舖去，看了一件時興的印度綢衣料。而幾天以來的談話當中，不知說了好幾百：『像你這樣又聰明，又伶俐，又能幹，又有學問，又熱情的姑娘，我走遍三省，實實還沒有看見過哩！』而態度又是落落大方的，沒有半點寒酸卑鄙的樣子。模樣兒也並不醜陋，很紅潤的一張圓臉，配着一撇流行的小黑鬚子；兩只眼睛雖不怎樣的活潑有感，可是注視着你時，終可以使你感到他的情意；薄薄嘴唇，常常噙着承迎的笑意，無論如何看法，也看不出他是個中年男子。得這樣一個丈夫，本可以滿足的了！程太太為甚麼在結婚之後，不到三個月，竟自有了鬚損娥眉的時候呢？

第一，使她鬚眉的是丈夫敷衍了她，原來她並不是他的原配夫人！他的雅安老家中，現還有一

個十五歲的兒子，一個十三歲的女兒，前頭太太，據說是有甚麼毛病，離了婚的。「離了婚，有啥子把柄呢？」

「有有有！雅安縣衙門裏立的案的！」

「爲啥還有來往？」

「這是她父母的要求，說，到底鬧了一次親，准許她每月回家一次，來看看兒女。也是人情啦，所以我們也答應了。不過我從沒准她在家裏歇宿過。」

「這些且不必辯，我祇問你，爲啥在我們結婚以前，你竟自把我瞞着？」

程老爺有意無意的一笑道：「你那時又何曾細問過我家裏的情形！你不問，我啻個好說哩！」她何以在那時竟胡塗到連他的家事也不仔仔細細的問一番呢？她有理由，這也是她的新知識之一：「戀愛要純潔，是不容有別的雜念滲入其中的，否則這戀愛便成爲假的了。而且戀愛是超乎一切的，只有戀愛的對象，對象以外的一切，都應該打在計開之外，不許多所留心，否則戀愛就不誠篤，還會受不好的影響。結婚既基於戀愛，便只是兩個人的事，除了夫婦本體外，還要問及其他的入與事，這不是太違反戀愛至上主義了嗎？」

然而「我雖是不問，如其你真個愛我，你就該坦坦白白，把你家中的一切，完全告訴我呀！你既是外縣人，我們又非親非友，誰生來就曉得你家庭中的情形？如其我此刻不看見你家信，追問起來，你不是永遠把我裝在黑漆桶中去了？夫妻間連這種大事尚不使我知道，你是啥子好人呀，我上

了你的大當了！」

她到底這樣抱怨出來，而程老爺的爲人，自此，她便有點不信任了。

第二使她不得不蹙眉的，程老爺並不是媒人口中所說的甚麼官，而只是財政廳一個中等科員。照當時一般的行市說起來，在許多待價而沽的女郎的帳簿上，軍長師長是頭等貨，旅長司令是二等貨，團長處長是三等貨，參謀副官以及在軍師部中頂有一個長字頭銜的，也在二三等貨中計算；至於所謂政界，縣知事局長等，已是備考中的貨色，廳長或許可以列在末等，科長以下的長衫人物，真如吳季子觀樂，「自檜以下無纓焉」了。除非是真有見解的人家和女子本身，或者爲環境和其他所限制的人們，無乎待嫁的對象不是那些貨色，而是平常的正經人。但這却不足語於程太太。

程太太因爲看得太多，聽得太多，曾經同過學的好些女子，以及親戚當中三四個耳鬢廝磨過的姊妹，四五年間，幾何不被一般有高大洋房，有雪佛蘭汽車，——至低限——也是有全金什件的家庭包車的，——有成羣的漂亮勤務兵的穿短裝的朋友們收括了去。程太太以爲：雖然名義上不好聽，把娘家的姓冠上去，稱爲某太太，而其實是三姨太太，四姨太太，五姨太太，乃至第十幾姨太太，但是「管他媽的！別人到底實受了！住的高房大屋，用的貴重器具，吃的珍羞美味，穿的綾羅紗緞，一出門，汽車包車，勤務兵簇擁着，是啥子威風！啥子氣派！沒事時，打場牌，千把塊錢的輸贏。大戲園影戲院隨便出入，喜歡那個戲子，點折戲，出手一賞，二三百元，不在意下。當女子的，橫豈要嫁人，像這樣嫁一場人，也才值得呀！」

舉眼四下一看，自己所住的祇是坐西朝東三間簡陋的廂房，——還算是好的哩，是一個比較考究的舊公館的廂房，上有樓板，下有地板，雕花窗格，黑漆柱頭，堅固的泥墻，年年刷得粉白，退一步的寬階之外，還有兩株西府海棠，幾個盆景，靠着隔為獨院的梅花磚牆，還有一排疏密有致的京竹。——房間裏的家俱，雖是程老爺花了相當的錢，在鑲鋼巷買的楠木上等東西，到底不是洋式的。穿與吃說不上怎樣闊，三元多錢一尺的料子，只館看見別人買；上館子是難得以極的事，每天不見得便有四兩肉，偶爾弄點好菜，總要自己動手；只用了一個老媽子，一個跑街打雜的小孩子，許多精細點的事，全要自己去做。只這些，一想着就氣人了。嫁了人，幾乎和沒有嫁的一樣！……

「唉！嫁人真不犯着！當姑娘時，管過啥子事？從早到晚，只顧得打扮自己，做自己的事。如今嫁了人，反而惹出多少事來，這樣也找太太，那樣也找太太，自己累死了，還要搭個老爺，要你來當心。像這樣嫁人，到底爲的是啥？有啥子好處？只圖有個男人陪着睡嗎？那些嫁跟軍人的，不也有人陪睡。但是人家又做過啥？飯來張口，衣來伸手，祇要得了寵，男子還生怕你多做了事，把人累壞了，光是搓搓洗臉哈，還連忙說：『太太放下，叫他們搓罷！莫把你的手搓起了繭！』這不是我親耳聽見說的？別人就這們有福氣，像我這樣的嫁人，唉！……」

尤其使她喪氣的，就是有時爲了甚麼事，不能不上街。自己很委屈的穿着一身價值不高的衣服，——祇管自出心裁的指導着大門外那個手藝有限的裁縫做得很時興，很熨貼，在家裏穿起來，

頗覺稱意，同院住居的幾位太太小姐，也曾欣羨誇獎過。——坐在一輛尋常人力車上，裝璜瑣瑣，憑着無力的車夫，低聲下氣的打着道歉的招呼。從人叢中，從車叢中，轟着街邊走去，一點不惹人注意。而不遠，必碰見一些光華燦爛的家庭包車，踏鈴叮噠的擡着，車夫是健步如飛，跟着車跑的至少是四個年輕、壯健、標緻的，帶着盒子砲的勤務兵，而車上的太太，總是年輕妖嬈，穿得出奇的華麗，半坐半躺，光看那氣焰，就令人慚怍到了不得。倒是汽車還好點，只管氣派更十足，挺立在兩畔踏腳板上，耀武揚威，執着手槍，做出一種待放姿勢的勤務兵，雖比跟包車的更多更橫暴，但是汽車快得多，一衝就過，作鬼裏面就有甚麼入目刺心的女人，做着入目刺心的舉動，到底看不十分清楚，而且汽車階級，也到底太高了點，不是一蹴而躋的，反而不大使人羨慕得難過。

像這些享受舉動，百不如人之處，猶可退一萬步着想：『各人有各人的命……命中註定八合米，走盡天下不滿十，一如祖母常常說的。』那便不必說了。或許也如祖母所說：『窮通否泰，都有定數，數來了，該你富貴，就門板也擋不住。瓦片尚有翻身日，一個人那裏有不得意的時候！』那時，還不是可以照樣來一套，說不定比目前那些被欣羨的還要加倍哩！『祇要他運氣好，一步陞科長，二步陞廳長，再一轉轉到軍部當財務處長，可以委局長時。……』雖然看清了程老爺斷乎不是那種材料，以他那言不驚人，貌不出衆的樣子來說，能夠當一輩子科員，已算是他祖宗積德了，所以她才有第三種的驕媚。

程太太有中等女子學校未畢業的程度，自然除了日報和一些不專門的雜誌，可以看得懂，即是

帶文學性的翻譯小說，如那時商務印書館中譯書局等所出版的，她也大致懂得。尤其關於描寫男女愛情的，除了細緻的抒寫心理部份，她有些弄不清楚之外，而行動部份，她却完全了解。她是五四運動以後的有新知識的女子，對於男女戀愛的方式，自然不是以前的紅樓夢式，而是西洋式了。

西洋式是如何的？在她腦中具體的想來：兩個人如其不見面時，該你一封情書來，我一封情書去，開頭不是『買底兒』，就是『買搭鈴』。一見面，該拉手接吻，行啦坐啦，都該擁抱在一塊，彼此口頭所說，自然是羅院都裝不了的情話。——照老年人和不懂情趣的人說來，便是肉麻話——一到街上，該我抱着你的肩頭，你攬着我的腰肢，無論走到何處，公園也好，戲園也好，該緊挨着坐。如其在月夜，更該回到幽僻處，撲抱着談心，女人把男子當成一條愛狗，男子對於女人則隨時都要如瘋如狂，聽她的眉語，伺候她的眼波。這種情形，在他們未結婚前，倒彷彿有過。所以在與程老爺同遊第三天，在電影院的包廂座中，當電影映到正熱鬧時，程老爺不揣冒昧的伸過手去摸她的手，她竟老實不客氣的，把他的手緊緊還捏了幾下。又當在館子裏吃酒時，程老爺借着給她點紙烟，趁勢去吻她的嘴唇，她也並不躲閃，還把嘴唇撮成了一點，讓他吸舐。他們曾這樣瘋魔似的，一切不顧，經過了一個多月打了折扣的西洋式的戀愛生活。是時，程老爺每天下了應後，兩個人總是在一處，說不完，道不盡，看戲遊玩，買東買西，程老爺確也捨得使錢。並且每到夜裏，應該走的時節，——不是他在她家裏告別，就是她在他寓所告別。——兩個人總是戀戀不捨，常常這樣說：『等到結了婚，不再這樣分手就好了！』

她從而想到西洋式的戀愛結婚以後的生活，一定更甜蜜了。至少也比結婚以前加上兩倍，至少也可暢心快意戀愛一個淋漓盡致，總不像結婚以前那樣多所顧忌。只管自己是新人物，而所處的環境到底還帶着腐敗性，稍為太西洋式一點，個個都不免目笑存之。例如一天，程老爺來拜訪，見過了祖母，便鑽進自己的房間，將所買的一盒花手巾放在床前條桌上，叫自己去看，自己一走去，着他隨手一抱，恰就坐在他膝頭上；他忘乎其形，勾着自己的項頸，便接一個響吻。這本尋常極了的事，而兩個老媽子，混帳以極，公然在窗子外大笑起來。後來，又在左隣右舍，議論自己太不莊重；後來，當自己穿着婚服，披着白紗，同他上汽車時，門外看熱鬧的一般沒見識的女人們，竟敢於竊竊私議是先姦後娶。

不想這些全是免不了現的空頭支票，程老爺根本不是西洋人，甚至不配是受過新潮洗禮的時髦人，才一結婚，便向她一本正經的數說起家務來。尤其混帳的，說是在結婚前同她頑耍，以及買東西送她，用的錢太多了；說是結婚時，因為她的面子，不免鋪張過度一點；說是他的薪水七折八扣之下，實在有限，每年都要望家裏兌來接濟；說是他父親是個老牛精，年來因為儘在接濟兒子，已經有閒話了，況弟兄五人，田地收成有限，而苛捐雜稅如此其重，要望家裏大量兌錢，實在已難。一句話說完，就是現在已經拖了帳，此後的用度，不能不努力的節儉。還說是成都省城最大的姑娘不能吃苦，一禮拜吃兩次肉好了，「在我們雅安，除非是頂大的大糧戶，才能一個月打兩回牙齦哩！」

這已經是劈頭一棒了，以下自然全是折穿西洋鏡的言行。尅實說一句，假使程老爺稍爲年輕幾歲，他在新婚當中，至少也會發生一些自然的情趣；假使不是再婚，他也絕不是這樣一個只在實際着眼和只爲自己打算的人。他在物質的享受上，既不能使他的太太感覺滿足，如其他有都市男子的聰明，他也應該想方法在精神方面，在情趣方面，在別的方面，來使她快活，以彌補她力有未逮的地方。他到底是過了時的人物，到底出家的氣性沒有淨化！所以到如願以償之後，真不能再味却良心，繼續他結婚前的那種連自己想著尚不免臉紅的欺騙手段，——他自己名之曰辯術，即弔膀子之士名，他的腳跡走過三省，關於騙女人他是精通的。——他的信念：凡是沒有上手的女人，都是觀音菩薩，她的神光，可以使你精神恍惚，你要得到她的垂青，勢非至誠頂禮，香花供奉不可。在此期間，你切不可把你當作是你，至於身外之物，更不能計及了。但是，你只管放心，你花費了，是可以收回本錢的，如其好，還有三分以上的利息。這因爲祇要上手之後，女人便是你的了，那時，觀音菩薩不算不賺，她的肉，她的心，她的靈魂，任便你要。如其不給你，仁慈點，丟了便是。即使是真正的觀音菩薩，一入懷抱已是尋常的人間女人，何況本底子就是尋常的人間女人？鮮味兒嘗過了還有甚麼可以流連？

兩方面的思想行動，如此不侔，自無怪他們結婚以後，一個越熱，一個越冷。冷的倒還是那麼樣吃了早飯就走了，縱然下廳得早，也要往朋友處竹戰四八圈，或到茶館裏坐上一回，點燈之後，方施施而歸；於是正正經經談點家務，或則談一點太上感應篇之類的故事；上床一覺，非到大天明

是不醒的。而程太太則思前想後的祇有歎氣，祇有皺眉！

她還有希望，她還不灰心，因為她在結婚之初已經有了身孕了。——她之遂慮祖母，提前舉辦，結婚，也為的是此。——果然，天從人願，可愛的兒子崇義，居然很順遂的生了下來，多白多胖多麼那好的一個孩子啊！

小孩子雖不一定是愛情的果，然而的確是家庭的花；小孩子雖然能夠分去父母間的愛，但也總作為父母間愛情的鎖鍊。即如程老爺之為人，一自崇義出世，對於他的太太，竟自有說有笑了，一下廳，也不大儘在外面了；雅安的錢，也說是常有兌來了。於太太的飲食，很是當心，看見太太觀乳的勞累，常說得用一個奶母。程太太因此不但得以生活下去，而且在第二年，還漸漸肌膚充盈，血脈榮華，好像花朵一樣，孕育既久，忽然得到良好的氣候，不由的盛開起來；臉頰之豐而且豔不說了，連眼睛也覺得更其明媚。程老爺有時忍不住的說道：「你真怪啦！別一些女人，生了小孩，就衰了，首先身體就要吃虧。我聽見一些留洋學生說，洋婆子所以不大願意生小孩的原故，就怕把身體弄壞。偏生你不同，生了小孩，反而無一處不比以前好看。嘖嘖嘖！真怪！」

可是程太太的心境，不惟得不到安慰，反而更煩惱起來：「我既是這樣的人，為啥前年會嫁跟他！」

一切都怪不着，連媒人，連祖母，都無責任，是她自己太無經驗，她感覺她的新知識還不大夠。

這是他們結婚以後，兩年當中的第一回。程老爺從昨天晚上就說起了，說今天要帶她到智育電影院去看卓伯林的淘金記。只管她近來對甚麼都不大起勁，都覺得是灰色，到底因為他說得鬧熱，而且又邀請得那麼殷勤，似乎不便過於掃他的興，自己也朝寬處一想，年紀輕輕的正好尋開心的時候，為啥這樣拖着肚皮嘔噁氣？倒是一天算一天罷！

程老爺是回來吃的午飯，吃了飯還老早的時候，就催促他太太打扮換衣裳；說聽朋友講來，這片子太好了，看的人實在多，連外國人都有，今天是末了一天，如其去遲了，恐怕沒有座位。程太太於是洗了臉，漱了口，就刻意打扮起來。

她好久沒有這樣打扮了。把齊眉的短頭髮從腦後分開，梳得很光，並搽了些還是新婚時程老爺特為她買的白站人頭油，然後梳成兩個辮子，再用白絨綫束住髮梢，分搭在兩個肩頭前面。而臉頰上，則淡淡抹了一點雪花膏；蓋了一點紅粉，用軟心鉛筆把眉毛畫得黑而且長；嘴唇是胭脂膏子塗的，因為兩年前買的口紅已經用完。就這樣不但程老爺在旁邊笑瞇了眼連連讚美着道：「活像一個十八九歲的小姑娘，那里像二十七歲當了媽媽的！」便是自己從鏡子裏顧盼起來，也甚為得意的尋思：「果然不錯！果然嫩腫得多！這打扮真抬色！」不禁微微一笑：「今夜回來，身上又不知要收攬到幾斤眼睛了！」

然而美中到底不足，衣服過於樸素一點，而且是便宜料子做的，太不配相；脚上又是一雙過時的青絨尖頭平底鞋。程老爺只管說是只要人材好，衣服鞋子的好歹是沒有相干的，可是牡丹雖

好，總要綠葉扶持呀！因此，她把兒子崇義交給老媽子，再三囑咐當心帶領之後，偕同程老爺出來，坐在街車上時，她的心情終有點快快，簡直不像鏡中顧影之際那樣的愉快了。

今天，真把程老爺破了鈔了，他走進大門，竟自無二無疑的花了一塊洋錢，買了兩張包廂票。但也得虧，就是包廂已經是那麼多人，他們還算是去得早一點的，而前五六排已是沒有空位。雖然憑中頭二三排尚沒有一個人，可是二三十張藤坐椅全是撲着的，除了一塊大的白紙標寫着某師長某旅長定，還有幾個穿着漂亮，舉止自如，腰間掛着盒子砲的勤務兵，跨坐在別人的椅背上，東張西望着，替他們的主子保守着這些地盤，大有要是被人侵了去，他們是不惜以性命相搏的神情。

程老爺尋到靠右第七排上的角落邊，有兩張空椅子。祇這兩張，而接連着雖有四張地位較好的，也被人定了，白紙上寫的是胡團長定。團長太多了，姓胡的團長，起碼可以數上十個，雖不曉得到底是胡甚麼，總之團長就足夠駭人了，即使沒有勤務兵看守，便借十一個腦子給程老爺，他也未必敢侵犯過去。

他坐在頂裏邊，她便坐在他的左手。電影快開了，人來得越多，聲音越是嘈雜。所謂胡團長——一個身軀高大，派頭極其雄壯，約有三十幾歲，濃眉大眼，滿臉橫肉的漢子。——也於此時，帶了三個年輕而不甚好看，祇是打扮得極華麗，態度頗為妖嬈的女人，劈開人衆，一面高聲大氣的指揮着三個女人這邊坐兩個，那邊坐一個，他就坐在中間，才坐下，勤務兵已把綠色鑲鑽的紙烟遞來，團長囑燃了紙烟，坐舒服之後，便前後左右看了起來。恰一眼，從他那右手女人的肩頭

上，看見了程太太。程太太本是好奇的正在看他們，不經意的和他眼光一門，覺得太奇特了一點，便趕快縮了回去。恰好電燈一滅，廣告片子已映出了。

淘金記確乎是一張令人笑得合不攏口的好片子。可是正看到卓伯林做夢的時節，程太太忽然覺得左肩頭被人碰了一下。掉眼一看，不知在甚麼時候，胡團長竟和他右手坐着的那個女人，互相換了位子。他那壯大的身軀，滿滿的塞在藤椅上，似乎還不夠，而右肩右肘還鋪了出來，大概是無意的罷，一直侵到右隣的身上。

程太太心裏已是一震，她不相信二十七歲當了媽媽的人，還有被人調戲的資格。她想，胡團長一定因為坐處不好，看不清楚，所以才掉過來的，這是偶然。『他們當團長的，三妻四妾，還有通房丫頭，那里會調戲到我們這等平常人。何況我已是走下坡的人了，當了媽媽的？……』

但是卓伯林正喜歡得把枕頭裏的鴨絨打得滿房間皆是時，她證明了胡團長絕非偶然，他拍着腿的笑，而好幾下，竟拍在她的大腿上。末了，那隻肥大滾熱的右手，公然老老實實的停住。她的左膝蓋上，一直誤會成是他自己的膝頭。

她的心不由不跳動了，她的神智不由不有點昏昏了，她如此年紀，如此穿着，自己看來平常極了的，何以竟能引動一個團長？她果然還有惑人的魔力嗎？她果然還有勾人魂魄的姿容嗎？她的臉自己覺得有點兒發燒，並且不自主的伸手下去，輕輕的把那隻誤會的肥大而滾熱的手掀下膝頭。

但是，一霎時，那手又照舊的誤會起來，並且肩頭更靠緊了，耳朵邊還吹過一陣紙烟氣息，似

乎是這三句：『你真怕！……告訴我，……你住在那裏！』

她更昏迷了，卓伯林是甚麼行動，她已看不清楚。她只在打算，借個甚麼口實，和程老爺把位子掉一掉。她雖然不介意她尚沒有衰老，猶然引得動男子的心情；雖然覺得團長是可羨慕的，起碼也比一個科員高到百倍，『如其當真被團長調戲上了，可就闖了呀！好衣服是有得穿的，金首飾是有得戴的，家庭包車是有得坐的！……』但是一陣譁笑聲把她驚醒了，忽然想着他們的熾熱：『唉！我到底是一個正經母親呀！』

休息時間到了，電燈一開，她首先看見的，就是胡團長一雙眼睛微微有點浮起的大眼睛。他那威武不能屈的眼神，那，明示着一種不許人拒絕他的意思，而那三個比她年輕比她妖嬈的女人，也都睜嘴微笑的看着她在點頭。

程老爺似乎一切不知，只是忘形的笑道：『卓伯林演得真好！』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二十日寫於成都桂花巷）

胡團長本領真大

胡團長無比的生氣，生氣到見人罵人，見東西就想打東西。甚至連吳太太——娘家姓吳，雖是以次第說起來，是胡團長第四位太太，正名哩，該稱爲三姨太太，然而風氣已經如此，女的都平等了，只管有個先來後到，而在同一丈夫跟前，還不是一樣的女人？爲甚麼還要依着舊日不通的禮教，有大有小，有正有偏，有先有後？我們一位講新文化的軍爺，把這道理看明白了，所以才造成了這種良好的風氣，便是八個（當時是八個，後來增加到十四個。）太太，一律平等各姓着娘家的姓，以示區別，這是何等的維新呀！——親手端去的一碗冰糖哈士蟆，也不高興去接，並且定睛盯着她那剛滿十九歲，有紅有白，青春瀟灑的嬌嫩臉子時，兩眼睛裏也那樣的蘊着一種鬱怒的威光。

他這情形，據他身邊一個服侍過他三年之久的伶俐勤務兵駱占春說，只有兩年前，他那頂頭上司張旅長故意同他搗蛋，當集團訓練時，要他每天早晨，親自到操場督察，並且要穿軍裝，並且要天天到旅部去作口頭報告，而軍長尙未賞識到他，不曾把他提爲獨立團時，他老不服氣，而又不能不聽旅長的命令，而又不能像別的文人些，竟自掛冠而去，不吃你這碗受氣飯，因而老不得意，曾經有七天這樣的生過氣。

但是吳太太才嫁跟他不到一年，自然不曉得他的脾氣；並且不曉得他今夜因何一回來使如此的生氣。她談會了，以為團長是因為她昨夜在王師長家打牌，輸了一千七百多塊錢，一直打到四更，才坐着師長的汽車回來的原故。

她把那盞着水糖哈士蟆的五彩洪憲磁的湯碗，向中間小圓桌上重重的一頓。幸而這間臥室裏一切都現代化了；睡的是銅床，坐的是鋼絃椅，踏的是三百塊錢一張的天津地毯，而光照全室的是五十支燭光的電燈。如其不是懸着的電燈，而是洋油檯燈，這樣一頓，包有跳起滾倒的可能；如其不得虧圓桌上舖有五彩的厚絨桌毡，而這洪憲磁的湯碗也一定分成幾塊了。

她本着這不到一年的經驗，不惟不害怕他，並且也把那張雖不怎樣美麗，到底嬌嫩得可以的臉子，馬了起來，瞪着一雙細長而光亮的眼睛，一直衝到團長所坐的那張鋼絃沙發跟前，氣勢瀟灑的吵道：「你在發那個的氣？……噢！一次輸千多塊，就把你輸心疼了！那你以後不要我出去打牌好了！……告訴你，不要我出去打牌，我就不會請些人來打？我偏要請！請王師長太太，請牛軍長太太！打五千塊錢一底的！我看你有好大本事不准我打！……」

「你發了瘋嗎？」胡團長愕然的把她瞅着。看那神情，的確直到這時，才注意到了她，而同時，那眼睛裏所蘊的鬱怒，也消散了好些。

然而她還是不讓步的踏着八字脚，兩手叉在腰間撐着眉頭說道：「我倒不發瘋！我並沒有一個來就氣呼呼的，這也不是，那也不是，人家有心有腸的把哈士蟆親自經由煨好，親自跟你端來，賺

也不瞞人家的。人家錯了嗎？就因為這一晌手氣不好，摸着牌總是輸，今夜牛軍長太太那們留法，定要叫打八圈走，我也不打了，老早的便跑了回來。你不信，你問駱占春嘛，今天是他同李茂成那老么四個跟我去的。……」

胡團長聽她這麼一轟，似乎把原來生氣的根由都忘記了，蹙起兩眼，一抬身把她又從腰間的兩手拉了過去，捏在自己冷而有汗的大手中，笑道：「你才沒道理哩！也不問問別人發氣，爲的啥子，沒頭沒腦就朝自己身上拉。再說啦，你這一晌就說手氣不好，肯輸，共總也不過輸了三千多塊錢，還不夠我在鑫昌祥銀號一場牌九。我牌氣再不好，再小見，也不會小見到我的吳太太的三千多塊錢上，何況輸把王師長太太們，又不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沒回的！」

胡團長話是如此甜，聲調又那麼諧和，態度又那麼親熱，所以吳太太也就軟了，軟到屁股一扭，像往常樣，直坐在他的懷裏，還把春天似的臉偎在他的胸前，好像吟哦似的說道：「那你爲啥氣到這個樣子，爲啥連哈士蟆都不吃了？」

「當真！哈士蟆呢？我爲啥不吃！……」

時候在房門外的駱占春，不待呼喚，已走了進來，——房間只管是磚砌的這地洋房子，但是習慣老不能改：五色玻璃窗上既沒有窗簾，又沒有窗帷，而有洋鎖有把手的房門，是有門以來，就不曾被人出入順手關嚴過，總是閉着一半。似乎必要如此，才可以不用叫人鈴的了。本來，我們大部人的私生活。根本就用不着祕密的。——對直就把那洪憲磁湯碗，從小圓桌上遞將過來。

吳太太搶着接去道：「我喂你。你快告訴我，今夜爲啥子一回來就是氣呼呼的，是團部裏有啥子事情嗎？」

「笑話了，團部裏再有啥子大不了的事情，也不會使我這樣生氣啦！」

他半揷着她，一面吃着她用銀匙喂到口裏的哈士蟆，一面就毫不隱諱的把他今夜生氣的原由，詳細的告訴了她一遍。

好幾天沒有到團部了，想來也沒有甚麼事情。依然從黃旅長家散了席出來，便帶着勤務兵，坐着自己的包車，一窩蜂跑到鑫昌祥。今夜恰很清靜，沒有紅寶，沒有牌九，只有三桌麻將。太寂寞！太無聊！

感覺無聊的，倒也不只他一個，還有一位何參謀，一位馬處長。都是三十幾歲，功成名就，家裏有着高房大屋，妻嬌豔妾，手邊上又有着上萬的現錢，足以供他們揮霍，而又只曉得尋找快活，一點不明白人世間還有所謂痛苦的人。

馬處長在省外去當過代表，在上海花過大錢，比起別的人，到底新式得多。無論在那里，一隻雪茄烟老是含在嘴裏，而講究的是要喝洋酒，喝白蘭地，喝口里沙，喝魯姆，至於香檳和波爾多，更無論矣。若夫中國酒，白的就好到貴州茅台，真正的綿竹大麴，黃的就好到浙江的女兒，重慶絕徽的允豐正，他也一樣的要擺着頭，下一個全稱否定道：「都不能吃！都不能吃！」

關於酒，他只管如此崇拜外國的，這似乎頗富有國際精神了，然而關於嫖女人，則因了語言的厚故，他不但反對嫖洋婆子，並且不贊成嫖省外的女人，他不懂受朋友的嘲笑，自認是維持土貨的健將。就這一格，他和胡團長便頂頂投合了，鑽台基，走私門頭，他們兩個幾乎老在一道。

「胡團長，」他斜躺在一張舖有狹皮的藤長椅上，一頂青緞瓜皮帽歪戴在額角邊，懶懶的把雪茄烟灰向地上一彈，很斯文的道：「場合既搏不成功，倒早不娶的，不如到韓老四那里，看看有沒有新下水的女學生。」

何參謀也是一個高個子，脾氣和胡團長一樣的爽快，先就一個哈哈道：「老馬的胃口，我委實不懂得，總喜歡娶女學生。據我看來，女學生中間，好的真少，並且一多半是那樣死眉崖眼的。」

胡團長搶着辯護道：「何參謀是外行，你那里知道，在台基上做生意的，有幾個是中等以下人家的女子。要來娶去，老不過一些下流東西，言語舉動，比起我們要槍桿的，還粗魯得多。要想掉一掉胃口，得幾個中等以上好人家的女子來嘗嘗，這豈容易？倒有，但你得有人介紹，至少也得碰着弔膀子的機會。不過這不是頑貨，不能由你要一兩回就丟了，只要一上了手，她就得生死撒賴的纏跟你。你想，我們家裏已有了幾個了，怎能一個月又再討上一個新的呢？不說不人道，就自己也太打麻煩了。這既不行，只好娶女學生了。女學生裏頭，差不多好人家戶的女子就佔多數，年紀又輕，人又老實，若是遇着出山貨，那種羞澀害怕的樣子，就夠你嘗味兒了；又沒有病，花錢也不

多，頂好就是沒牽絆，要上幾回，各自撒手，你不找她，她也絕不找你的。你想想，這比起花錢，又打麻煩的，討一個正經人家女兒，不就又方便，又省儉？……」

他不但原理精明，而且實證也多。並說起韓老四勾引女學生的手段，真是神鬼莫測，巧妙絕倫，差不多每半個月，她那里都有新貨上市。只要你捨得用錢，一年裏頭，要找上十二個好看的原封貨，也非很難的事。

何參謀到底不算頂外行，只是對於嫖的興趣，要不如對於吃鴉片烟的興趣之濃而已。既然三個人裏頭，兩個人都主張走那條路，他又為甚麼不呢？他不是這樣矜奇立異的人！

馬處長摸出錶來一看道：「時間都還早，把我的洋酒喝兩盃再去。」

他的白蘭地很是方便，包車車箱裏隨時都帶有幾瓶。

何參謀僅僅吃了一小盃，胡團長也僅三盃，就覺得很有意思，興致更為蓬勃起來。臨到要走時，他忽然想起正府街別有一家秘密台基，主持其事的，是有名的溫二公主。她那里的貨色，很有點特別的。他曾去過兩次，是一個大公館，地方幽雅，佈置得也好，又疏落，又隱密，比起韓老四那里，頭有上下床之別。他遂建議，先走正府街，包他們二人另開一個眼界。

只要有新可嘗，還有甚麼商量之處？

他只來過兩次，——自然沒有帶勤務兵，就此刻，彼此的勤務兵也俱各自打發回去了。他們到處還有點顧忌，不是可怪的事嗎？——門牌號數自然記不得，就記得，然而在還又無街燈，又無簷

響，黑魃魃的街上，也斷乎看不見的。何況兩次之來，又都在打二更時節，和現在差不多。

走到街口，他還叫車子停下，打在一家茶舖外等着。只領着何馬二人，向右手人行道上，換家換家的找去。

一家黑漆門枋公館，從二門的門隙透出一條燈光，照見大門外兩只小小的石鼓。

胡團長站住了，把門內門外一看道：『像是這裏罷？』

馬處長道：『管他的，對直撞進去，就說會姓溫的，不是哩，退出來完事，誰還敢把我們當做了撞門賊了？』

一進二門，兩廂各是一個用梅花磚牆砌出的獨院。左邊獨院裏，只玻璃窗上有一點微弱燈光，很是清靜，右邊，則堂屋門大啓，一派雪亮的洋燈光，從竹木間直射出來，並且一陣麻將聲，搓得諱刺諱刺的響。

胡團長道：『錯了，不是這裏。』

恰巧一片女人的清脆的笑聲，傳了出來，筆直的鑽進三個人的耳朵。

馬處長本已車轉身了，忽爲向二人說道：『光聽這聲氣，好嫩呀！管他媽的，從花牆梁中陣她一眼，也過了癮了！』

三個人果就輕腳輕手溜到梅花牆梁下，從京竹隙中，望了過去：堂屋裏果安了一桌麻將牌，上頭點着良濟燈，桌上又是兩隻洋燭，搓麻將的是兩個男子，兩個女人，還有一個中年男子，穿着長

窗馬褂，捧着水煙袋，站在桌子角上看牌。

胡團長才一看見坐在上手的那個女人，猛的就興奮起來，拿手肘把馬處長一碰道：『就是她！我跟你說過，在智育電影院，我弔過她腰子的。……』

『那就走了罷，既然是正經人家，她又不肯拿跟你弔的。』

『不行！……假糊正經，非遞去臊她一回皮不可！』

何參謀馬處長全阻不住他，他很氣派的把獨院門撞開，對直就向堂屋走了去。

一眼看見他，首先驚皇失措，霍的站起來的，就是坐在上手打牌的那個模樣長得確乎不錯的年輕女人，而首先迎着他走來的，就是捧着水煙袋看牌的男子。

『先生，你找那個？』

『生意好啦！凭夜深了，還有牌局！』他下流的這樣說。

其餘的兩個男子和一個中年女人全站了起來，很是惶恐的樣子。

『先生，你到底找那個？』

『還要跟老子裝瘋？問問那女人，她認得我不？……不要跟老子東枝西梧的，趕快把房間騰出來，老子要在這裏過夜！』

男子也有點忿怒了：『你弄錯了人了，先生！告訴你，我們是好人家戶，我也是財政廳做事的，你去打探打探，程科員是不是烏七八糟的人！』

事情當然一直鬧到住上房的，住對門獨院的男男女女，都跑了出來，全很憤慨的，一面向他解釋程家是正經人，打牌的男女都是他的親戚，一面竟有大聲喊說他是流氓痞子，要綁了他送軍警團去懲處。

得虧程太太的確認得他是團長，得虧何參謀的拉勸，而後他們才平安無事的走了，但是……

他把哈士蟆吃完，猶然氣朝上湧道：「他媽的，老子在省城胡鬧了三四年，從沒有像今夜這樣着人阻過與，臊過皮，走出門老遠了，還聽見後面許多人在譏笑。依得老子的脾氣，立刻帶十來個勤務兵去，把那狗日姓程的抓了，把那婆娘摟回來，敲它個稀爛。偏偏何參謀不答應，他說都是面上的的人，不犯着下這樣毒手，一則財政廳長是本軍的人，再則也怕惹起長衫幫的公憤，使軍長難處。可是老子的面子哩，他龜兒，那姓程的和他的老婆，又曉得我是胡某人。這個仇若是不報，真使我胡某人太丟臉了，以後還好再在成都撒豪嗎？」

吳太太哈哈一笑道：「我說哩，是瞎了不起的事，也值得這樣嘔氣。我看來，程家那婆娘，到底不是她媽的一個正經東西，光看那一雙水汪汪的眼睛，就是個吃貨。不過還沒有見過噏子陣仗，所以着你毛脚毛手的一弔，就有點炸了。只要你不要心荒，用點心機，我想她總會下水的。但是先說一句話，却不准你弄進門來。我不是吃醋，只是那種怪物東西，弄進來，沒把我的東西打翻。」

胡團長至此方捋了一口大氣，撲着她一連親了好幾個嘴道：「不錯，你說得對，我的乖乖；不拿點本事出來，胡某人還算一條好漢嗎？自然不會弄進門的，我只是報仇，又不要她長遠在我身邊，你放心！」

到次日，只在軍部走了一轉，團部裏坐了坐，他便只帶着駱占春，一直到正府衙。程老爺住的地方，他是記清楚了，車子走過時，他才發現溫二公主的台基，就在程家一排過去的第三個門邊。

溫二公主也的確算是一個尤物，快五十歲了，而在脂粉掩映下，無論如何，只看得出三十來歲。並且也真有能耐，她於胡團長囑託之後，公然毫無猶豫的笑道：「辦，怎麼辦不到，不怕她烈女貞婦，只要二公主打了她的主意，她休想逃出二公主的手板心。何況程家的那個，我早就留心了，模樣兒既長得那門好，偏偏嫁跟一個四十幾歲當科員的漢子，要能守分哩，還罷了，但是長得好，又聰明的年輕女人，又有幾個是守分的？你團長的眼力不錯，虧你瞧到了眼裏。只是一件事，情不能太着急，至快也得有一個月工夫。事前，還得請你團長花費點本錢。……這錢，並不是我使，還不是花在她的身上，看戲打牌買東西，那一樣不使錢。我並且不能出頭，還要另找一兩個高手哩。」

她送他出來時，復問道：「事情有了眉目，我怎樣跟你通信？你府上……」

「不必，我叫我這個勤務兵隔一天到你這裏來一次聽信。……他叫駱占春，靠得住的，我叫他

變便衣來好了。」

在等待期間，胡團長都還罷了，而頂着急要知道曾在智育電影院看見過的那個比自己還長得好，長得柔媚的正派婦人，到底被拉下水了不曾的，反而是程太太同性的吳太太。

吳太太自己是胡團長的第四個太太，而同時又相與了別的幾個男子。在她，就十分覺得，婦女天生來就是給男子玩弄的，只要男子的本領大，有錢有勢，無論頑皮多少，都應該。而婦女本身，同時也該放出本領，抓住機會，能夠頑皮個男子就頑幾個。她的婦女觀歷來如是，所以她自出嫁以後，她就看清了婦女是不該從一而終，被人調情時，不該自尊自愛。她以本身為主，認為一個婦人調情能被幾個男子注意，被幾個男子調情，這婦人就可貴極了，她之出於拒絕，全是假惺惺。因此之故，她在智育電影院看見胡團長同自己掉過位子，挨攏去調戲程太太，她認為極對。程太太那樣墮落的女人，怎麼不該着男子調戲呢？而看見程太太紅着臉拒而不受，公然同她的男子掉過坐位，離開去了時，她認為稀奇。然而她總不相信當今之世，風流漂亮的年輕女人，真還有貞操。「如其真有貞操，我就算是賤人了，那糟使得！」

她懷疑了許久，如今程太太正被拉進了實驗室，所以她急於要知道結果如何，她希望她的見解不要失敗。

大概有半個月了，那夜，她又在王師長家打牌，雖沒有輪到一千七百元，但仍打到快四更了，才坐着師長的汽車回來。

進房問時，一眼看見胡團長已裹着錦被沉沉的睡在床上。她一面憑着一個老媽，給她脫衣裳，一面便照常問胡團長：「今天信息怎樣，程家的那個？……」

胡團長半睜着要睡的眼睛，向她一笑道：「沒啥說的，睡過兩覺了！」

「噢！……」她高興極了，把些衣裳亂丟在沙發上，穿着一件粉紅裏衣，一條短褲，不等老媽子退出去，一下就跳到床上，鑽進被窩，把胡團長緊緊抱着歎道：「正派人！正派人！到底也下水了！好人，快告訴我，啣個就同她睡了兩覺？」

她的見解真不錯，程太太到底跳不出溫二公主的手掌心，才幾場麻將，幾場春熙舞台的戲，幾身值錢的衣料，程太太就動搖了，直到今天，公然答應再到溫家打牌消夜。但是據胡團長說，她真沒有想到在房裏等候她的，才是他。溫二公主原先向她說的，是一個外州縣的公爺，只頑一兩天就要下重慶去的。

胡團長笑道：「才攬着她時，她臉都駭青了，光是親嘴，也不依。後來我生了氣，扯出手槍，溫二公主又來勸了一會，才皈依佛法的同我上床睡了。只是初上床時，愁眉淚眼的老不高興，直到半點鐘後，才歡喜了，問我這樣，問我那樣。……」

「你也高興了，歡喜了，所以才接連着又同她睡一覺。他媽的，假正經！這下該快活了！你還害羞，心上自然更有她了，從此，不消說，天天都要去了。像這樣的報仇，才好哩！說來說去，佔錢頭的到底是她！」

「哈哈！照你這樣說來，胡某人既着她賺了皮，掃了面子，還勞神費錢，拿錢頭她佔，那胡某人不是變成善人了？你只管放心，我不是團子，我一定要同她睡覺，是爲的出氣，並不是喜歡她。憑她長得再好，如其一下就讓我吊上了，像別的那些，我還可以高興十天半月，睡厭了，把那幾套把戲要過了，多賞幾個錢丟開；既然使我生過氣，那我便不能這樣辦啦，頂多再睡三回，我自有的辦法，到那時，你才看得見胡團長的本領，着實大哩！我這個人不是可以隨使得罪的……！」

「把你的辦法先告訴一點跟我聽聽看，好不好？」

「天機不可洩漏。」胡團長狡獪的一笑。

「唔！你硬要告訴我！」吳太太直是這樣撒嬌的在他懷裏扭來扭去。

胡團長畢竟忍不住，只好湊着她耳朵說了一番。

「噢！你這辦法也太毒了點罷？只要把她的面子臊了，也夠了，何苦還叫駱占春去幹這沒良心的事。你就不怕報應嗎？」

「哈哈！到底是婆娘家，心慈面軟的。我們殺人不眨眼的英雄，怕啥子報應，要說報應，我帶的過也多了，報應不到這一格。要說專報應這一格，我沒兒沒女的人，也只有你們幾個吃虧，還不是和我沒相干的。……」

胡團長本領真大！他說得出，做得出，這件事果就如其所欲的做了。而駱占春才二十三、四歲的年輕小伙子，居然見色不迷，不辱使命，無怪回來鎗差時，胡團長竟越級把他提拔到團部裏的上尉

副官。

這事，當時在成都傳揚的，只曉得程科員的太太，因為不安本分，着一個壞人刁拐走了，連她的丈夫，連她的才滿兩歲的兒子都拋棄了。

事隔半年，有人從重慶上省，追說起來，方才知道程太太是被一個當勤務兵而假裝營長的人，從成都把她拐到重慶，一直價買在金沙崗的一個娼寮裏。

說話的是程老爺一個朋友，曾經在他家裏走動過，說，看見程太太的那種可憐憔悴的模樣，你絕不相信是她！

然而程老爺敢怎麼樣？還不是只好照樣咬緊牙巴，從而否認說：『那有此事！內人委實是病故了！』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寫於成都桂花巷）